

海风

温岭市文化和广电旅游体育局 主办

温岭市文化馆 承办



2024春 总第101期

海风

2024·春 总第101期

温岭市文化和广电旅游体育局 主办

温岭市文化馆 承办

海 风



千年曙光照石塘（绘画） 陈正法



渔岛石韵（绘画） 方牧





龙之子（剪纸） 林荣文



主 编：叶艳莉
美 编：孙林妮

文学星座	主持人 叶艳莉
浮生之河（组诗）	若 水 04
质而实绮，重建内心的灵魂家园	周维强 12
多少人复来，都带着河流的声音	张敏华 15

现实与虚构	主持人 张明辉
恐龙时代	赵斌涛 17
亲爱的，同期	林锦晶 31
梦境	李 虹 36
杀猫人	胡不归 41

感觉与抒写	主持人 叶艳莉
岁月深处的老家四季	张文雁 43
泼墨之夜	张亚妮 47
春耕往事知多少	陈连清 50
父亲的脚踏车	苇 真 54
月光如水	林 静 56
理解父亲	郑凌红 58
买菜记（外三篇）	姚 飞 60

目录

季刊
2024·春 总第101期
SEA BREEZE



诗歌在线	主持人 戈 丹
云南书简（组诗）	刘立杆 65
早晨，廊道上的镜子都蒙上了雾水（组诗）	阿 根 71
在平潭（组诗）	依 兰 76
迷途不知返（组诗）	三 斤 79

艺术欣赏	主持人 孙林妮
封面 东海好望角	金子也
封二 千年曙光照石塘（绘画）	陈正法
封三 渔岛石韵（绘画）	方 牧
扉页 龙之子（剪纸）	林荣文

主办：温岭市文化和广电旅游体育局
承办：温岭市文化馆
编辑：《海风》编辑部
邮箱：wlsea@msn.com
邮编：317500
网站：www.wlwhg.com
电话：0576-86125537 86222035
地址：温岭市太平街道人民中路227号
印刷：温岭市太平丽萍数码图文有限公司

若水简介

RUO SHUI JIAN JIE



胡君土（若水），浙江温岭人，中国作家协会会员。在《诗选刊》《星星》《扬子江》《江南诗》《草堂》《绿风》《诗潮》《诗歌月刊》《山东文学》《牡丹》《黄河文学》《四川文学》《湛江文学》《海燕》《星火》《大观，东京文学》《金田》《江河文学》《西湖》《飞天》等期刊发表了大量的诗歌作品。出版诗集《早晨的月亮》《奔跑，或者消失》《若水诗集》《两个人的天空》《年年芦花开白》《浮生之河》六部。诗歌入选多种年度选本，更有诗歌在全国各级文学大赛中获奖二十余次。

诗人跟着季节的节拍写到哪就停在哪里，这是一种随思即盛的诗性生活，一种基于日常和生命的「自我」自由舒展的生命诗篇。舒缓的零度抒情，若即若离的生命角度和轻柔的和谐韵律，让他的诗性审美把读者带到一种灵魂的优雅状态。

——陈啊妮

若水把大量生活经验融入诗中，使诗的内容更厚重、更鲜活，也使这些诗更能让读者共鸣，这是经验写作的成果。他的语言轻松、自然，叙述是谈心式、对话式的，所以读若水的诗不仅有味，而且轻松。注重细节的若水，通过各种细节的铺垫，形象生动地呈现了作者现实与理想、过去与当下的思想冲撞，使诗情有了起伏，显得特别真实，也给读者留下了回味。

——李浔

◇ 若水（温岭）

浮生之河（组诗）

溪畔

依然是逐日流水
一些紫色、蓝色的小花，寂寞地开着
谢了，没有人特别注意

没有人特别关心我的来过
或者离去。那是多么落魄的一个人
在他再次到来时
一个人站在那里唏嘘
雨从山林之上飘落下来
便是凉的愁绪

没有人来经过我
雨幕之下，村落静候在那里
多像一个世纪老人
流水带走了屈辱，和厄运
一个久远的时代，留下了它的缩影
不为人知

我的一次次彷徨，游荡
多像一个不归的浪人，只是经过之时
向逝去之物致哀，而离开
使我又一次得到了救赎

而现在，正好静默的时候
梧桐的雨滴在风里颤抖，落下来
打湿了我的视线
并逐渐隐去了前面的路径

蔷薇

我所遇见的蔷薇
只是孤单，占据山野小小的某个角落
但时间没有阻止它如期开放

有着一样的逢生之美

风雨过后，阳光也会光顾这里
但时间很短
几株树木葱茏，远处的红色砖墙
也有着足够饱满的红晕
而它只是浸润着大地的寂静之气
散发暗香

我想，这个季节没有宠儿
谁开过了，便消损了
只有它，从夏天的身体里浮现出来
孤单地蓬勃

或者，让一株蔷薇离开
留下所有追赶的脚步，以及空荡荡的
秋天
而孤单的蓬勃也便结束了

每一次写到芦苇

每一次写到芦苇，一直到它们小小的身体
在冷冷的风中，和我一起停留在人世
紧挨岁月的刀子
那些被割痛的，不再是光滑温暖的肌肤
那些吹在风里的芦花
每一天在我行走的路上，被流水带走
这些来自生活的悲哀
以及我更多的期待和遭遇
不为人知
有时候我就坐在它们中间，等着天黑下来
仿佛有被抽空一生的感觉

归

依然是植被和草的方向
雨，时停时下。太阳出来的时候
蓝紫的小花反复怒放
两间木屋靠水，安静

类似土堆的坟茔
等一个花样少年，暮年归来
以古老的方式跪拜
默念
没有人听懂他都说了些什么
只有住在里面的那个人摇头叹息
泪流满面

浮生之河

雨水落地，便有了一条浮生的河流
只看见花序，分秒一般的变化
隔着茫茫尘世
芦花，是一片遥远而模糊的光亮
光亮里呈现村落，由一个穿红袄衫的女人
把它放在河水里清洗

浮生尚在梦中
常常跑到河堤之上，看见多少人走远
多少人复来，都带着河流的声音
你的内心另有隐忧
告诉水，水有年代的伤
如一个人心中的繁花，一朵一朵
落下来，从一个伤口到另一个伤口
它颠覆了你孤独的尘世
而异乡，女人，和从未抵达的翅膀
是这个春夜走失的另一条河流

草滩

河流过来，云流过来
它们都是以前熟悉，和陌生的面孔
草滩的面孔
高处阔叶林的面孔
它们逐日长出沧桑的斑点来
像被风雨吹着的一个人
说不出太多的无奈哀怨

这边有几只白鸟，在草滩上
低头行走，啄食
那边也有一群

时而抬起它们茫然的头颅
天地空寂
往哪个方向走都一样
风从草滩上吹过来，这声音开始老了
日复一日，无以挽留
隔几日，这些鸟将踩着草的骨头
穿越冬季

经过豆麦之地

便是河道。绕过去
才可到达一片豆麦之地
这是仲春的一个午后，我的进入
便惊动了蜂蝶
这些跨界生灵，对我防备有加
喻地一声飞走
不是我的不敢靠近
扰乱了它们此刻的平静生活
我所看见
那些紫黑色的豆花，神色慌乱
它们仿佛担心什么
我的担心要比豆花更多
更远些

总有一天，风从树的高处吹下来
豆花落下
落尽。蜂蝶归去
也是人生

而我，一生还有几轮花开花落
或许下一次
这里，那里
便都成了一片落寞之地

麻雀

一只麻雀，什么时候飞来人间
四处觅食
度它的余生
有时叫声低沉，但内心明亮

每一天，它都要飞来墙根一带
陪一个老人坐暖阳里
独自种蒜，摘瓜，沽酒
吃他掉地上的鱼刺和饭粒
老人不赶走它

风也吹不走它
也许这是从未有过的默契
也许他们会交换一下眼色
仿佛突然之间
从对方的眼神里，认出了自己

不是佯装
只是卑微
只是同一条活路，从贫穷的墙根一带
各自取走一粒稻粱

我们开始忘记

再也回不去了
六月的稻子，白光里的村子
远了
一群鸟，像一代人
飞走的时候，没有设定标记
飞不回来
它们把自己的天空丢了

穿白裙子的少女，在她走出一片稻田
就此不见了影儿
夏风又是这样迷离
飞来飞去的蜻蜓
也许老了
没有人记得它

是的，我们开始忘记
一粒稻粮，或者一株稗草
它们的苍白和饱满
曾是我们自己的肌体和面孔

几只白鹭飞来过冬

寒风未停
水里、岸上的草木，它们发抖的身子
我看在眼里
却不能责怪阳光

几只白鹭，飞来这片草滩过冬
有时沿着水边走上几步
有水逝时间之慨
却并非如我，说出迷茫
担心一个人的光阴

久居下来，还是就此走掉
心里总是期艾。但在它那边
芦苇正照上一片阳光
一次迂回
也是信步。它们有着足够的定力
我赶路，却不喧哗
互不滋扰，彼此相安
我不想有丁点儿放肆

风在吹

高低的树，树尖之上的阳光
比云朵要低
风要说出太阳的心情
一时找不出合适的话语
风吹着
飘来飘去的云朵
不是它原来的自己

风在吹
等到人间的灯火都熄灭了
还在吹。一整夜
谁家的孩子，一直在哭
突然停了
又响起，是一个女人的哭声
从河的对岸那边传来
时近时远，揪我的心
更像揪住我的尘世不放

还不见天亮
我记不起这是第几次起夜了
看见窗外天幕
不知所措的几颗星闪烁
不知所措树的影子
一下一下摔打着窗玻璃

一间旧房子

总有一些细节的部分让我惊心
窄窄的木梯上
那一只硕大的蜘蛛沉寂得几乎夸张
还有破门而入的阳光
它直立着照射
在这样的一个过程里
我看到一些尘灰在快乐地舞蹈

此刻，我还从过堂穿过
仿佛，袭面而来的空气类似一只手
揪住我，撕去所有的外衣
把内心掏空
就像那个房主趁着月黑风高
搬走了所有贵重的东西

现在，正是下午阳光缓慢下来的时刻
我是这所空房唯一的入侵者
或许是气候的突变
头顶上的那一扇旧窗被风刮破
咣铛一声，从天而降

老街

过去是它的，我从没有想过它曾经的繁华
只是默默走过，叹息

现在，它立在河边，纷披着古老的藤蔓
多像一个怀旧的老人。皇朝不再
车马已经远了
那些横竖着的声音，飞起落下的声音
都跑进了两边的石头

而一株榆钱还在，像一个老人走不动了
就坐在亭边歇息

偶尔，有一辆旧式的木板车吱呀而来
我误以为，是一场古装大戏落幕以后
推走的道具

缓慢的流水

这些流水，来自不知深处的山里
流至眼前
有些慢。它们又从石缝草丛里穿出来
漫过另一些石头
一遍遍，发出洗涤的声音

或许它，是一个慢性子的人
擦洗着天空和人间，越来越深入暗处
越来越深入一块石头的体内
把一段岁月翻转，反复擦洗一遍
它有这个耐心
一株乌柏，背风而立
夕阳转动一把旧轮椅

我们听见了村庄几根肋骨发出的呻吟

而此时，晃过的几个人身影，正被流水拖走
以及桥上
一辆木架子双轮板车推过
仿佛是它，推着一座山缓慢地转动

回到老家

感谢时光为我抹去什么，又留下什么
人去楼空，光随水逝
树的叶子，连同那个走在黄昏里的身影
被最强劲的一阵风吹去
这些不舍，时有发生

就像我，几次回到老家
都要在一片废墟上呆上小半天
怀念，唏嘘，冥想
我喜欢这里的荒芜
草尖上一只飞来飞去的白蝴蝶
撩我心底的一股暖流
我在瓦砾上踩出破碎的记忆

隔墙的那株老榆树还在
风雨在它身上，烙下了岁月的伤痕
暖阳里，它的身影，美得有点孤绝
而此时，失联多年的一个表亲
正好迎我而来，他把一些生活的悲哀
一半对我叙说
另一半被他落在去过的路上
一时记不起来

落叶

三月开桃花，四月过后繁花落
这些大天地里的物种
应天从命
人世上，落魄的
有如从树上掉下去的叶子
每一片都在风中，每一片
都写着岁月
落到大地的深处
落在掌上的一枚
恰比我自己曾经有过的蓬勃
仿佛清晰的经络之间
走着一条不息的江河

仍在耳畔回响
挪到眼前，仔细端详
它也有同样的怜悯，望着我
一张逐渐衰退的老脸
仿佛在为一个共同的硬伤
而发出一声短吁。在这个
无人经过的午后
阳光还是无限的好
天空飘着白色的云朵

雨落人间

雨落下来
没有人可以阻止它的大与小
急与缓
风可以忽略不计
或坐在客厅里，隔着茫茫的雨色
一边喝着温暖的咖啡
一边谈论人世的冷漠
抑郁，或者伤心
仿佛生活多么容易悲哀
允许背井离乡
有一颗孤独的心

而我，一会儿抬头看天
又一会儿抬头
看见雨水从空中停止
以为，这是落在人间脊背的鞭子
被上天的一只手突然收住

一碗煮面

想起小时，我跟着母亲在田路
挖一篮荠菜
雨下来，模糊了我的视线
和她逐渐不见的影子

午饭时，妻子给我端来一碗煮面
“记住古历二月十五日
你就会记起了她”
她这样说着，带着异样的语气
我也唏嘘
埋头吃一碗面，我在掩饰什么
我知道，她正看着我
她就这样默默地坐我对面
不止一次地流露爱怜

与我的母亲多么相似
窗外正在下着雨，只是下着雨
与我记忆里的那一天，又是多么相似
我的眼睛潮润，这一次因我妻子
那一次因我母亲。这一次
与那一次，都是对着亲人举箸
心里的惆怅，不能轻易地触碰着它

午饭过后，妻子起身
而窗外的一些雨
继续下着，一些雨去了远方

祖父的矮墙

溪头的花开完了，柿子树结着柿子
秋色深了

又见矮墙，一蓬一蓬的蒺藜
风晃动着它
晃动的那些时光影子，明一阵
暗一阵
像一个隐忍之人藏他的身世
我无从知晓

夕阳下，那一个蹲在墙根独自沽酒的人
也不能告诉我
回到他纯粹的少年
回到一个脸色惨白的女人

山门外，风声越来越远

马鞭草不是我熟悉的麦子

马鞭草，遍地紫色的花穗
一群细腰的女人，走水边，都是人间
云朵和雨水给我空寂的美感

这么辽阔一片，可以比喻成紫色的海洋
可我看不见一条鱼游过

水边的白鹭，它惊恐的眼色
告诉我，这样的对视是多么的不合时宜

或者告诉我，马鞭草不是我熟悉的麦子
马鞭草里没有炊烟

我再也看不见田滕、牛羊，和一个荷锄之人
斜风细雨里归去

一个卖山货的女人

说到山里，让我突然想起后岸村
一个卖山货的女人，指着她家那垄坡地
板栗几株，人事苍茫

如同她，一直在山里耕种活命
如眼前草木，一半沐着光
将另一半，晾在秋风里苍老下去
都是她的变身
这样一个青黄交替的时节，她对我的讲述
布满皱纹。我买板栗
也买她的秋霜。这一刻

我还看到她的影子，投在石壁，水上流走
而万物不离原乡

午后时光

每天午后，我都要去水边走走
低头看水里的植物。抬头
一个草木的影子，激发着我的心
事实上，我正在一片叶子上
寻找将要改变我生活的某个证据
折回来
又走了，心里总是惦记着

夏天很快结束了
叶子纷纷落在水里，有些落在地上
又被飞卷到空中
我不知道哪一片虚度光阴
哪一片
才是我的沧桑
这边一处浅滩，有几只灰色鸟正在啄食
时而抬起茫然的头颅
它们这样的举动，让我着迷多时
这样一个午后时光
也让我劳心伤神，一时迈不开脚步

檐下

风停不下来，吹着檐下的旧窗棂
吹在高处的树

低处的草，和杳杳的苔藓之上
都是一种不可名状的漫长时光
一张蜘蛛网
泛黄的一个季节
屋檐上浮动的光晕，一些雨滴未落

将落。微弱的阳光落下
那些植株的体内，蚁穴之中
也是一阵恐慌
我说的是，风吹着一切卑微的灵魂
却不曾说出厄运。突然结束了
从今不记得，哪一只鸟
从另一个天外跋涉而来，将它的翅膀
交给狩掠，弋射
风声越来越紧，都到了噤声的份上
我不知道还能不能对它提起
在低矮的檐下，挂风铃
眸光和雨滴一样的安宁。而如今
那些孩子都去了四面八方，不再回来

说到一个人

这一天与另一天没有区别
喝茶、聊天
聊到的一些人和事，眼前晃一晃
是一件花格子衫的夏天
狭窄的田路上，一些青草长了
又长了一截

你推一辆车走在前面，不时回过头来
跟我说话
我们都说了一些什么呢
如此小心翼翼，像一个孩子
不知做错了什么事
路太窄了，我的心事不能挤到你的心里去
又为什么，走着，走着
风突然停了
天黑得这么快啊

一声不吭，你加紧了你的步伐
加紧了一个灰色的影子，与一个黑色的影子
不停地在我眼前呈现
不停变换的时空和人间
都在一杯茶的时间，一声唏嘘里

水边芦苇

这些生命之物存放我的记忆
是一个梦。青色的叶子摇落水珠
滴在我的灵魂
而它的白色，在我的眼前
晃动着半生人世

回来，一切都在改变
我心里寂寞，还有莫名的忧伤
再一次看见水边芦苇
在冬阳里燃起白色的火焰

放任自己。沿着水边
我遇见大片白色的芦苇，我凝望
沉迷在这无休止的印象
身体上找到我许多的需要

寒风里

风在一夜之间剥光了一株树的衣裳
时间冷下来

小桥头
那个行色匆匆的人竖起他的衣领
像是一场奔命
三更天动身，走进清寂的玉米秸地
风呼呼吹着
想要把整个人间吹破

是什么事这么紧急，困扰着他
一定要让他
在寒风刺骨，空无一人的昏天黑地里
用一颗吹硬的头颅赶路
心里呼呼冒着烟

我不渴望想说出什么

河里起绵延波浪
我是寒风里，一个人的水岸
太阳悬在头顶，水里摇晃着它

摇晃你
至死的面孔、眸光，与你的乳房
一起经历幽暗时刻
再是一头长发走去，憧憬
或者隐身
那一定是另外一个时空冷却下来
一定是流动之火，我们失去了它

我不想再说，我们正在爱着
走在芬芳的大地
黑暗和欺诈已被照亮
不惧人世有多险恶。不想再说一条河
见证了生与死，那是命数
我是我，岸上走着
水里悠着，人是人的模样。我渴望
不想再说出什么
时间给予我们更多的妖娆
貌似一片春光渡我，今生今世

一件旧衣衫

在屋外的一根竹竿上晾他的一件旧衣衫
那个人走了

多久了
他还没有走回来，也没有人
知道他去了哪里
竹竿上还挂着他的旧衣衫
像他的一个影子，在风中晃动
并代替他
向每一个经过这里的人
收取疑问的眼光

比一柄芭蕉叶摇晃
比身边走掉的光影，迅速而不确定

它是悬着的影子，放不下
总有一天要破碎，掉落进泥淖里
这样的破落
这样一个要命的人世，已经
变成什么样子

◇ 周维强（绍兴）

质而实绮，重建内心的灵魂家园

——评若水诗集《浮生之河》

若水把他2015年至2021年创作的156首诗结集成册，取名《浮生之河》。我仿佛看见诗人站在人生这条大河的河边，凝望着河水，思索着自己的来路和去途，周遭有芦苇相伴，泥香随行，审视自己的生活，在如何抽离俗世之扰的同时完成诗意的转换。若水的诗，初读质朴，再读却意蕴丰厚，反复读几遍，却又能读出令人感慨的人生百味。他的诗写他自己的心绪，自己的思考，自己的心情，但作为诗读者，我却发现，他写的是我的生活，我的思考，我的心绪，这就好比，他读懂了诗读者的所思所想。之所以我会有这种体会，是因为若水将他的个人生命体验上升到了共通的生命体验而加以书写和整合，从而让他的诗歌有了诗意的普遍性和诗性的共通性。这既是技巧的升华，也是诗人自觉践行诗歌思考的一种呈现方式。

我很久没有在一本诗集里读到这样几重深意：一是诗人通过简化抒情完成深度叙事。若水的诗，节奏有韵，漫不经心地叙述，几乎不用多余的词来修饰，就达成了意象的分层次意蕴的呈现。既有画面感，又有层次感。意象在诗意的氛围里，几乎被隐去，读者读到的，是一个素朴的画面以及画面背后所折射的诗人的境地，安谧而纯净；二是，诗人跳脱了传统的或者陈旧的“乡愁”题材，让还乡的心情和书写故乡的思考变得非常个性化且具有独特的生命体验，若水的诗，有其鲜明的审美特点，尤其是以“温岭”这个地域为原点然后扩散而来的诗题，只要把一首诗读完，几乎可以认定这是若水的诗；三是诗人恢复了中国传统诗歌的独立性与有感而发的境界，从“心”出发，寻找合适的字词，完成美感的转换。当前的诗歌写作，鱼龙混杂，形式各异，如何在诗

歌创作中完成个体对诗学的一种全面认知，且建立自己内心的秩序与规则，我想是比一个诗人写什么和怎么写还要重要的事，这是一种标杆或者灯塔式的建设，方向一致，我想一个诗人的写作高度才能有所准备；四是，重建内心的灵魂家园。我之所以用“重建”二字，是因为，在若水之前的几本诗集里，他一直在建立自己内心的灵魂家园，这次重新整合近几年的诗作，是想在以往建设的基础上，达成进一步的提高，从而让灵魂的建设达成一种新的高度。

翻开诗集，诗人以某一年选辑为小标题，精选了那个时期的所思所感。2015年至2021年，若水每一年的诗歌写作，都维持在30首左右，在我看来这种诗歌写作和诗歌思考是有效的。和那些动辄每天一首或者每天几首几十首的诗人相比，我更愿意阅读若水这样能够凝神思考集中自己思绪完成一瞬间沉淀的锐意表达。若水工作、生活在温岭，和已故诗人江一郎是同乡。读到若水的诗，脑海里自然是浮现江一郎的身影，而读若水的诗，自然也会想到江一郎的诗。好在若水的诗有着自己独特的诗风，与江一郎的诗风在内里上气息相同但又情致有别。于我而言，若水的诗，给我提供了另一种层面的文本阅读。幸甚之至。

诗集中的每一首诗都值得玩味，且看这首和诗集同名的《浮生之河》，诗分两节，上半节诗人写道：“雨水落地，便有了一条浮生的河流/只看见花序，分秒一般的变化/隔着茫茫尘世/芦花，是一片遥远而模糊的光亮/光亮里呈现村落，由一个穿红袄衫的女人/把它放在河水里清洗”，落雨、花序、芦花、红袄衫，这一连串极具美感的词汇集中在一起，集中在雨水构筑的世界里，迷蒙、层叠，“雨水落地，

便有了一条浮生的河流”是神来之笔，“浮生之河”既是苍茫之河也是个体的心情之河，下半节：“浮生尚在梦中/常常跑到河堤之上，看见多少人走远/多少人复来，都带着河流的声音/你的内心另有隐忧/告诉水，水有年代的伤/如一个人心中的繁花，一朵一朵/落下来，从一个伤口到另一个伤口/它颠覆了你孤独尘世/而异乡，女人，和从未抵达的翅膀/是这个春夜走失的另一条河流”，下半节的每一行诗都能自成一首诗的诗眼，而组合在一起，不仅没有疏离感反而更有机更亲密。人生如河，河如人生，全诗所要叙述的人生境遇、人生曲折、人生的不确定感，通过诗歌表现出来，通过诗意表现出来，更有思考的深度与力度。诗中的“女人”“异乡”“浮生”等都有其象征性和指代性，这需要读者自己去体会，因为“一千个读者就有一千个汉姆雷特”，诗歌需要细细体会，然后细细玩味，才能有所感悟。

若水追求的是自然叙述，不带雕凿的痕迹，他的这种自然的叙述，水流般匀速地推行。在我看来，他的这种自然，和那种一般诗人的“自然”不同，大多数诗人把“自然”理解为纯天然甚至就是自然界本身，把诗歌的更多思考集中在诗人的内心以外。我觉得，这恰恰是一种本末倒置。若水的诗的“自然”是从内心出发，让情感自然而然地流露，外部世界只是一个参照，依旧需要用内心的心绪去撞击外部世界。还有一点，若水的自然叙述，生发于内心的爱与悲悯，一切的出发点，都来自内心的爱的推动。这是很重要的，没有了内心的那份真情，爱的推动，这份自然的叙述就会变得很生涩。《浮生之河》里的每一首诗，我都读了三遍以上，我是在读一个诗人人生况味的体会，读一个诗人品读人生的感慨。

比如，若水写《落叶》：“三月开桃花，四月过后繁花落/这些大天地里的物种/应天从命/人世上，落魄的/有如从树上掉下去的叶子/每一片都在风中，每一片/都写着岁月/落到大地的深处/落在掌上的一枚/恰比我自己/曾经有过的蓬勃/仿佛清晰的经络之间/走着一条不息的江河/仍在耳畔回响/挪到眼前，仔细端详/它也有同样的怜悯，望着我/一张逐渐衰退的老脸/仿佛在为一个共同的硬伤/而发出一声短吁。在这个/无人经过的午后/阳光还是无限地好/天空飘着白色的云朵”，借“落叶”喻每一个人的一生，似乎是很多诗人凝思的要点，但要想

写好，颇费思量，若水不论从语言、立意还是氛围的营造都处理得非常好，整首诗，从解构到结尾处的留白，都有可取之处。哀而不伤。浓而不愁。类似的还有《渡口》《蔷薇》《麦地》等诗，处理得也是恰到好处。借物渲染情绪，传递内心的思考与萌动，“它也有同样的怜悯，望着我/一张逐渐衰退的老脸”两行，对物思量，拟人而有生命的气息，折射生命的律动，展示一种新鲜的生命衰老时的黯然与神伤。

在《国清寺里有半株紫薇》一诗中，我读到了诗人生发出的一种真实、具体和智慧，首先，诗人发现了这被雷劈的“半株紫薇”，继而生发联想，而“将一半的凡尘之身卸走/另一半戴罪修行”这两句更像是偈语，道出了植物拟人的经历，尾句“此时，寺庙里涌起诵经的波涛/一千种罪衍被淹没”，是一种轮回的阐释。全诗更像是禅诗，用禅意化解俗世的烦忧。我在这首诗里，读到了一种清新与智慧。

若水的诗歌读得多了，让我坚信安于宁静的诗人是能够得到诗神和灵感垂青的。诗人的人生经验和生活经验在面对现实生活的反馈时，通过自我对现实的发现与批判，提纯与想象，好的诗歌作为精神的一种映衬，就会显现在纸上。当前，我们生活的焦虑或疑惑所在，就在于面对异化了的现实生活，诗人何为？是该积极主动地去面对，还是逃避另辟一方热土安放自己的心灵。我想，通过阅读若水的诗歌，我们也许能够得到新的启迪。那就是，直面现实，用现实的美与丑，善与恶构建真实，在真实的世界里，让诗歌成为一种信仰，一种光芒，照亮黑暗，引导光明。诗歌是一种温情的叙述，在一种强大的精神力的支撑下，完成对抒情的个体的生命关怀。若水是一个勇于突破自我，不拘泥于传统抒情，对自己有着严格自我要求的诗人。在《浮生之河》这本诗集中，他实践着各种修辞手法和意象练习，力求语言清新，力求用最精简最合适的词表达最繁复的含义。

难能可贵的是，若水的诗心是向下的，和底层和低处保持着平衡的状态。他本着诗心的纯粹，借助诗完成心灵的呼吸，借助诗达成寻找雅致生活的芬芳。我很长时间没有读到这样优雅而缓慢的抒情，每一行似乎是自由呼吸的空气自由阐释的一种表达。比如，《一碗煮面》这首诗，就是一个很平常的生活场景，就

是一个我们司空见惯的生活细节，通过诗人的再发现，就有了新的阅读感受：“想起小时，我跟着母亲在田路/挖一篮荠菜/雨下来，模糊了我的视线/和她逐渐不见的影子//午饭时，妻子给我端来一碗煮面/‘记住古历二月十五日/你就会记起了她’/她这样说着，带着异样的语气/我也唏嘘/埋头吃一碗面，我在掩饰什么/我知道，她正看着我/她就这样默默地坐我对面/不止一次地流露爱怜/与我的母亲多么相似/窗外正在下着雨，只是下着雨/与我记忆里的那一天，又是多么相似/我的眼睛潮润，这一次因我妻子/那一次因我母亲。这一次/与那一次，都是对着亲人举箸/心里的惆怅，不能轻易地触碰着它//午饭过后，妻子起身/而窗外的一些雨/继续下着，一些雨去了远方”，全诗仿佛一个微电影的镜头，在母亲、妻子和诗人三者之间来回切换，而“一碗煮面”是线索，连接着过去、当下和未来。面条中有亲情的寄托，有乡愁的沉淀，有爱情的温暖。母亲的形象和妻子的形象都是爱的化身，时而分离，时而重叠。我不仅感动于母爱的绵长，感动于妻子给予的爱情的温情，我还感动于诗人对于这两份感情的再次发现，然后把这个温暖的画面借助诗歌阐释出来。结尾处，颇有想象力的留白。借助雨表达思念，思念去了远方，有怀想，有比喻，有对未来的一种情思的审视和联想。

另一首《马鞭草不是我熟悉的麦子》则是对记忆里的乡村生活怀念的同时，对当下的一种暗讽：“马鞭草，遍地紫色的花穗/一群细腰的女人，走水边，都是人间/云朵和雨水给我空寂的美感//这么辽阔一片，可以比喻成紫色的海洋/可我看不见一条鱼游过//水边的白鹭，它惊恐的眼色/告诉我，这样的对视是多么的不合时宜//或者告诉我，马鞭草不是我熟悉的麦子/马鞭草里没有炊烟//我再也看不见田塍、牛

羊，和一个荷锄之人/斜风细雨里归去”，这首诗我的理解，有三层意思：一是对乡村生活的怀念，怀念有着爱情与理想的乡村生活；二是城市化的推进，“马鞭草”取代了“炊烟”，城市化带来了欲望，带来了空寂的美感，是否会让诗人无所适从？三是通过一种现象化的对比，在诗歌中保持着一种观察的视角，神秘而纯真。

澳大利亚诗人艾里克斯·史可容说：“我们一直在寻找另一个自我，希望他陪伴我们生活。——给我们巨大满足和平静，这就是诗歌。”若水的诗，其实，无形之中，就在寻找另一个自我。寻找那个抽离俗世生活，安宁、平静且能直面内心的自己。文学不同于科学，科学在于求“真”，而文学在于求“心”。诗人乐此不疲地寻找诗歌的奥秘，在我看来就是要解决现实生活与内心紧张时，那一瞬间的悸动与感动，创造美，发现美，让美的震撼来唤醒内心的柔软，领受表达的真谛。

诗歌不仅仅是一种语言的艺术，他还是人类可以挖掘的精神能源，是对人性观照的一种体现和拯救，是对美的再创造、再发现。墨西哥诗人帕斯曾说：“诗歌是知识、拯救、权利、抛弃。诗歌活动能够改变世界；它天生就是革命的，是精神操练，是内心解放的一种方式。”读完《浮生之河》，我似乎更能理解帕斯关于诗歌的定义。若水在每一首诗歌里都安放了自己思索的密码，是有意的也是有心的，他在思考着现实生活中每一个能够打动心绪的地方，然后完善自己内心的波动。若水拥有一颗敏感的心，对俗世生活葆有诗心的同时，细致地传递着内心的诗意感觉，他在实践着属于自己的诗歌表达，也在激发着另一种灵感的存在。

◇张敏华（嘉兴）

多少人复来，都带着河流的声音

——在若水诗集《浮生之河》研讨会上的发言

今年6月初，收到若水兄寄来的新诗集《浮生之河》，我抽时间集中拜读了他诗集里的诗，这是他2015年至2021年7年时间里创作的。从他的创作简介看，这本诗集应该是他出版的第6部诗集。

若水出生于20世纪50年代末，而我出生于60年代初，我和他只相差7岁，从这个意义上说，其实我们也可以说生活在同一个年代。读完诗集《浮生之河》里的诗，让我想起了我和他的青年时代，因为生活的苦闷，因为青春与欲望，因为大自然的恢弘与壮丽，在那个贫瘠的年代，它在我们的心中留下了不可磨灭的烙印。

以前曾见过几次若水，都是在一些诗歌的笔会或诗歌采风活动中，但由于时间太匆忙，我们也没有时间很好地交流人生或谈论诗歌。但我知道他作为一名中学教师，总是行色匆匆，四处奔忙，为工作，为生活，也为自己喜欢的诗歌写作。他退休之后，仍然爱着他的诗歌，仍然勤奋地写诗，还不断地发表诗歌。这些诗歌的存在，都有一种深厚内敛的悲悯，这给生活在浮躁时代的世人与同行有意味深长的启示和自省。诗人以宿命的力量把自己对人生的理解，融化在养育他的一方水土：

每一次写到芦苇，一直到它们小小的身体
在冷冷的风中，和我一起停留在人世
紧挨岁月的刀子
那些被割痛的，不再是光滑温暖的肌肤
那些吹在风里的芦花
每一天在我行走的路上，被流水带走
这些来自生活的悲哀
以及我更多的期待和遭遇
不为人知

有时候我就坐在它们中间，等着天黑下来
仿佛有被抽空一生的感觉

——《每一次写到芦苇》

诗人对“芦苇”的记忆，是一种沧桑的感悟：冷冷的风中，紧挨岁月的刀子，被割痛的，被流水带走，等着天黑下来，被抽空一生的感觉。若水生性温厚，细腻宽厚与中庸，他的作品带着温情的宿命，还有一种孤独的完整。近年来，在我与他就人生际遇的交流中，让我看到他内敛而自省的光，一再触动我的心：

那时的月光
像你一件晾在竹竿的薄衣裳
被风一撕，就破了
你就让它破碎成树上的叶子
像你的一生

盲目赶路的一个人
口袋里装满家乡的谷粒
和四季风雨
始终是飞翔的一个影子
消失在落日尽头

八月乡村，是一株记忆的稻梁
与一滴泪光紧牵着
今夜有人翘首，有人走在路上
思念如潮
我想喊你回家，又怕这一喊
又回到了当初
一万里月光再一次碎了

——《怀念在途的人》

读诗歌《怀念在途的人》，我认同和喜欢他诗歌语言中透出的质朴，它们超凡的穿透力直抵事物本真和人性，对光与影的敏感，是一个诗人存在的基础，以及行进的潜质。这种内敛和质朴，由感性上升到理性，来自诗人悲悯的人格和对诗艺的把握。

是的，诗人试图通过身体的经验，或者感情的经验，或者内心的经验，去关心那些最深深地浸入灵魂的东西，体验诗歌的力量：

说到山里，让我突然想起后岸村
一个卖山货的女人，指着她家那垄坡地
板栗几株，人事苍茫

如同她，一直在山里耕种活命
如眼前草木，一半沐着光
将另一半，晾在秋风里苍老下去
都是她的变身

这样一个青黄交替的时节，她对我的讲述
布满皱纹。我买板栗
也买她的秋霜。这一刻

我还看到她的影子，投在石壁，水上流走
而万物不离原乡

——《一个卖山货的女人》

诗人对生活有异常敏锐的观察和十分独特的感受，试图从日常生活中获取创作素材，在细腻与粗犷中，在阴柔与刚健中，浸透深沉、博大和精妙；诗人试图通过小小的、简单的比喻和场景描绘，着力表现人的存在在历史和自然中的内涵——诗人在试图竭力表现出对世人苦痛的同情的同时，又试图刻意表现出命运的某种不可理解性，体现人与现实世界之间的某种复杂关系：

那时的我们，心里有多少星星
就有多少浪涌
每一天赶在路上，期待着多少甜蜜的事情

发生
爬过一座山，寻找云朵的家乡

后来，在父辈的镰刀声里，你住下来
我住下来
五月种稻，七月割禾
太阳一半，月亮一半，各自背一篓子回家
再后来，我去城里谋生
蜜蜂住进来，那些花朵面红心跳
像母亲一样分娩
你说，你不能离开它们

现在，当我指着一处低矮的坟茔告诉女儿
这是一个人的岛屿，隔岸的那个人
喊他一声，二十年就过去了
——《想念一个人》

过往的岁月，有些留存着，有些已经逝去了，但此刻，若水的《浮生之河》，仿佛就在我耳边回响：

雨水落地，便有了一条浮生的河流
只看见花序，分秒一般的变化
隔着茫茫尘世……

浮生尚在梦中
常常跑到河堤之上，看见多少人走远
多少人复来，都带着河流的声音……

这些河流的声音，就像诗人怀念的渡口、麦地、草滩、紫阳街、西街北路；就像诗人追忆的一件旧衣衫、母亲的麦饼筒、祖父的矮墙、野桑果；就像诗人感恩的故土、城南、故园和午后的时光；就像诗人吟诵的重阳、芒种、秋夜、初夏、冬至和守望的水边芦苇，就像诗人在乎的母亲、失散多年的妹妹，诗人的难言之隐：“清明，谁忘记了回家？”

◇ 赵斌涛（温岭）

恐龙时代

1. 马永乐

马永乐从东瓯市火车站出来，坐上一辆白色的黑车。头枕着汽车靠垫，闭上眼。

“博物馆，有恐龙的。嗯。”

火车站往往不会建在县城最繁华的地段，但也不会是最荒芜的地段。白色的黑车从不算太繁华的车站开往郊区，马永乐睁开眼，看车上司机打的计程表，随着公里数的节节攀升，车窗外的商品房越来越少，通天房越来越多，天空也随之大了起来。

一切都意料之中的顺利。“恐龙博物馆”五个红字挂在门楣上，陈旧，覆盖着一层灰，门楣下是一个空荡荡的燕子的巢。已经是下午五点半了，冬天日子短，此刻“博物馆”三个字映出微弱的红光，“恐龙”亮不起来。两尊兵马俑，一米半高，并列在博物馆门口的草坪上，旁边还摆着一辆蓝色的三角龙形状的摇摇车。马永乐抚摸着三角龙的头部，三角龙左边的额头缺了一只角，而两个兵马俑则缺了两张脸，游客只需稍稍蹲下点，就能把脸填进兵马俑镂空的部分。站在博物馆门口售票的老太太殷勤地招呼马永乐，一如黑车司机在火车站殷勤地招呼马永乐。老太太举着一台拍立得，用带着很重的东瓯口音的普通话说可以给马永乐和兵马俑拍照，只要2块钱。马永乐站着不动，没说话，也没走到兵马俑身后。他背过身去的时候，老太太又急忙补了声：“这里恐龙、孔雀，都有的。”

马永乐把身子转回来，到老太太面前，说，阿婆，给我一张门票。“阿婆”这个词已经很多年没用了，马永乐此刻想起这个词，却没想起这个词的方言发音，说出口的话还是带着一股很重的普通话的腔。

门票大人30，小孩15，这是写在门口大墙上的。老太太举起脖子上的挂牌，牌子上印有二维码，看到马永乐举起手机，又听到支付成功的声音，老太太生怕他后悔似的，忙拉着马永乐走进博物馆，叫馆长来招呼他。

馆长是老太太的儿子。他坐在一张豹纹沙发上，点了一盘小蚊香。明明是冬天，却还有蚊虫飞舞。柿子大的盘香，细细的，咖啡色，飘出很大的白烟，几分钟就烧了最外的一圈。

说是博物馆，其实展厅也就一个篮球场大。展览品螺旋摆放着，一圈又一圈，像个大大的蚊香。马永乐从门口顺时针往里走，每走一步，蚊香就烧掉一截。他参观的第一个展览品是墙壁上挂着的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一栏写着“赵武灵”。再往里走，狮身人面像趴在金字塔旁，金字塔和门口的摇摇车差不多大，狮身人面像的个头倒是挺高，像大猫摆弄着玩具。一尊窃蛋龙的石雕倒是有几分精致，龙身向南，龙头向北，两只爪子高高举起，拱成一个圆环，爪子下面连接着球网。窃蛋龙脚底下有几个发黑了的白皮球，还有篮球、排球，这些是蛋。马永乐抓起一个白球，抛进了它的球网里，窃蛋龙的喉咙发出一阵嘈杂的电子音“嗷啦啦高手——嗷啦啦高手——”。窃蛋龙一旁，是一只迅猛龙，接下来是一头棘龙，一头甲龙。

馆长习惯于放任游客自己观赏，这是跟赵惠文学的。赵惠文是他女儿。过去的人开店，进了客人就招呼，过去的客人也喜欢店家招呼；现在的人进店，最不喜欢店家跟着搭茬，女儿就属于“现在的人”。有一回赵惠文去超市，六十多岁的导购员一路跟着，问她想买什么，赵惠文不作答。赵惠文走近

摆着毛巾的货架，提起吊牌想看看原材料，导购员在一旁指点说，这种毛巾不如那种的好。说着就拿起另一条，瞧，这条还更便宜！赵惠文自然不屑于听大妈教自己辨别质量，那么大岁数，懂什么聚酯纤维、聚酰胺纤维？怕是连全棉、竹棉也分不清。不过，赵惠文还是接过导购员递来的毛巾，还说，再来一百条这种的，都要白的。反正是买来办丧事用，优惠实惠更重要。

马永乐走到展厅的中心，一盘蚊香也烧到了底，展厅中心立着一座霸王龙。霸王龙脑袋离地四五米高，离尾巴大概十米长。以霸王龙的脚为中心，周围是一圈篱笆，篱笆围的不是霸王龙，而是珍珠鸡、白孔雀，只有这些是活物。霸王龙的皮肤用橡胶做成，喷了油彩。白孔雀在它脚边拉屎，它的足部还有珍珠鸡啄过的凹痕。霸王龙高高地昂起头，张开满是獠牙的巨大嘴巴咆哮，但发不出声音，目光倒是凌厉。馆长这时才走过来说了句，游客们都说，这里的展览品数它最像真的。可是，谁见过真的呢？既然没见过真的，那所谓的“像”自然也就没有参考标准了。

马永乐的目光从霸王龙身上移到馆长身上，这可能是他看的最后一件展品。

马永乐的脚步从挂着营业执照的大门口走过，馆长也退回到办公桌。

“伯伯！”马永乐突然喊了一声，馆长抬起头。“你是不是赵武灵？你是不是有个儿子叫赵智？”

馆长站起身：“你坐，我去倒杯茶。”

2.赵武灵

1995年，赵武灵28岁，他要在南瓶县办一座游乐园。说出这个想法的时候，父亲以为他变幽默了，母亲以为他发了疯。

赵武灵小学文化，开过卡车，26岁开始和父母一起在南瓶卖杂货。说是杂货，其实也不太杂，里头卖的都是外套、手套、帽子、裤子、袜子、雨伞、皮包，还摆着一架缝纫机，母亲会给人裁补衣服赚点零头，至于扑克牌、方便面、胶水、摘记本等也能称之为杂货的杂货一概不卖。在赵武灵看来，自家经营的是不杂的杂货，有条理的杂，杂得有条理。南瓶市场上的货基本是从东瓯市

采购，赵武灵接管杂货店后，采购的活也由他接管。他在东瓯的羊毛衫批发市场进货，进的都是同一家店，赵武灵不喜欢朝秦暮楚，要统一，要从一而终。店主是男的，赵武灵也是男的，店主26岁，赵武灵也是26岁，店主话少不爱笑，赵武灵也话少不爱笑。两个话不多的人熟识后，反而话多了起来。赵武灵说，老朋友了，打个折吧。店主说，以前什么价，以后也什么价，价格要是改了，那就不叫从一而终了。

不过，店主的“从一而终”在有了店主婆后终究沦为了“朝令夕改”。店主婆热情，脸上总挂着笑，笑起来两只眼睛会自动眯上，眼眶上只留两道黑色的弧形的缝，但嘴巴又张得很大，口型就像个金元宝。回回赵武灵来采购，店主婆都会用黑缝似的眼睛望着赵武灵，用金元宝似的嘴巴给他打折。打完折之后，黑缝睁开露出眼珠，嘴巴合拢包住牙齿，店主婆对店主说，你把货都搬到卡车上。

1993年夏天，好莱坞导演斯皮尔伯格拍出《侏罗纪公园》，这部电影的全球票房超过了9亿美元，成为当时最成功的商业片。那时期，中国大陆尚未开通对外国大片的引进政策，但好在市场上有大量的盗版光碟流通。赵武灵从三轮车小贩的一堆武侠光碟和情色光碟的缝隙中挑出了《侏罗纪公园》的光碟，送到东瓯市的羊毛衫批发店里和店主婆一块儿看。

赵武灵说，我不喜欢迅猛龙，一会儿亲人一会儿咬人。

店主婆说，我喜欢它。无论亲人还是咬人，迅猛龙都是照自己的性情去活。

店主婆从沙发上挪动身子，缓缓靠近赵武灵：“我要和他订婚了。”

“……”

“下个月办酒席。”

“……”

“你娶我吧。”

赵武灵连忙从批发市场出来，开着卡车回到南瓶。第二天店主婆追着赵武灵到了南瓶。第三天店主追着赵武灵和店主婆两个人，也到了南瓶。

店主和赵武灵站在河岸边，河岸是一片黄泥地，停着七八辆卡车。司机们每天在这里集中，接客，拉货。店主来前和赵武灵打

过招呼，赵武灵在电话里说，这事得在东瓯解决，来南瓶会让自己丢脸。

店主说，在东瓯的话，就轮到我去丢脸了。你先失了仁义，这脸还得由你赔。

赵武灵心想也是，西门庆不光彩，武大郎也一样没面子。考虑到南瓶的服装市场不仅有赵武灵的同行人，还有很多店主的客人，在那里解决怕会两败俱伤，便选了南瓶县的卡车集中站点。这里是自己从前打过工的地方，人们认识自己但不认识店主，既能保证自己丢脸，也能保证店主不丢脸。

说好单挑，店主却带了两个跟班。赵武灵和店主打成平手时，两位跟班就从啦啦队员变成候补队员，也一齐加入决斗。一个打仁，赵武灵落入下风。朱洪武这时正在驾驶室里午憩，被喧闹声惊醒。见赵武灵招架不住，朱洪武忙从驾驶室里跳下来，一个人缠住俩跟班，领头的留给赵武灵。赵武灵此刻有了新的认知：在熟人面前被揭短，未必是坏事。丢了脸面，却多了帮手。

半晌，五个人都瘫倒在黄泥里，然后又陆续爬起来。每个人脸上、身上都裹满黄泥，酷似高邮的咸鸭蛋。围观群众个个都是评委，经过仔细鉴别，先站起来的两个人是赵武灵和朱洪武。大家为他们鼓掌庆贺，纷纷喊着“高手！高手！”。

赵武灵把店主婆领回家的时候，武灵娘气得直骂两个年轻人荒唐，武灵爹倒是省事，既不帮着老婆教训儿子，也不帮儿子顶撞老婆。娘俩口才都比自己好，还掺和什么呀？武灵娘便连同武灵爹一块儿骂。

武灵娘有言在先，你们俩要结婚，我可一分钱不出。赵武灵也硬气，找朋友借了一圈，一张字据没写，借来两万块钱，这足够办酒席了。可真到结婚当日，武灵娘又忍不住给两人塞了个大红包，婚礼上要注意的礼节一个不少地叮嘱过去。赵武灵来回敬了三圈酒，把客人们都灌得酩酊大醉。武灵娘清洗碗筷时，忍不住几声抱怨。

他俩的事情在南瓶县早就传开了，传到东瓯市那边，批发羊毛衫的受不了闲言碎语，早早退了铺面，搬去了西磔市。1995年春，赵武灵和老婆、朱洪武一块儿搬去了东瓯。好在东瓯这边只跟店主熟识，老熟人一走，他俩就租下了原来卖羊毛衫的那间铺面。铺面还是铺面，店主婆也还是店主婆。

要说换了老板会有什么不同，那大概就是绵羊变成了窃蛋龙。

抢个老婆办婚礼确实有点高调，赵武灵却有他的算盘：以结婚的名义借钱，准能拉到一大笔投资。借来的两万块钱，一万花费在婚宴上，还有一万正好创业用。1995年，赵武灵28岁，他要在南瓶县办一座游乐园。说出这个想法的时候，父亲以为他变幽默了，母亲以为他发了疯。但任凭他们如何想，赵武灵的计划都有条不紊地推行下去，只是把地点从南瓶换成了东瓯。老婆怀孕，很多活干不动，好在还有朱洪武。朱洪武投了股份，又会干活，帮了赵武灵很多忙。1995年冬，赵武灵的恐龙乐园开张，老婆给他生下了孩子。

3.陈桥

陈桥希望儿子聪明，给他起名赵智。这遭到赵武灵的强烈反对，南瓶话管猪叫“豕”，而“智”的方言又和“豕”一个音，管儿子叫赵智，这不就骂他是猪吗？

陈桥便让赵武灵起一个。赵武灵思索许久，反正不能叫豕。

陈桥说，以后的小孩都学普通话，谁还说方言？再说，汉武帝的名字里不也带个“彘”吗？今年本就是猪年，起名像猪，也是有福之相。

赵武灵见老婆引经据典，不由佩服她的智慧。赵武灵心里也在忖，反正搬到东瓯了，东瓯话和南瓶话毕竟不一样。便依了陈桥的意思，给儿子起名赵智。却没想到，东瓯话与南瓶话的千百种不同里，偏偏落到“豕”和“智”两个字上出现了难得的发音统一。

生老二的时候两人又为起名字的事情争执起来。陈桥躺在医院的病床上，用发白的，像是泡了一夜凉水的嘴唇说：“老大叫赵智，老二一定得叫赵慧，阵型要统一规范。”

赵武灵抗议，“赵”字和“扒”的方言发音很像，“慧”又和“灰”同音，生个儿子叫“赵猪”已经成了笑话，可不想再生个女儿叫“扒灰”。

陈桥用五年前的智慧，让赵武灵想一个，不料这过期的智慧降不住五年后的赵武

灵。

赵武灵说，朱洪武的儿子名字带“文”，挺好听的，女儿和他同岁也带上“文”吧，就叫赵慧文。

多了一个字，打乱了阵型，这让陈桥不大舒服。可再一想，多了总比少了好，“赵慧”二字毕竟保留下来，多出的“文”字权当是从朱洪武家白捡的便宜。这样一想陈桥便觉得叫赵慧文还赚到了。

陈桥在把握利弊得失这件事上一向是高手。就比如说赵武灵原本想给他们创办的游玩场所起名为“恐龙乐园”，但经费只够他们买下一个篮球场，狭小的场地放不下大型游乐设施，即便放得下赵武灵也没钱采购那些设备。陈桥却说，只管定做一些恐龙模型，比人高就好，要会动的。每个恐龙模型旁边都立着一块铭牌，标注着它们的名称、时代、生活习性，并把店名从“恐龙乐园”改成“恐龙博物馆”。这么一改，本该是玩物丧志的地方，立马变成了寓教于乐的场所。恐龙博物馆上了《东瓯晚报》，成了东瓯乃至南瓶、西磔、北碗等邻近县市区的热门景点。家长带着孩子来玩，这叫亲子互动；老师带着学生来玩，这叫参观学习。但不论是参观的还是互动的，博物馆的收费标准都很统一：大人免票，小孩收钱。这也是陈桥想出的点子，要是给小孩免票，大人收钱，那大人就都不进去了，小孩却能一分钱不花肆意玩。那些年，许多东瓯语文教师在批改作文时，都可以看到恐龙博物馆这个场所。为了保持生意长久，陈桥每三个月就会叫朱洪武运来一批新古董，比如埃及的金字塔啦，特洛伊的木马啦，每进一件新古董，就得淘汰一件老古董。朱洪武一件一件地往里进，又一件一件地往外搬。陈桥美其名曰“为拓展孩子们的视野，推动市民历史文化研究热潮……”。视野有没有拓宽朱洪武不晓得，游客研究出了什么新历史他也不知道，只知道门票的热潮一涨再涨，没冷清过。

朱洪武说想退股，回南瓶娶媳妇，这哪成啊？陈桥赶紧把小马介绍给了朱洪武。小马是从安徽宿州来这儿打工的，陈桥上班坐着，小马上班躺着，她会用脚顶起一张方桌，方桌在她两只大脚的操控下像个陀螺似的在空中飞转。客人们越是喜欢看小马的表

演，陈桥便越是头疼，小马比假古董值钱，人家有真本事。可人家毕竟不属于东瓯，早晚会走，到时候上哪儿找个这么有才艺的？她把小马介绍给朱洪武，小马的才艺留下了，朱洪武的股份也留下了。

2000年，小马怀孕了，三个月后陈桥也怀上了二胎。朱洪武给小马生下的儿子起名朱建文，等到陈桥的小孩出生后，赵武灵给女儿起名赵慧文，算是兼顾了老婆和好兄弟的情。有智慧的陈桥终于被有了智慧的赵武灵折服，只是上户口时，登记人员没他们这么好的智慧，愣是把“赵慧文”写成了“赵惠文”。

也罢！优惠，实惠，这更符合陈桥对柴米油盐的信仰。陈桥看着户口本上的“惠”字，回想起小马和朱洪武结婚那天，婚宴结束后，宾客们都抢着把吃剩的红烧肉、鲳鱼打包，唯独她把一碟碟醋灌进瓶子里。赵武灵大步走到陈桥身边，小声问她出什么洋相。陈桥自带优越感地笑道，带肉回去放不了三天，醋可以放三年。赵武灵没好气地说，你是要放三年还是要喝三年？东瓯菜很少蘸醋，陈桥带回的醋便像不外传的宝贝一样封锁在柜子里。那时赵武灵还没想到，这些醋在三年后真的发挥了作用。

2003年初，广东省传出瘟疫爆发的新闻。新闻不算太大，中国男足和巴西男足的友谊赛照常进行，0比0，两国球迷都获得了满足；新闻也不算太小，周边省份都开始准备防疫物资，据说醋能消毒，很快便成了抢手货。陈桥在各场酒席间打包而来的一瓶瓶黑醋终于有了重见天日的机会，它们从橱柜里出来，登上荣耀的货架，身价倍增。陈桥发现，每天来博物馆参观的人少了，可每天来这里买醋的人多了，便叫朱洪武去信息相对闭塞的乡镇低价购进几十箱醋。当“非典”这个新词汇得到全面普及后，黑醋的价格也从低于门票变得高于门票，然后售罄，然后再上白醋。陈桥说，白醋比黑醋更好，能杀菌能消毒。游客们对她的话深信不疑，就像对这里的假古董能够起到推动文化热潮的作用一样深信不疑。这些醋到底杀没杀菌陈桥不管，反正门票钱的损失是从饭票里赚回来了，还更多。天下本无事，庸人自扰之。陈桥感慨，多亏没智慧的人基数庞大，有智慧的人才有了源源不断的生财之道。

不过，学校放假这就让陈桥有些不痛快了。校方的说法是为了防非典，陈桥却说新闻里的事就是小概率的事，就是落不到自己头上的事，离现实远着呢！为防止天塌下来而放假，这不耽误儿子学习吗？她把赵智接到恐龙博物馆，自己每天照常售卖高价白醋、口罩，赵智则捧着课本背诵一道道数学规律。

“我想玩！”赵智忍不住发出抗议。

“这儿是博物馆，不是游乐园，本来就是学习的地方。”陈桥如此回复儿子。

赵智回家后便发烧咳嗽，这让陈桥对自己一向引以为豪的智慧产生动摇。有智慧的人开始学起没智慧的人，在陈桥的强硬态度下，恐龙博物馆暂时关门歇业，全家人分房睡。每天她都要给家里的犄角旮旯擦洗三遍，然后戴着口罩，跑到医院询问儿子的状况，医生却总是不耐烦地叫她先和自己保持一米距离。不仅如此，陈桥还叫每个员工回家后都不得出门，还得按天消毒。陈桥本想每天给他们打一通电话，听员工汇报健康情况，不过这些员工家里也未必安装了电话，就是安装了只怕也有撒谎的。陈桥便每三日就骑着摩托，奔赴各个员工家里做考察。表现得不好，陈桥便拿着喷壶替他们给房间消毒。赵武灵说陈桥这模样真像老师家访，陈桥却没理会他，只是咳嗽两声，走进单人隔间，关上门，独自疲惫地躺在床上。

2003年夏天，赵智活了下来，陈桥离世。

4.朱洪武

朱洪武把卡车停在河岸上，背靠着，右脚高高地翘到方向盘上，再把左脚跷到右脚上来。烈日晒着，黝黑的额头上布满汗珠，像夜空的星星。过了一会儿，一颗星星从夜空划落，稍后，越来越多的汗珠滚落，流星变成了流星雨。朱洪武闭上眼睛，享受着日光的洗浴。这是白天最惬意的时候，一般不会有客户挑这个点过来叫自己装货。自从赵武灵不再开卡车了，朱洪武便觉得身边缺少了点什么。其实，即便赵武灵还在，卡车司机也都是各开各的，一个人，一辆车，一车货，在县城与乡镇间来回奔走。每天说话最多的时候是装货、卸货的时候，总绕不开讨

价还价，遇到发货方和收货方为运费由谁支付而发起口水仗时，朱洪武很想加入双方的战局，可他又总是无奈地压住自己的脾气，一旦他的嗓门吼起来，原先争吵的双方便会立刻止戈，联合起来抵抗他。他有点羡慕赵武灵，这小子话不多，却总能说得恰到好处。

赵武灵大他一岁，也早他一年上工。朱洪武第一次开卡车，出发时正碰上赵武灵开卡车回来。河岸边立着一圈围墙，围墙里面面积狭小，停着7辆卡车，赵武灵的车位正好在入口，一拐进去就能停放。然而那天是朱洪武头一遭上工，车位被重新划分，朱洪武刚好分到原本赵武灵的车位。赵武灵按一年来的习惯开到围墙边，把车屁股朝内便倒车。倒车镜有死角，两侧围墙又阻住视角，赵武灵的卡车没能像往常一样倒进自己的车位，反而撞上刚准备从车位出发的朱洪武。

朱洪武从驾驶室里跳下来，冲到赵武灵的车头，一把拽开车门，右手一拉将赵武灵扯下来，直直拖到自己的卡车前，指着车头上的凹痕叫赵武灵看个仔细！

赵武灵甩开朱洪武，然后指向自己的车屁股：“你也给我看个仔细！你是卡车，我也是卡车，你的车撞坏了，我的车也撞坏了，这不是打平了吗？各修各的呗！”说罢，走回驾驶室，开车离去。

朱洪武留在原地，琢磨着赵武灵的话似乎挺在理，好像自己也没吃亏。送货要紧，便也回到了驾驶室。当天傍晚回到停车场时，赵武灵给他递了一罐雪花，很便宜的酒，朱洪武认为是友好的信号。等到第二天，朱洪武终于悟出赵武灵昨日说的是一番鬼话后，但终究是吃人嘴软，这事儿既然翻过去了，也就不好意思再索要修车钱了。朱洪武把这股怒气像燃料一样用在两条胳膊上，将一袋袋零件使劲举起，再用力扔到货厢上。发货方夸他：“小伙子很大劲儿啊！”收货方却责怪他：“怎么那么大劲？”

朱洪武的心里留下了疙瘩，他很想找个时机，等赵武灵再犯错时师出有名地报复回来。赵武灵犯错误了，但准确地说是别人犯下的错误导致他以前犯下的错误浮出水面。南瓶县发生一起货车倾翻事故，压死3人，交警要对全县的货车进行检查，赵武灵被查出

无证上岗，托运站自然是容不下他，赵武灵便回去和父母一起经营杂货。

朱洪武的脸上湿濡一片，不再干燥了，他才捧起肚子上的背心把脸擦拭干净。耳边隐约听到喧闹的声音，他睁开眼，竟看到赵武灵在黄泥地上和人搏斗。见赵武灵招架不住，朱洪武忙从驾驶室里跳下来，一个人缠住俩跟班，领头的留给赵武灵。朱洪武此刻有了新的认知：复仇有两种方式，落井下石损害对方，这叫武复；雪中送炭，让对方心生愧疚，这叫文复。

半晌，五个人都瘫倒在黄泥里，然后又陆续爬起来。每个人脸上、身上都裹满黄泥，酷似高邮的咸鸭蛋。先站起来的两个人是朱洪武和赵武灵。围观群众为他们鼓掌。陈桥上前搀扶二人，夸赞朱洪武是高手。陈桥袖筒里露出的雪白的臂膊，像剥开了壳的蛋白。朱洪武忽然开始在意起自己的仪态，不忍用身上的黄泥触碰她的手臂，河边的工人尽是大老爷们，平日里赤着身子只穿一条裤头的比比皆是，也从未有过羞涩感。赵武灵却一把将她搂在怀里，向对面三人宣示着胜利。

赵武灵独挑了个朱洪武出车不在的时段，为结婚的事情来到南瓶托运站，向以往的工友们借了个遍。朱洪武却在深夜来到赵武灵家中，硬是给他塞了两千块钱。赵武灵拿人手短，又被朱洪武的诚意感动，请他为自己做伴郎。伴郎做得不大自在，得一路跟着新郎，新郎头朝哪，伴郎也得头朝哪。不过，朱洪武很快就发现了程序的漏洞，敬酒的时候众人醉醺醺围坐一团，只管盯着酒水流进口腔，自然不会注意到朱洪武的眼睛在光明正大地瞄着新娘。他们来回敬了三圈，朱洪武替赵武灵挡下许多杯酒，嘴巴是加班了，眼睛却在享福。

1995年春，朱洪武从南瓶送一批建材去东瓯，收货的人正是赵武灵和陈桥。朱洪武给他们卸了货，留下和他们一起在房中粉饰壁板。朱洪武站在左边的板凳上，赵武灵站在右边的板凳上，陈桥提着漆桶站在二人的中间。陈桥留朱洪武吃饭，朱洪武也不拒绝。午饭过后，赵武灵邀请朱洪武一起打篮球。篮球场就在赵武灵店铺的后门外，三百多平，紧紧贴合着，时不时便有球撞到他家门板。

赵武灵往篮框上投了一球说：“我要办一个游乐园。”

“……”

“我爹以为我在开玩笑，我妈还当我发了疯。”球碰到篮板，弹回到地上。

“……”

“你觉得我是疯了还是闹着玩？”赵武灵把球传给朱洪武。

朱洪武说：“场地要多大？”将球往前一抛，球进了。

朱洪武的反应叫赵武灵有些意外，这倒是一个愿意听人说话，听完后还不会做点评的小子，给自己省了不少烦。赵武灵伸出食指，在视野所及的空气中划了道弧线，“就这么大。”

第二个星期，朱洪武又来到了东瓯，不过这次他是坐面包车来的。他把卡车卖了，卖回六千块钱，算上先前赵武灵结婚时的两千，一并作为合伙的股份。赵武灵买下了这个三百多平的篮球场，和自己的店铺打通，虽然没有一个正儿八经的游乐园大，但总算可以摆下一些游玩设施。赵武灵始终忘不掉第一次看《侏罗纪公园》时的震撼，他想就用“白垩纪乐园”来给公司起名，朱洪武却听成“白鹅鸡肉圆”，到底是鹅还是鸡？老百姓听不懂确实麻烦，赵武灵琢磨着要不要把店名改作“恐龙乐园”，起码像朱洪武这样的人能听得懂，只是体现不出自己渊博的学问了。陈桥建议把“恐龙”留下，“乐园”则改成“博物馆”。本来就是个小地方，叫游乐园多容易被笑话？叫博物馆就不一样了，虽没见过真的博物馆，但饭馆、棋牌馆不都是馆吗？自己这馆的面积可比那些馆大多了。

恐龙博物馆上了《东瓯晚报》，成了附近一带的热门游玩场所。随着生意的蒸蒸日上，博物馆的人手愈发多了，原先作为铺面的地方又重新安装了大门，改装成宿舍。职工们睡一层，朱洪武睡二层，赵武灵和陈桥睡三层。朱洪武盯着头上的天花板，盯久了，他就能透过这块板看到阁楼上的赵武灵，赵武灵正和陈桥躺在床上，两人热汗淋漓。突然，赵武灵从床上下来，一脚踩在地板上，这让地板下的朱洪武感到整个天花板轰隆隆的，仿佛自己的脑袋被踩破了。

朱洪武觉得自己与赵武灵的差距渐渐拉

大，就比如从安徽来的打工妹小马，见了赵武灵喊馆长，见了他就喊朱洪武。虽说自己的姓名确实是朱洪武，可人家给赵武灵一个代称，那自己也好想体验一把避讳的滋味。不过，这也就搁人小马，换做陈桥叫他朱洪武，朱洪武应承得极为响亮，浑然不因被她犯了名讳感到不爽。

陈桥每每喊他名字，都是叫他去买古董。古董在乡下的一个石料厂卖，这里主要做石狮子，但也有定制特殊物件的。工匠会用石料、泥土或青铜做出泥胎儿，像秦朝的兵马俑啦，埃及的金字塔啦，特洛伊的大木马啦，再拿画笔进行勾勒，烧制或风干后，便成了一尊尊崭新的古董。朱洪武再开着赵武灵那辆卡车，把这些古董一件一件运回博物馆。令朱洪武感到困惑的是，每进一件新古董，陈桥就会叫他丢掉一件老古董。

“为什么不留着呢？”朱洪武这么问陈桥。

“又不是真货。”陈桥耿直地回答。

“怎么不是真货？”朱洪武有些激动，“古董和石狮子都是石匠做的，凭什么石狮子是真货，古董就成假的了？”

陈桥笑着说：“那它们也算是真古董，只不过时间太新了。咱们博物馆就这么点大，你得把这些旧古董抛弃才能放入新古董。”

陈桥的话让朱洪武更不明白：古董太新，不够老，它就是假古董；可等古董够旧了，可以转正了，又得抛掉它再换个新古董摆上台。

他想起一天夜里，听到天花板上的赵武灵和陈桥拌嘴。赵武灵怪陈桥和朱洪武走得太近，陈桥解释说是因为朱洪武啥都能干。赵武灵说，这让自己憋了一口气。其实朱洪武心里也憋了一口气，但听到赵武灵这么说，他反倒有些畅快，仿佛卡住咽喉的恶气终于呼出去了。陈桥说，要不把朱洪武赶走？刚刚呼出去的气又重新堵回到朱洪武的喉咙里。他又听到赵武灵说，他是兄弟，何况还有股份在呢。

“我算不算一个还不够老，但又可以抛弃的旧古董呢？”朱洪武喃喃自语。

“你说什么？”

“我说，我想回南瓶娶媳妇了，你和老赵把股份退给我吧。”

陈桥一愣。

“这哪儿成啊？”陈桥赶忙说，“南瓶这么个穷酸县，哪有东瓯好？要娶媳妇是吧，你看，这儿就有个现成的。小马，小马够漂亮不？你就安安稳稳在这儿结婚，别的都甭去想。对了，老赵还说，下个月起你每趟的出车费都要再加十元，哎这事你可别和其他员工讲啊。现在走了多可惜啊。”

朱洪武对小马谈不上喜欢，但也不讨厌。女的，相貌也不丑。

“小马愿意吗？”朱洪武问。

陈桥咧开嘴笑了。

小马并非没有过对白马王子的憧憬，不过小马自认福薄，白马虽好不敢高攀。嫁一匹黑马也不错，说不定以后能是个王子呢。

长兄如父，长嫂如母，赵武灵和陈桥就这么硬生生搭了一座桥。朱洪武和小马，两个从没有经历过恋爱也没有考虑过对方的人，浑浑噩噩地就走进了喜堂。

5.赵惠文

陈桥怀赵惠文的时候已经生过赵智，因此赵惠文属于二胎。本来也不算多大事，毕竟当年不少外地的人都来东瓯逃生。可正是因为逃的人太多，到了陈桥怀孕第八个月时，东瓯也开始严查严打。计生办的人来到医院，将缩宫素注射进陈桥的身体，就像给小猪打疫苗。同病房的孕妇们静静地看着，营造出井井有条的秩序。赵武灵接到电话赶来，计生办的人已经走了，安静的秩序也被带走了。赵武灵发出愤怒的咆哮，孕妇们热情地围了上来，有的劝慰赵武灵，有的宽慰陈桥，病房里的秩序一片混乱。一个孕妇建议她快去把孩子生出来，现在小孩还活着。陈桥连忙办了转院手续，赵武灵送她去了另一家医院做剖腹产。

赵惠文提前出生了，女孩，属龙的。

计生办次日又来到第二家医院检查，眼见木已成舟，这次就不打针了，给赵武灵开了一张罚款单。夫妻俩都感到好惊险，还在肚皮里就是违法违规的赃物，一出肚皮就成了合法合规的公民。

一般来说，早产的儿童总是令父母担忧，何况赵惠文出生前还被打过药水，赵武灵和陈桥对她便有了双倍的担忧。为此赵武

灵把老娘从南瓶接过来照料陈桥和赵惠文。可是，赵惠文的身体经过反复检查，与一般女孩无二。赵武灵琢磨，说不定问题不是出在身体，而是出在脑子上。一心认定孩子有病，那么没病的检测结果反倒叫人不放心，只有看到哪儿出毛病了心里才踏实。

然而，赵惠文的大脑和身体一样健康，不仅如此，她的记忆力还出奇的好。比方说四岁时发生的事情，过了廿年她都能把每个小细节记得清清楚楚。那年夏天，4岁的赵惠文和9岁的赵智在门口玩弹珠。赵智用石头在地上划了个白圈，给赵惠文两颗红弹珠，自己两颗白弹珠，赵智食指和大拇指圈成一个圆环，翘起另外三根手指，形成一个“OK”的手势。他把“OK”靠近白弹珠，食指一弹，便将白弹珠发射出去，击中赵惠文这边的一颗红弹珠，红弹珠啪地一声滚出圈外。赵智说轮到赵惠文了。赵惠文便学着赵智的样，使劲弹出食指，食指撞击到红弹珠，红弹珠没怎么动，赵惠文却捂着食指哭了起来。武灵娘急忙上前抱着孙女哄，嗔怪赵智没有做哥哥的样，尽带妹妹玩危险的游戏。

与此同时，恐龙博物馆的一名工人匆匆赶来，对着武灵娘说，出事了，你媳妇被车碰了。

武灵娘赶紧抱起赵惠文，又叫上赵智，祖孙三人跑向村口的稻田上。这里到处是人，却没人搭理一个老太太和两个小孩。赵惠文很快就在人群的喧闹中把信息梳理了一遍：一个开卡车的男人把车停在田边，自己下来撒尿。妈妈把摩托车开到这里时迎头撞上了停在路边的卡车，被弹飞到水渠里。那个开卡车的是朱叔叔，现在朱叔叔进了派出所，妈妈进了医院。

当天晚上，赵朱两家的大人都忙得焦头烂额，各自奔赴医院和派出所。恐龙博物馆也早早清客了，才傍晚五点，馆内出现了少有的宁静。武灵娘把朱建文也接到家里，给三个孩子做了饭。多年后赵惠文还记得那天晚上的其中一个菜是红烧大虾，朱建文很喜欢，还连吃了两碗米饭。

赵惠文和朱建文继续在门口白天所划的白圈里打弹珠。和朱建文打，不用一次就把整颗珠子击射出圈，而是可以像斗蛐蛐那样，一步一步慢慢地把对方往圈外推。赵惠文用食指推着红弹珠，耳朵却很专注地听着

赵智问奶奶，妈妈的伤势怎么样。奶奶说，到底是大的懂事。赵惠文虽然背对着奶奶，却仿佛能看到奶奶此刻正回头看着她和朱建文蹲在地上玩，并摇摇头，叹了口气。

妈妈死了。一向活泼的哥哥嚎啕大哭，爸爸和奶奶脸上也布满愁容，赵惠文对这些现象感到新奇。她没有哭，只是心里反复想，妈妈到底是撞死的还是淹死的？

赵智的哭声愈发大了，赵惠文觉得他干扰到自己思考，想要叫他闭嘴。

“惠文！上去拜拜妈妈，不要呆着。”

赵惠文回过神来，见赵智已经跪在了草席上，赵惠文走过去，也跪在草席上。主持葬礼的老头喊着“一拜！二拜！三拜！”赵惠文也学着哥哥的样，一拜，二拜，三拜。她又听到周围人在夸赵智懂事，会哭。她心里便更纳闷了，为什么自己平时哭就不会被表扬呢？可这次，自己确实不知道为什么要哭，哭的理由是什么呢？周围人只当赵惠文又在发呆，而赵惠文自此之后不论打针还是摔倒还是零食落地都没再哭过了，还因此多次被别人家大人当做教育自己孩子别哭的榜样。

赵惠文成年以前，赵武灵总担心她在身体或智力的发育上会有所欠缺，但最终发现这两样她都不缺，独独缺了点热情。逢年过节，或是走亲访友，赵惠文从来都是一言不发，任凭长辈们如何摆出笑脸，赵武灵在一旁如何催促她喊叔叔阿姨，赵惠文的眼睛都是冷冷地看着地面。人家说赵惠文冷漠，赵惠文也不反驳，习惯了也认同了，就继续保持这个人设。

相较之下，赵智倒是多了许多热心肠，不论熟不熟的都能主动上前聊几句，小的时候便混成了班级里的孩子王，长大后学会摇骰子，还会讲荤段子，还能和父亲辈的大叔大伯们喝酒、抽烟，称兄道弟。原本被寄予厚望的赵智辜负了母亲留下的智慧，高中毕业后便没再读了。好在那年刚满18周岁，部队验兵，就把赵智招进去当了两年兵。赵智体格好，能吃苦，参加过抗洪救灾，也指导过大学生军训，等到兵役期满，就被分配到东瓯消防队上班。工作内容简单，每天到指定的商铺、工厂检查消防，遇到不合格的就提出整改意见，遇到不整改的就断水断电。有的企业为了巴结他，还会请他吃饭，赵智能

吃会喝，如父亲所担心的一样吃成了“赵豕”。可赵智不在乎，自己当了两年兵那可是历尽了九九八十一难，如今功德圆满，受封净坛使者，那吃点儿喝点儿也是理所当然的吧？一席话气得赵武灵笑了。

2022年冬天的一个午夜，赵智净完了坛，独自一个人踉踉跄跄走到河边。河水里浮出了月亮的光辉、大厦的霓虹、飘着酒香的金桂树，然后，又浮出了嫦娥。赵智拿出手机，拨打一个朋友的号码，没人接。又拨了另一个号码，还是没人接。他不再打电话，而是点开微信，在朋友圈里写下一句“一切都结束了，以后各过各的生活”，点击发送。水波荡漾，月光和霓虹的光都被撕碎，散落在这梦幻的天河里，赵智一头栽了进去。次日，警察捞起他的浮尸，打电话叫赵武灵过来认领。

办丧事要用白毛巾，赵惠文没有遵从赵武灵的嘱咐去集市，而是选择进超市，超市不用讨价还价，拿起商品，刷个脸就把钱付了，都不用动嘴。然而到了超市卖毛巾的地方，导购员照样以集市摊贩般的热情接待赵惠文。即便当下人人出门都戴着口罩，赵惠文依然能察觉到口罩里头那张笑脸，这让赵惠文极不自在，都是装出来的笑容，自己可学不会。

导购员推荐的白毛巾，买一条9元，买一百条也没有优惠。收银员说：“您好，一共消费900元，请这边刷脸。”赵惠文的下巴刚刚放进屏幕，又随即拔了出来：“我不要实惠的了，换贵的吧。”服务员又连忙跑去给她换原先看中的那个款式，一条15元，买一百条也没有优惠。赵惠文把下巴放进屏幕，接着整张脸也进入屏幕，然后正了正表情，机器便发出声音：“刷脸成功，共消费人民币1500元。”

“兄长赵智于11月11日去世，葬礼设于12月1号，东瓯殡仪馆。小妹惠文哀告。”赵惠文写下讣告，发送到朋友圈。随即，她删掉这条讣告，改为“兄长赵智于11月11日去世，葬礼设于12月1号，东瓯殡仪馆。小妹惠文泣告。”重新发送出去。

6.朱建文

如果不是为了奔丧，朱建文怎么也想不

到他会和赵家的人重新说上话。

尽管和赵惠文同岁，朱建文却还是和赵智更玩得来。朱建文即将从幼儿园升到小学，老师问同学们：“你们的鞋带是谁系的？”朱建文谨记父母叮嘱的“多举手准则”，把手一举，老师喊他了。他说：“哥哥！”老师夸他会举手很勇敢，不过就快上小学了，鞋带也得自己系，不能再让哥哥帮了。朱建文“嗯嗯”点头，心里却为老师说赵智是自己的哥哥而高兴。在那个小孩子普遍崇拜孙悟空、奥特曼的年代，赵智是朱建文的第三个偶像。无论系鞋带、读书还是学游泳，朱洪武都会拿赵智来激励朱建文。

朱建文从前有个习惯，将父母吵架的次数记下来。等到车祸发生后，父母吵架的频率节节攀升，朱建文偶然记漏几次，索性就懒得记了。

陈桥是自己撞上的，这和朱洪武没直接关系，派出所也只是拘留了几天，便放了出来。朱洪武照旧在恐龙博物馆上班，只是和赵武灵不说话了。陈桥出殡，按理朱洪武是要去帮忙的，不过赵武灵没叫他，他也拉不下脸，便去寿材店，买了一个花圈，最贵的那种，叫朱建文坐在三轮车上给寿材店的人带路，送去赵武灵家。赵智和赵惠文叩拜完了，朱建文也上前叩拜，一拜二拜三拜。祭拜完毕，唢呐一响，送葬队开始出发。赵智抱起陈桥的遗像走在前面，朱建文和赵惠文各自扛着一条竹子跟在后面。竹子连枝带叶，上面还挂着白幡，朱建文的幡旗上写“金童前引路”，赵惠文的幡旗上写“玉女送西方”。丧事完毕后，朱洪武把自己的股份都转让给了赵武灵，小马为此和他又吵了一个礼拜。

“赵武灵是白龙马我高攀不上，原以为你好歹也算个黑马，却没想到你就是个死马！”

朱洪武猛地一拍桌子。小马甩手摔碎个盘子。朱洪武索性掀翻了桌子。小马看着满地菜肴以及破碎的瓷片，坐在地上大哭起来，朱洪武不耐烦地走出门外。朱建文默默站立一旁，不知道能做些什么。小马止住抽噎，叫朱建文以后不要再去恐龙博物馆玩。只有这一点，是朱洪武也同意的。

朱建文羡慕赵智家有许多玩具，自己家是从来没有的。赵智最中意的玩具是一个形

状像键盘的游戏机，键盘上有个凹槽，插上卡带后，再拿数据线和电视机连接，就能在电视上玩游戏，赵智因此成为附近一带的孩子王。逢着星期六天，就会有好几个大孩子跑来赵智家里，坐在赵智的豹纹沙发上，拿着游戏手柄和赵智一块儿玩。朱建文坐在小板凳上，无聊地看着电视里的游戏。他们玩的是枪战游戏，朱建文对机枪子弹不感兴趣，他喜欢一个原始人骑着恐龙在岛上冒险的游戏。等到临近饭点，几个大孩子纷纷告辞后，方才热闹的房间便只剩下赵智和朱建文。赵智安静地打了会游戏，转头看着朱建文说，你想看什么？朱建文说，想看恐龙。赵智便换上了《冒险岛》的游戏，自顾自地玩了起来，朱建文美滋滋地看着赵智操控着一头红色恐龙一路闯关，感谢这位哥哥让自己一饱眼福。

赵智拍了拍屁股下的豹纹沙发，对朱建文说：“你以后洗完澡，我就允许你上来坐坐。”赵智天恩浩荡，朱建文更是感激不尽。

恐龙博物馆没了老板娘，也没了新展品，客人逐渐少了，然后员工也少了。朱洪武在陈桥的丧期过后坚决不再碰卡车，赵武灵只能自己开车去西磔市买来一台三角龙形状的摇摇车。这是当年刚刚兴起的玩具，在一些大型超市门口会有摆放，能不能改善生意赵武灵自己也没谱，何况店里的“旧古董”太多，一时腾不出位置，便先摆放在家里。古董，赵武灵自嘲地笑笑。如今再说这个是古董，只怕连赵智这种年纪的小孩都唬弄不住。不过，赵智却能拿它唬弄年纪更小的朱建文。

赵智说：“别乱碰！这是用真恐龙的骨架做成的，我爸花了十亿美元从考古队手里买下的。你要是想玩，得光着脚上去。”朱建文于是脱了鞋。

赵智说：“还不行，你得回家先洗脚。”

朱建文听话地回了家。

“记得叫你娘给你洗，你自己洗的不干净——”赵智冲着朱建文的背影补了一句。

先前朱洪武见朱建文学会主动洗澡了，只当是近朱者赤，小孩要玩也就睁只眼闭只眼。现在看儿子白天洗脚，还指明要小马洗，问明缘由后，不免恼赵家父子欺人太甚，打狗还得看主人呢。同时也恼朱建文不

要脸，去吃那嗟来之食。

2005年，遥远的太平洋上诞生了龙王台风，风力从2级一路飙升至10级，席卷台、闽、浙、赣及周边地区。待到台风过去，路上积水未退，深的一米，浅的两尺。朱建文那几日都待在家里，停水又停电，甚是无聊，便趁父母不在家中，又偷摸去找赵智。

赵智说：“我家也没电，能带你玩什么呢？”又看了看朱建文的短裤，裤管湿漉漉，人字拖鞋上还挂着水草，“你是蹊水过来的？”

朱建文点点头。

“下去，我教你划泅。”

朱建文和赵智一起来到楼下，按赵智说的，把衣服脱了。赵智把衣服放到三角龙摇摇车的座垫上，然后又把朱建文的衣服挂在三角龙左边额头的犄角上。他一猛子扎进水里，像条白鱼似的划了一圈，喊朱建文也下来。朱建文把脸浸下水，呛得整个身子摇晃。

“你哪是划泅？这是在洗脸！”赵智便走过来，手把手教他。“你先练练憋气吧！”说着，左手抓住朱建文的胳膊，右手便抓着朱建文的后颈，把他往水里头摁。朱建文两手在水中扑腾，就像鸭子煽动翅膀，连续而又快速。

赵智把他从水里拔出来：“会了吗？”

朱建文说：“我不……”

赵智又把他摁进水里，反复，持续。朱建文的力气越来越弱，弱到赵智都吓得不敢再用劲的时候，朱建文的力气像沉睡的火山一样突然爆发，挣脱了赵智。随后踉踉跄跄往高处爬，扶着三角恐龙，把手伸到挂着衣服的那只左角，两手紧紧抓住它，站起来，喘气。

赵智跌坐在水里，看着朱建文，他的眼神从恐慌变为庆幸。朱建文倚着龙角，也看着赵智，他的眼神从恐慌变为愤怒。

嘎嘣一声，左角断了。朱建文、衣服、龙角全都摔进积水里。

赵智的眼神从庆幸变为愤怒，朱建文的眼神从愤怒变为恐慌。

赵智扑过来，对着朱建文连打带骂，直到惊动了武灵娘。武灵娘挡在朱建文身前，不准赵智再打骂他。与此同时，朱洪武在家见不到朱建文，也寻到了赵家。

“他弄断了恐龙角！”赵智先一步开口，理直气壮。

朱建文低头不语。

朱洪武高高扬起巴掌，朱建文重重落在水里。武灵娘挡在朱建文身前，不准朱洪武再打骂他。武灵娘到底挡不住高大的朱洪武，朱洪武撵着朱建文继续打，直到惊动了赵武灵，赵武灵拼命拦着朱洪武。赵惠文不声不响地站在楼上，透过窗户看着两个成年人互相推搡，想到以往只在饭馆的收银台前见过这种场面。

朱洪武累了，他从上衣的内兜里掏出一沓钞票，赔给赵武灵。赵武灵推了回去，随即走进房间，出来时拿了一瓶502。他捡起地上的断角，往上涂抹胶水，然后粘了回去，轻轻摇晃几下龙角，还挺结实。

朱建文自那之后没再去过恐龙博物馆，也没再找赵智玩。偶尔在学校里遇到赵惠文，朱建文也不打招呼，赵惠文是个不热情的女孩子，冷冰冰的，何必自讨没趣呢？

2011年，赵智虚岁十七，凭借优异的中高考成绩考上东瓯市第一高级中学。赵武灵喜出望外，做梦都没想到家族里竟出了一个状元！他租了帐篷，摆下酒席，款待来宾，告念亡妻。

朱建文一家也被邀请来了。曾经难以治愈的伤口，时间就是最好的良药。赵武灵心里是这么想的。酒席上觥筹交错，赵武灵拉着赵智来回敬酒，奉承话、玩笑话、真心话、客套话……各种话儿混着各种酒水，人们荡漾在湿热的空气里，脸上绽放出幸福的花海。朱建文笑了，赵智笑了，赵武灵笑了，朱洪武笑了。

一个月后，赵智出发去东瓯中学报道，朱洪武也向赵武灵辞行，他带着全家离开了东瓯。

“建文快要上初中了，我的户口还是南瓶的。”

“嗯。”赵武灵心照不宣，和朱洪武握了握手。

离开东瓯前，朱洪武和小马办了离婚手续。朱建文跟着爸爸，但要改姓马，这是小马离婚前唯一一次平静地和朱洪武商量，朱洪武答应了。

此时的南瓶县已经改名南瓶市，经济高速发展，早几年就摘掉了贫困县的帽子，往

全面小康发展。朱洪武带着朱建文来到南瓶市民政局，把朱建文的姓名改成了马永乐。反正姓都换了，名字索性也换了吧。父子俩以全新的面貌站在这片焕然一新的土地上，对未来充满希望。

2022年，马永乐登上已经很少再用的QQ空间，看到了赵惠文发出的动态：“兄长赵智于11月11日去世，葬礼设于12月1号，东瓯殡仪馆。小妹惠文泣告。”

7.武灵娘

我是武灵娘，我不需要姓名。小的时候人家说我是谁的因，嫁人之后就称呼我为谁的老婆，生了孩子就管我叫谁的娘，还要姓名做什么用？

我是武灵娘，我也不需要故事。南戏舞台上，演的都是小生和小旦的故事，没什么人在乎老太太的戏份，就如恐龙博物馆的故事里，故事的主角都是年轻人，我只能旁观者、讲述者。

我是武灵娘，我不需要存在感。这个道理武灵爹很早就悟到了，因此他可以对儿子的荒唐行为不闻不问，而我是在多年后才领悟的，所以我的存在感比他要稍高一点。现在，我不用自己的故事耽误你们的工夫——你们也没兴趣听——我只作为讲述者，讲述自己作为旁观者所获得的见闻。

1992年，我儿子赵武灵在南瓶托运站当卡车司机。技术是自学的，没有证。那会儿以为查得不严，谁知道第二年就漏了馅。丢了工作后，我和他爹一起资助他办了个杂货店。有一回，去东瓯进货，和批发商的女朋友好上。批发商追到南瓶和他打架，朱洪武帮着我儿子，打跑了批发商。

我气极了，武灵爹却早早有了不当参与者的思想觉悟。我睁着眼，他闭着眼，武灵和陈桥就在我俩一闭一睁中结了婚。

我对陈桥的第一印象并不好，但也不得不承认她确实能干，支持武灵建立恐龙博物馆。武灵去了东瓯，不再来南瓶，我和武灵爹就像两条废手，被拆卸下来，换上陈桥和朱洪武两条新手。

1995年，陈桥生下儿子，也就是我孙子。因为是猪年生的，所以叫赵豕，还挺可爱的。

2000年，那时我已经是独身一人，难得武灵回到南瓶，还要接我去东瓯住。原来是陈桥又生下女儿，要我帮忙照顾月子。我心想，这回该叫赵龙了吧？陈桥说，叫赵慧。武灵说，叫赵惠文。我才知道原来孙子叫赵智。

2003年，赵智得了非典，住进医院，我还不能进去探病。媳妇既操持家务，又卖口罩卖醋补贴家用，我知道她很辛苦，但她每天回到家我仍是要上前问一句赵智的病情。老太太不该成为故事的参与者，会招人烦，但媳妇从来没说过嫌我烦的话。那年夏天，孙子病情康复我很高兴。但看到媳妇咳嗽，我又担心她也得了非典。还好只是普通感冒，我谢天谢地，以为全家平安了。结果媳妇在送货的路上撞到朱洪武的卡车，一个去了医院，一个去了派出所。年轻人都跑去新的舞台，我是武灵娘，我不需要舞台。我给年轻人的小孩做饭，赵智、惠文还有朱洪武的儿子，他们三个和我一样也不够资格登台，但他们又和我不一样，他们早晚会登上舞台。

媳妇死了，我很难受，但有谁在乎我难不难受呢？我是武灵娘，我不需要存在感，客人们把存在感都给了两个小孩。赵智祭拜的时候哭得最凶，惠文祭拜的时候一声没哭，大家就说9岁的比4岁的懂事。

赵智不是赵豕，他当然没有猪那么笨，不仅懂事，读书也好，2011年还考上东瓯市中。这可是一等一的好学校，武灵还摆了酒席庆贺。后来赵智就去了二十里外念书。对了，朱洪武一家应该也是那段时期搬走的。武灵和他握手时，顺带塞给了他一个大红包。我不敢问里面装了多少，我是武林娘，我不需要做参与者，旁观就好。

说回赵智，他那高中什么都好，就是寄宿制麻烦，一个星期才回来一次，有时候一个月才回来一次。早些时候回到家，他都忙着做作业，后来好像作业少了，回来后一整天白天只是玩电脑。我把午饭端进他房间，总能看到早上的饭他也没有吃，我问他作业多不多，他都说做完了。晚上全家一起吃饭，他总是拿着手机，和我，和他爹，和他妹妹都不说话。

有一年寒假，快过年了，村委会的人要在放假前清理完积压数年的邮件，把赵智的

成绩单送到我们家里来。武灵拆开看后，气得大骂赵智不争气，赵智顶嘴，武灵就一巴掌打过去，赵智一把将武灵从身前往外推出了好几步。赵智爹的眼神从愤怒变成迷惘，不知不觉儿子的手劲已经比他强，个子也比他高了，已经到了不能打骂的年纪了。我本不该是故事的参与者，但仍忍不住参与了劝架。

2014年8月，赵智虚岁20，周岁18，身高一米七九，通过验兵进入部队，从此两年无音讯。

相比之下，惠文是早产儿，我们担心她身体有病，但她发育得像她爹一样健康，像她娘一样漂亮；我们担心她脑子有病，但她像我一样好记性，不光读书过目不忘，连4岁时发生的车祸她都记得一清二楚。本来是最叫人担心的囡，后来却比谁都叫人省心。就是不哭也不笑，和谁都说不上话。武灵便想，惠文不是病在身体和大脑，而是病在心上。人家说这姑娘冷漠，我倒不觉得，比如有一年发大水，赵智要打朱洪武的儿子，就是惠文叫我下去劝架。我劝住了赵智，却劝不住朱洪武，又是惠文叫来武灵才劝住朱洪武。

2016年，赵智从部队当兵回来，惠文则如赵智当年一样考上了东瓯市中。赵智爹这次不敢再办酒席，只是请她吃了顿肯德基。这让孙女受委屈了，但也是没办法的事情，恐龙博物馆生意不好，是要省着点。好在惠文没有一点不高兴，让人觉得她也挺懂事的。

2020年寒假，惠文还在外地读大学，遇上新冠疫情爆发，我们以为她又不回来了——早几次寒假暑假她也常常不回来——但偏偏那次她回来了，还带来了一箱白口罩，比普通的蓝口罩厚实。

2022年，惠文不仅大学毕业，还考进了街道办。这本来是一件喜事，但赵智爹的心情并没有表现出特别好的样子，当时正有两件事情烦着他。一件是为赵智的婚事，明明28岁了，却还没有着落。我听说他是有谈女朋友的，可只是在谈，没想着结婚；另一件是为恐龙博物馆，城建局有新的城市规划，要把恐龙博物馆拆了，在这里盖一座动物园。时代的车轂总是要向前进的，可谁能保证轮子滚动的时候不会碾压到花草和昆虫？赵智爹可不愿意恐龙博物馆变成被压扁的干

花，于是他这个螳螂跳出来，挡在轮毂前面。

城建局没办法，去找街道办，街道办派人给他做思想工作。人来了，赵智爹一看是惠文，好家伙，居然派女儿当说客！他一屁股坐在沙发上绝食抗议。街道办问惠文，是不是拆迁赔偿款没谈妥？惠文却说她老爸是个念旧的人，不是钱财可以动摇决心的，自己去做思想工作也只是例行公事。但她到底聪明，知道恐龙博物馆生意惨淡，只要把时间拉长，打持久战，早晚能拔掉这个钉子户。

现在博物馆周边的房子都给拆掉了，废墟一片片，完好的恐龙博物馆反而显得格格不入。废墟们时不时飘来烟尘，都在邀请它加入自己。父女俩斗了几个月的法，我该帮谁？我是武灵娘，我只能是故事的旁观者。

上个月头，朱洪武的儿子过来这里。隔了12年，他还改了名字叫马永乐。以前叫什么来着？我不记得了。我是武灵娘，我不需要记住别人家的事情。惠文爹叫他坐在从前只有洗完澡才能坐的豹纹沙发上，给他倒了茶。大人会老，小孩会长大，他们成为舞台上平等的角色。

朱洪武的儿子说，他是在QQ空间里看到惠文发出的讣告，知道赵智死了，赶过来瞧瞧。QQ这个词有点耳熟，很多年没听人说了，微信我是知道的，惠文爹和惠文平时都用它打电话，我拿它收门票钱，现在年轻人出门都不带现金。

惠文爹没想到12年没见面，竟还保存着对方的联系方式。朱洪武的儿子说，只是有而已，这12年来从没有联系过。看到讣告后，在QQ空间里留言，人家没回应，猜测是惠文发微信朋友圈的时候，顺带点到了同步按钮。他就用QQ号码来搜惠文微信，还真搜到了。但他没有添加惠文。

惠文爹问他爹娘，马永乐说，他爹娘离婚了，他跟着爹。朱洪武在南瓶开了个托运站，生意还可以。有时会有托运到宿州的货，马永乐都会借着送货的契机去看望小马。小马后来改嫁给一个办马戏团的，她本来就有一双大脚，会蹬桌子，以前在恐龙博物馆表演可吸引了不少客人，嫁到马戏团好啊，我想她肯定能称心如意了。马永乐却说，生意一般，但他现在当了探店主播，这次去宿州就是给马戏团做直播，现场门票加

上打赏费用还是能赚回本的。惠文爹又问他朱洪武的现状，马永乐说，托运站这几天都是交给伙计打理，朱洪武阳了不能出门。

赵智葬礼当日，活着时常跟他喝酒的好哥们一个没来，反倒是像马永乐这种分别许久的老同学、老朋友过来不少。惠文负责抱遗像，马永乐负责抱骨灰，我们还从亲戚朋友那儿借了两个小孩，一个扛金童幡，一个扛玉女幡。人活着的时候大家不见面，死了后反倒能够齐聚一堂，多热闹。

马永乐好奇赵智的死因，从他临死前发出的那条动态，很容易叫人以为是自杀。如果是自杀，他是为失恋殉情，还是为朋友纠纷？或者就是被人杀死后，凶手用他的手机伪装成自杀？然而，警方调查的结果只是草地太滑，摔进了河里。这个结果让很多期待悬疑情节的听众感到失望，就像兴致勃勃来恐龙博物馆参观，结果只看到一堆电动玩具一样失望。

赵智的葬礼结束后，马永乐添加了惠文微信。虽然面对面没什么话好聊，但或许在网上他们会聊得很尽兴。惠文爹对马永乐说，等到明年疫情结束，就去南瓶县看望朱洪武。前半句话从2020年大家就都在说了，但我们依然希望2023能够成真。而后半句则让马永乐笑了，南瓶县在他们家离开的那一年就已经改县为市了，今年又改名为南瓶区了。惠文爹不明白，南瓶这些年连升两级，东瓯怎么还是县级市？

马永乐临走前，给恐龙博物馆拍了一段录像，开头是一通贬，嘲笑恐龙博物馆假货太多，设备太旧，但随后的内容都是夸赞，反复使用“坚守”这个词来夸惠文爹。这个视频上了热搜，有人骂，也有人感念情怀，总之拿到很多点赞，最近来这儿玩的客人也多了起来。可是没几天这个热潮又退了回去。

那天晚上和赵智一起喝酒的人，后来每个人都赔了惠文爹两三万，他们的领导也赔了10多万，前后加起来大概40来万，这足够抵消恐龙博物馆这两年的亏损，还有余额可以作为明年的运营成本，继续和惠文对抗。但是，惠文爹选择了同意街道办和城建局的拆迁要求。惠文爹累了，他意识到自己已经成了和我一样渐渐消失姓名的人。前阵子街道上来了戏团，当年很红的那个小生已经老了，他把小生交给徒弟演，自己只负责走个

过场捧捧新人。车轂滚动的时候，总会带走些什么。那个狂热、野蛮、刺激、鲁莽的恐龙时代终将要绝迹，否则哺乳动物又该如何建立新的文明？

惠文爹给惠文打电话，告知已经拿到了

拆迁赔偿款，他和赵智的死亡赔偿一起积攒着，留给惠文将来当嫁妆用。

知道了，谢谢老爸。惠文挂断电话，继续在电脑前工作着。

◇ 林锦晶（椒江）

亲爱的，同期

“这几天我总是睡不好，昨晚我又没睡好。难受，没睡好。真难受！”

王莎莎一上车就开始娇嗔，期望能有个怜香惜玉的救世祖主动给她让座。这几天她坐在旅游大巴的后排都快被颠散架了。但是公司出来搞团建，论资排辈，你一个办公室跑跑腿打打杂的小文员还想坐到前几排去吗？

行政秘书谢潇原本端坐在大巴的中间排位置，这时候特意别过脸去，假装在打哈欠，其实却在暗地里给她翻了个大大的白眼。她和王莎莎年纪相仿，又是同一个办公室的，平时下班后她们同期进公司的几个女孩子，时不时的会约个下午茶或者组个美容局，费用AA。王莎莎虽然平时废话有点多，做事有点磨叽，但好歹也没听说过有睡觉打呼噜的毛病。谢潇本来就有点神经衰弱，入睡困难，所以她还是很在意这方面的。她知道报账员莫晓睡觉是要打呼噜的，有次她们中午出去做脸部美容保养的时候，莫晓舒服地睡着后就打起了呼噜。出纳杜惠理曾半开玩笑半认真地说：“莫晓，要是公司以后安排出差，我可不要和你同个房间。你的呼噜声，不仅有起有伏，连绵不绝，还辗转迂回，九曲十八弯。”

为此，谢潇在出行前，就和王莎莎定了下来，她们俩一个房间。

这让杜惠理稍稍有点儿不爽，却又挑不出毛病来。无奈之下，她也只好和莫晓一个房间了。昨天晚上当她听到了王莎莎对谢潇积怨积愤的种种控诉之后，她之前的那股子阴阳怪气的劲儿，一下子就烟消云散了。

“哟！亲爱的，瞧瞧你！真的是黑眼圈都出来了。小可怜，快说说你这几天是怎么没睡好了？昨晚又咋的啦？”

说着，她就把靠窗而坐的莫晓又往里推了推，挤出半个座位给王莎莎，让她坐在了她和谢潇并排隔个过道的位置上去。

王莎莎本来撒娇是想撒给公司里面的那些高层男人们看的，却不想给杜惠理这个“八婆”起了搬弄是非的心。杜惠理事出有因的热情跟她反复无常的冷漠，真是同样的让人难以接受。王莎莎全身起了鸡皮疙瘩，同时又在心里权衡了一遍，觉得眼下如果她不坐，那她只能自作自受地灰溜溜滚回她后排的位置，不仅遭受身体上的颠簸，而且在接下来的日子里她还会受到杜惠理的排挤跟揶揄。

可是如果她真的坐到杜惠理给她让出的只能容她半个屁股的位子上，再一次向她诉说她那些睡不好的原因的话，那又将是另一部惨剧的开始……

昨天晚上，她们这几个有着同期情谊的小姐妹跟公司里的其他同事一起吃完团队餐，就聚到了酒店的大堂，商量着要去附近找家SPA，做个足疗。

王莎莎第一个嚷嚷着：“你们说，这哪是什么团建啊？简直就是特种兵搞拉练嘛！”

莫晓接着王莎莎的话道：“你们瞧！我的脚都快走出血泡来了。”

杜惠理半躺在酒店的迎宾沙发上直哼哼：“我的腰都快要断成两截了……你们谁懂？”

本来应该轮到谢潇接着说：“我懂得……”然后叭啦叭啦的。

可是谢潇却连个屁都没放，因此她们之间的吐嘈出现了一段难堪的沉默。

就在这时，董事长在各部门经理们的前呼后拥之下，从餐厅里面走了出来。虽然只和她们打了个照面，但是她们立即意识到了

各自言辞里的过失，自然而然地迁怒到了谢潇这个行政秘书的老谋与深算上。

很快的，她们仨就秘密地建了个三人的微信群，私下约好了SPA的时间和地点。趁着谢潇盯着手机在佯装回复信息的时候，杜惠理向王莎莎使了个眼色，一边拉着莫晓对谢潇说：

“我们实在是太累了，连走出这间酒店的力气都没有了。算了，算了。今天晚上我们哪儿也不去了。还是回房间，早点儿洗洗睡吧！”

看她们走后，王莎莎一边装傻充愣地问谢潇：

“那我们怎么办？还去不去SPA了？”

一边又暗自盘算用什么冠冕堂皇的理由脱离谢潇，去和杜惠理她们会合。

谢潇一眼就看穿了她们之间的把戏，不动声色且轻描淡写地回了一句：

“我们去吧！我刚才搜了一下大众点评，边上的金色·兰庭SPA评分挺高的，我们就去这家吧！”

一听金色·兰庭SPA，不正是杜惠理她们要去的那家吗？王莎莎急得像是沸水里煮着的青蛙，表面上还要装得波澜不惊的样子，可实际上热血在沸腾。她悄悄地在她们刚建的微信群里，发了这样一条信息：

“SOS 谢潇也要去金色·兰庭SPA，怎么办？”

杜惠理马上质问王莎莎：

“你出卖我们了？”

“怎么可能！她自己在大众点评上找到的，以为就我和她两个人去。”

“那……要不，我们还是换一家吧！如果真的面对面碰到了，多尴尬呀！”莫晓出主意道。

“明明是我们先选的地方，凭什么要我们换！”杜惠理本来还想犟上一回的，但是马上又撤回了这条信息。

过了一会儿，杜惠理又重新编辑了这条信息：

“那你随时向我们报告行踪，最好甩掉她，赶紧到御泰轩足浴与我们会合。”

王莎莎不情不愿地跟着谢潇到了金色·兰庭SPA，像是来到了泰国皇宫一样，金碧辉煌的大堂里站着一排迎宾小姐，都穿着一模一样的泰式红色条纹短裙，油亮的黑头发向

后盘成一个低低的发髻，见到有客人走进大厅就都整齐划一地双手合十，微微地低下头去，齐声唱道“撒瓦地卡！欢迎您到金色·兰庭SPA！”随后其中的一个迎宾小姐就将她们带到了旁边的一个门厅，在摆满了白色蝴蝶兰装饰花盆的收银台旁边，摆放着一块醒目的价目表台牌。看过之后，王莎莎吓了一跳。

足浴+按摩 80分钟280元

肩颈舒压SPA 80分钟395元

四肢舒压SPA 70分钟280元

全身精油SPA 95分钟600元

她想自己一个月的工资也才3600元，每月的房租就要1500元，买化妆品买衣服虽然不是固定支出，但平均下来也要1000元左右。为了维持她们这几个同期的情谊，几个月前她咬咬牙用信用卡借贷了3万元，分24期每月还款1400元办了张美容卡。又为了和她们一起喝精致下午茶发朋友圈，满足她小小的虚荣，她又办了无数的信用卡，每个月拆东墙补西墙，用明天利滚利的钱来消费今天不得不付现的账单。

而身为行政秘书的谢潇本来工资就比小文员的王莎莎高出一倍，再加上她家里殷实，又是独生女，父母早就为她购买了一套公寓，不用她付房贷、房租，每天还巴巴地等她回家吃饭，衣来伸手，饭来张口。她当然不用考虑每个月的用度，支付宝里永远都能立即支付，不需要分期也不需要“花呗”。

谢潇眼皮也不抬地选了个全身精油SPA，既然是来享受的，就要来全套的。她对王莎莎说，她不介意两个人使用同一个房间推背按摩。王莎莎在心里飞快地计算着600元分期，最高好像只能分12期，一想到之后每个月还要因此再多负债50多元，她就像条被挖破了胆的鱼一样苦不堪言。

这时，莫晓在群里发了御泰轩足浴的定位，并且还发了一张双脚泡在高足浴桶里的照片。杜惠理也催促她，发了一张快马加鞭的图片过来。

王莎莎偷偷拍了一张金色·兰庭SPA的价目表图片当回复。

杜惠理和莫晓几乎是同时发了一个哭笑不得的表情过来。

接着杜惠理又发了一张她们俩的足浴付款清单，足浴+按摩80分钟125元/人。

她俩心照不宣地一起庆幸，幸好没有去金色·兰庭SPA。虽然说如果真的要她们消费，她们也不是消费不起，但是身为财务人员一直以来精打细算的习惯，不允许她们这么大手大脚。

这也更坚定了王莎莎无论如何都要甩掉谢潇，去和杜惠理她们会合的决心。

王莎莎故意把一张已经限额了的信用卡递给那个浓妆艳抹的女收银员，试过几次之后，她被对方要求换一张卡。于是她又故意输错了几次密码，不出所料卡被锁住了。接着她又换了一张还没有开通的信用卡……以此慢慢消耗谢潇的耐心。

谢潇眼看着收银员职业式的微笑在一点一点地消失，打着金色眼影描着黑色眼线飞扬着的眼角里渐渐浮现出的狐疑与轻蔑，哪怕她已经用支付宝立即支付了她的账单，在那遗漏出来的一点点余光里，她也被连带着灼伤了，她感觉自己也被一起审视了。

她实在是看不下去了，尽管王莎莎还在局促不安地换着一张又一张的信用卡，谢潇已经气鼓鼓地跟着刚才那个身穿泰式短裙的服务员，头也不回的走进了SPA中心黝暗神秘的房间，就差没丢下一句“我和这个人没有任何关系”。

对于这个结局，王莎莎事先也不是没有预料到。在最初的那几秒钟的时间里，她先是松了一口气，但紧接着失落、羞辱裹挟着愤怒、委屈汹涌而来……虽然这是她自导自演的一出戏，但是她却又被这身临其境的真实感给震撼住了。她强忍着因此快要掉下来的眼泪，胡乱地收拾了一下她散落在收银台上的一张张信用卡，逃也似的离开了金色·兰庭SPA。

御泰轩足浴的门面看上去就是街头巷尾比较常见的足浴店的样子，杜惠理和莫晓此刻正半躺在类似于沙发一样的按摩床上，洗脚水刚刚被撤掉了，按摩师还没有来。因为她们和前台谎称她们还有两个朋友已经在路上了，所以她们被安排在了一个四人的包间里。如果只有她们两个人的话，前台就让她们坐到大厅和许多不认识的人一起，躺在那

里被按摩师翻来复去地捶打。趁着这个空闲的间隙，她们同时拿出了手机，瞄了一眼。

只见微信群里王莎莎的哭脸表情铺天盖地，而且是大哭，泪流满面的那个。

不一会儿，王莎莎就在前台的指引下，不由分说一头闯了进来。

“妈的，妈的，妈的……真是太他妈的了。”她就像个泼妇一样，咿哩哇拉地一通乱叫。

莫晓立马起身把她拉到里面空着的按摩床上，让她好好平静一下，不然会引来其他客人好奇的打探的。杜惠理则马上关上了包间的门，前台已经在门口不停地张望，以好事者的口吻问她：

“没事吧？真的没事吗？”

杜惠理朝她有些尴尬地点了点头：

“没事，没事。我们是同事。”

王莎莎根本平静不下来，声浪一声高过一声地叫道：

“谢潇，谢潇。你们知道吗？她真的，她真的是太过分了。我从来都没有见过她这样自私、卑鄙、恶心的人。”

“你们知道吗？我是怎么过来和你们会合的吗？”

“我故意把信用卡换来换去拖延时间，以此来消磨谢潇的耐心，我知道她是个没有耐心的人。我本来以为这是个比较愚蠢的办法，如果她说她先替我把钱付了，那我是不是还是脱不了身啊？可是啊，她谢潇就是个狠人！你说你是个陌生人遇到这样的情况，扭头就走也就算了。可我们是同事啊，不仅是同事还是在一个办公室里头，抬头不见低头见的人啊，而且我们平时关系也还不错。不然出来搞团建，也不会住到一起了，你们说是不是？”

“说到住在一起，我真的是倒了八辈子的血霉了！你们不知道她有多无能？多难缠？酒店房间中央空调的控制面板她不会用。我都差不多快睡着了，她还把我叫醒，让我起来帮她调到睡眠模式，她怕空调的风吹得太响，影响她的睡眠。结果我一晚一次又一次地被热醒，她其实也是被热醒的，但是她却说是我踢被子的声音把她弄醒了。”

“所以这几天我总是睡不好。睡眠时间严重不足，大概最多三四个小时吧！不过话

说回来，这次团建的安排到底是谁的主意？这一天天的，起得比鸡还早，睡得比狗还晚，不是爬山就是坐车。你们不知道，我坐在后排那个车颠得呀，差点把我的五脏六腑都颠出来了，你们说说……我们不都是出来花钱买罪受来了吗？”

杜惠理跟莫晓听了王莎莎对谢潇痛彻心扉的控诉之后，又离题万里发了这么一通牢骚，表现出莫衷一是的态度。

杜惠理是公司的出纳，她清楚公司里每个人的工资发放情况，并且她对王莎莎每个月借贷的经济状况也有所耳闻，所以如果在金色·兰庭SPA换成是她，她也不会主动开口说先帮王莎莎把钱款垫付了的。可至少她比谢潇有那个耐心，她等得起，并且她还可以等到王莎莎主动放弃说：“算了，我还是先回去好了。”还有公司搞团建，并不一定是关系好才住一起的，有时候也是没有办法了的事。就像她和莫晓，她也不想和她住在一起啊！每天看她闷闷不乐的样子，就觉得世上所有人都欠了她似的。问她意见，她也只会说：“好的。我没有关系。”假惺惺的，永远让人猜不到她真实的想法。不过，现在让她更为庆幸的是没有跟谢潇住在一起。

报账员莫晓当然也清楚王莎莎的经济情况，但她却做不到像谢潇这么的不留情面，就像王莎莎说的，她们还是同事，还是抬头不见低头见的人，面子上是绝对抹不开的，就这样一走了之。但她又非常佩服谢潇的那股子狠劲，“你们爱谁谁！我就这样了，不爽你来咬我呀！”她其实最讨厌杜惠理了，总是慷他人之慨，其实自己吃不得一点亏。这次团建出来拼房，杜惠理知道谢潇和王莎莎先约定好了之后，就觉得自己像是被挑剩下的歪瓜裂枣，遭受到了重大的打击。当她只能强颜欢笑地找她来拼房，她本来想要拒绝的。想当初她那样子张扬地取笑她睡觉打呼噜的时候，还信誓旦旦地说：“要是公司以后安排出差，我可不要和你同个房间。”这下“Pia Pia”打脸了吧！但她莫晓就是因为抹不开面子，虽然心里有一千一万个不情愿，就是开不了口，狠不下心，说出一个“不”字。

和杜惠理住一起，她莫晓才真的是倒了八辈子血霉了！因为担心自己打呼噜，影响杜惠理睡觉，她总是强打起精神等着杜惠理

先睡。可是杜惠理却只当是理所应当的，每天晚上像是打了鸡血似的，不熬到凌晨两点她不睡，睡下之后还入睡困难，在床上翻来覆去，辗转反侧闹腾到两点半才安静下来。当她迷迷糊糊刚有睡意袭来的时候，她的芳邻杜惠理却也响起了有起有伏、连绵不绝、辗转迂回、九曲十八弯的呼噜声……

这时，王莎莎的手机响了起来，王莎莎一看是谢潇打来的，一时又没了主意：

“是谢潇，谢潇打来的。怎么办？现在怎么办？我要不要接？”

那边谢潇已经差不多快做完了全身精油SPA，准备回酒店的房间了。她这才意识到，王莎莎很有可能并没有回酒店去，而是跟杜惠理她们一起，拼命地在说自己的坏话。她在被按摩师精油推背疗愈的过程中，也渐渐化解掉了一些怨气与戾气，开始反思自己刚才就那样子走掉的行为，的确是具备强烈的侮辱性与伤害性。可深究其背后的原因，她觉得那只是压死骆驼的最后一根稻草罢了。

首先，王莎莎很不识趣，喋喋不休的，她一进房间就像是一群麻雀飞过。她说的那些事儿，谢潇都不爱听，一开始她还敷衍几句，最后她翻来覆去翻来覆去地念叨个没完没了，谢潇就懒得理她了。她觉得她已经表现得很明显了，现场的气氛都快降至零度以下了，但是她王莎莎还是没有任何感觉，还越说越起劲，越说越起劲，直到谢潇撂下一句狠话，她才悻悻地闭了嘴。看似很可怜的样子，你可知可怜之人的可恨之处？

然后，王莎莎还很“事儿精”，无论走到哪里，她都能挑剔出一堆的毛病。住酒店她不是嫌大堂的迎宾水果太酸就是嫌门童的个子太矮。到了房间，她又嫌房间的床太硬，窗户太小，不停地给酒店的前台打电话提意见。一会儿让客房服务送牙刷，一会儿又让他们送拖鞋，实在没什么好送了，连矿泉水也让他们多送几瓶过来。服务员见了别人都会主动地打招呼问好，可是见了她俩路过，都特意绕了远路。

接着，到了景区，王莎莎就霸着景区的标志性建筑不停地摆拍，她向左扭个腰来一张，向右扭了个腰又来一张，嘟起嘴一张，抬起手又一张，在同样的地方，不拍够九宫格，绝不罢休。其他游客也想在她那个位置

上留个影，但实在是等不住，就站在她边上拍。她看到了就破口大骂，一点儿也不顾自己的形象，当然也不顾谢潇这个当摄影师的尴尬。

最后，也是最让谢潇不高兴的地方，自从看到谢潇的全套雅诗兰黛水、乳、精华还有眼霜之后，王莎莎就没用过她自己带的那些杂七杂八的护肤品。一开始用的时候，她还会跟谢潇说一声，后来她就当是她自己的东西，用得相当的放肆，甚至连口红、香水也都要蹭谢潇的。你说哪个女人喜欢别人跟自己一个唇色，一种香味的？

“喂，谢潇啊！你回房间啦？噢噢，我？我当然在房间啦！好的，好的。我等你回来！”

看着王莎莎装得若无其事地接起了电话，杜惠理和莫晓早就听出她的这个回答的漏洞在哪里，但是她们都聪明地选择了沉默，并暗自庆幸，她们自始至终都没有对谢潇进行任何评判，以及给王莎莎提出过任何

的建议。看着王莎莎接完电话，像只惊弓之鸟似的，火急火燎地夺门而出。她们第一次达成了一项共识：王莎莎，她就活该被谢潇拿捏！

眼下，王莎莎看着杜惠理给她让出的半个座位，犹豫了几秒钟，然后灵机一动，马上伸开双臂一把抱住了杜惠理，并顺势也把莫晓搂了过来。

“亲爱的，你们真好！有个座位还让给我半个。你们都对我太好了，我好感动啊！”

说着转了个身，猝不及防地将另一只手臂伸向了正暗自一脸嫌弃看着她们“姐妹情深”的谢潇。

“谢潇，亲爱的，你也对我好好噢！昨晚还给我买了哈根达斯的冰淇淋球。有你们，我真的好幸福啊！”

看到她们抱成一团，难分难解的样子，坐在谢潇边上，头发已经快秃成联合国国徽的办公室副主任，不无羡慕地说：

“你们的关系可真好啊！”

◇ 李虹（温岭）

梦境

一、莫名的熟悉感

“如梦如烟的往事洋溢着欢笑……”，手机起床曲唱到“让我在回忆中寻找往日，那戴着蝴蝶花的小女孩”时，以为在家里的叶楠于梦境与清醒交替之间，才想起自己身在瑞都！

一念及此，叶楠一秒掀开被子。

刮脸，冲澡，穿衣，打领带，戴腕表，把脚伸进皮鞋——先左脚后右脚。这个程序已经重复大半辈子了，当然，还有每日早餐时的一杯咖啡——三分糖七分奶，这是他记忆深处里的配比。

虽处边境，瑞都这家四星级酒店的早餐丝毫不输给米其林。叶楠舌尖上的味蕾得到安抚，加上那杯咖啡的充电，他精神饱满地拎上电脑包准备赴约。而助理，则被留在酒店处理相关的一些事情。

电梯快速下行的过程中，叶楠网约了一辆滴滴。昨天他飞越两千多公里来到这座城市，就是为了今天的一个大客户。他已经赋闲十余年，如果不是因为儿子儿媳去美国参加孙子的毕业典礼，暂时回不来，而对方公司要求这单业务又必须“一号”亲自出马，否则他是无论如何也不愿意再挂帅的。

一上车，叶楠就闭上眼睛重新梳理一遍今天要谈的内容，这也是多年来养成的习惯。

约莫30分钟后，司机在一幢颇有年代感的大厦前停下。

关上车门，叶楠揉了揉惺忪的睡眠，然后像平常一样低头整理衣裤，一边快步走向门厅。

突然，叶楠顿住脚步，咦！这门厅怎么是民国风的？这在靠近边境并且处处异国建筑风格的环境里显得尤为令人瞩目。他又下

意识打量了四周，右侧墙上的那幅画吸引了他的注意力。画里，一个遍地郁金香的花园，一个身穿鹅黄蓬蓬裙、头上扎着橘黄蕾丝蝴蝶花的小女孩和一个白衬衫天蓝西装背带裤的小男孩正在草地上追逐。

叶楠有点恍惚，大脑深处的某根神经蓦然被扯痛，一丝若有若无的似曾相识的感觉从久远的地方探出脑袋，待他努力去捕捉时，它又调皮地躲闪开来，玩起捉迷藏的游戏。叶楠感觉自己应该来过这个地方，画里的场景如此真实，真实到仿佛刻在脑海里。但他瞬间又否定了自己的念头：年过七十的他一直生活在海城，这是他第一次来瑞都出差，哪里来的熟悉感？

也许是梦里来过？他喃喃自语，站在那里若有所思。

二、魔幻大楼般的公司

一个身著古风旗袍的女子迎上前来，“先生您好！请问您有预约吗？”

“叶楠！约了刀董事长。”

“好的，请您稍等！”旗袍女子把叶楠引到门厅一侧的茶几边坐下，“您喝点什么？”

“不用，谢谢！”叶楠抬腕看了看表，守时是他的习惯。

片刻，旗袍女子回到门厅，“董事长请您上去！他在九楼等您！我带您上去……”

旗袍女子摁下指纹锁，两人踏入公司大楼。恰在此时，墙上的视频电话响起。旗袍女子略带歉意道：“不好意思，我接一下！”

“要不我自己上去吧！”叶楠道，“电梯在？”

“最里边！”旗袍女子一边应答一边指了指走廊尽头，“抱歉不能陪您上去！”

叶楠沿着走廊，看到一架电梯，便摁下上达键。

“叮！”电梯门应声打开。

数字板上贴着一个个卡通表情数字，叶楠愕然。他摁下那张挤眉弄眼的表情包“9”，内心却在腹议一家大公司竟然有这么嬉皮的细节。他移开目光，不料又被电梯内壁上的手绘抽象画惊了一惊。那些线条看起来好像是儿童的手笔，又像是功力深厚的名家所作。对中西方艺术颇为了解的他不由得饶有兴致地研究起来。

迈出电梯，叶楠看着满走廊的电子玩具和机器人，他再一次怀疑人生。这是魔幻大楼吗？愣了三秒钟，叶楠开始沿着走廊寻找他要去的办公室。

“What can I do for you?”一个机器人走上前来询问。

“Where is Mr. Dao?”

“Follow me!”机器人引路，叶楠就跟在后面。

走廊尽头的房间，一个一米二左右的小男孩席地而坐，周围是一堆乐高积木。听到人声，男孩似乎毫不意外，竟然头也不抬地说：“过来陪我玩吧！”

“Is he Mr. Dao?”叶楠转脸看着机器人，问道。

“Of course he is, Kimmy Dao!”机器人非常笃定。

“Jerry, go and tell my grandpa, I want this uncle to play with me!”小男孩蹦出这么一句。

“Yes, sir!”机器人领命而去，留下叶楠在门口各种不可思议。

“别傻站着，过来给我打下手！”

对于Kimmy的“指令”，叶楠啼笑皆非。他回炉了两遍措词，温和地说：“爷爷先去谈事情，完了再来陪你玩！”

“爷爷？”Kimmy抬头，才发觉来人的声音比长年轻太多。

这会儿，叶楠才有机会看清楚Kimmy的长相，他立马和门厅墙绘里的男孩联系起来：他俩简直一模一样！

而叶楠也从Kimmy脸上看到了一丝复杂的表情，以及他下意识摸自己下巴的动作，同

时隐隐约约听到了他的一句自言自语般的低声惊叹：“你下巴上怎么也有这样一条线？Grandpa说这是我们家的遗传基因啊！”

三、下巴上的“中分线”

叶楠听到Kimmy言词中的“Grandpa”，才记起上楼的目的，“你爷爷在哪儿？”

“九楼啊！”

“这不就是九楼吗？”叶楠反问。这真的是魔幻大楼吗？他心里嘀咕着。

“不，这是六楼！”Kimmy转头看了一眼叶楠，补了一句，“电梯里，我把‘6’倒过来贴了。其实，去九楼以上的楼层需要坐另一部电梯！你进错电梯了！”

啊？！一个大公司，竟然可以让一个孩子这么玩客户？叶楠的老脸上表情复杂。但是，慢着！他脑子里电光石火般闪过另一张脸，一张小男孩坏笑着的鬼脸。他揉了揉眉心：今天怎么回事，老是出现奇奇怪怪的幻觉！

“你爷爷小时候是不是也玩过同样的恶作剧？”不知为何，叶楠脱口而出。

“你怎么知道的？”Kimmy眼里有一丝掩饰不住的疑惑，“你是我爷爷小时候的玩伴？”

“走！去九楼找我爷爷！”Kimmy突然起身，拽着叶楠的手就往外走。

Kimmy敲响一扇厚重的木门，没等回应就推了进去，“爷爷，我帮你把客人带过来了！”

“我的小Kimmy是不是又把我的客人拐去六楼了？人家第一次来，就遭受这种待遇，你不担心他不跟我们家合作吗？”一个略显苍老但却亮若洪钟的声音，“不过奇怪了，这么快就把客人‘释放’了？而且还亲自送来？有点反常啊！”

“刀董事长，您好！”

“叶董好！”

两人都倾身握手。

同是年过七旬的老人，一个是民国风藏青对襟大褂配千层底布鞋，一个是西服领带配亮锃锃的皮鞋；一个是颌下留着山羊胡，一个把胡子刮得干干净净。

近距离四目相对，虽非刻意打量对方，但双方都以礼貌的方式观察着彼此。

两双眼睛都盯着一个地方：各自下巴正中一道若隐若现的“中分线”！

“叶先生，茶还是咖啡？”刀老先生问道。

“咖啡，三分糖七分奶，谢谢！”

闻言，刀老先生的手一顿，尔后不由自主地颤抖起来，他问道：“叶先生老家哪里？”

“海城。”

“哦……一直生活在海城吗？”刀老先生看似漫不经心地追问了一句。

“是的。”

刀老先生又“哦”了一声，似乎咽下了什么想说的话，顿了顿，又问，“海城到这里，可方便？”

叶楠一下子摸不准刀老先生的话意，便回道：“飞机很快的！”

“哦，岛上出来，通行证办理起来干脆吗？”

“程序简单的！”叶楠答道。内心纳闷刀老先生为何拉这些没有营养的家常，时间宝贵，不应该赶紧进入主题吗？

四、芒果过敏

“海城盛产热带水果，尤其那边的芒果，可太好吃了！叶先生也喜欢吗？”刀老先生又把话题扯到水果上面。

“呃……”叶楠迟疑了两秒，颇为遗憾地回答，“不瞒刀老先生，我自小芒果过敏，所以一直没有这个口福！”

刀老先生盘着金丝楠木手串的手又颤抖起来。

旗袍女子敲门进来，“老爷，Linda小姐到了！”

刀老先生点了点头，“让她去隔壁等会儿。”

“从小到大，我一直患有心病。Linda是我的私人医生，她是来替我检查的。”刀老先生转向叶楠，解释道。

叶楠虽然心系工作，但此刻却也不好再提，便温声道：“您先检查！”

刀老先生捋了捋胡子看似随意地问道：“叶先生，从小到大我总是梦见同一个场景很多次，我的心病就是我在这个梦境里走不出来。”

叶楠突然感到难过，刀老先生富可敌国，让多少人羡慕，却不料他竟然患有心病！人生难道真的不可能处处如意吗？不知为何，他突然想起底楼门厅里的那幅画，竟脱口而出道：“我好像梦见过一大片郁金香，还有一个小女孩！”

刀老先生的手指紧紧抓着花梨木椅子的扶手，下巴上的胡子抖动着。他的额头上冒出细细密密的汗珠，脸色也随之变得苍白。他颤抖着手拉开抽屉，边上助理先一步替他取出药瓶，并给他倒上一杯开水。

显然是药物起了作用，十分钟后，刀老先生情况稳定了。

“老朽身体时好时坏，让叶先生见笑了！”

叶楠旋即道：“刀先生多保重！”

刀老先生看了一眼助理，助理靠近，刀老先生低声吩咐了几句，助理领命出去。

“叶先生，其实今天要跟你谈合作的是我儿子，不是我！”刀老先生略带歉意道。

“什么？！”叶楠大惊，“但是网约出租车……”。

“这是公司的旧址，十多年前，我们就整体搬迁到新大楼去办公了。”刀老先生倒是平静，“偶尔也会有冒失的客户走错地方，来到这里。”

叶楠汗颜，他不就是刀老先生口中那个“冒失的客户”吗？他下意识抬腕看表，准备起身告辞。刀老先生似乎看出了他的心思，慢条斯理地安慰道：“我已通知我儿子了，这单合同交给我来处理。”

叶楠刚刚抬起的屁股又坐了回去，不由失笑：刀老先生，您能不能一次性把话说完？瞧这一波三折的！

五、抽象线条

门被敲响，进来一个职业装束的干练女子。

“这是Linda。”刀老先生简单介绍，“这位是叶楠叶先生。”

叶楠和Linda互相打过招呼，Linda对刀老先生点了点头，说：“都安排好了！”

“终于切入主题了！”叶楠心想，同时无意识地长吁一口气。

“叶先生，请移步隔壁房间，我的腰背

有点不太好，我们一边躺在按摩椅上一边继续聊。”

啊！工作还能这么谈？叶楠感觉自己要石化了：十余年没出山，是我跟不上时代的节奏了吗？

刀老先生左手盘着手串右手拉着叶楠就往外走。“这爷孙拽人的动作都能隔代遗传！”叶楠腹议。

一个灯光柔和的房间，屋内，日式的装修和陈设。叶楠在门口脱下鞋子，先左脚后右脚，然后把鞋子整整齐齐放在一起，鞋头朝外，鞋跟紧靠门口的墙根。

见此，刀老先生和Linda对视一眼，彼此似乎心照不宣。

管家带着Kimmy从门外进来，Kimmy手里拿着一本册子。小家伙把册子递到叶楠手上，把小身子凑过去，贴着叶楠，“爷爷，你看看这个！”

册子封面是棕褐色的牛皮，或许是年代久远，封面边界的牛皮有些许破损和裂痕。那是一本画册，叶楠翻看之下，情绪随之波动：流畅的线条犹如神龙，在仿若无垠的寰宇中游动，而行动轨迹却好像激活的一个个符号，正开启一方方神秘世界。

叶楠突然发现这些和电梯里的抽象手绘风格相同，应该是出自同一人手笔。但是，奇怪的是，那种莫名的熟悉感又隐隐地冒出脑袋。

“你画的吗，Kimmy？”叶楠问道。

Kimmy摇摇头，然后递给叶楠一张名片，“你陪我玩的时候从你口袋里掉出来的。”

——名片上面，“叶楠”两字的亲笔签名，书写线条和抽象手绘风格一般无二！叶楠惊呆了！

刀老先生和Linda再一次对视，似乎对某种猜测有了确定的答案。

Linda打开音乐播放器，舒缓的轻音乐就在室内流动着。

刀老先生和叶楠在相邻的两张按摩椅上躺下，开关接通电源，全身多个穴位正接受一双双柔若无骨的小手按压揉捏，动作不轻不重。他们同时戴上按摩眼罩，对眼睛和眼周的肌肉进行放松。

一开始，刀老先生和叶楠继续东拉西扯，后来，聊着聊着，叶楠感觉自己又进入了那个开满郁金香的花园。

六、时空穿越

一大片迷雾，一个海边的庄园，暖洋洋的春日气息。

“阿明哥哥，你帮我抓住那只蝴蝶！”一个身穿鹅黄蓬蓬裙的小姑娘奶声奶气说道。

“好的，小米，我帮你抓！你要全身绿色的还是黑色翅膀带黄色圆点的？”一个身穿西装马甲的小男孩问道。

“郁金香好美啊！黄的像一顶顶皇冠，红的像一团团火焰，粉的像一朵朵云霞！”小米站在花丛中，打开手臂感叹道，“以后我要在我家花园里也种满郁金香！”

“我给你编一个郁金香花环吧，戴在头上，你一定是世界上最美丽的公主！”小叶楠与有荣焉的语气。

“阿宇哥哥，你也来了？”小米对着一个奔跑过来的身影兴奋地喊道。

“我的风筝缠在树上了，我拿不下来！”阿宇急得满脸通红。

“叫阿明哥哥帮你呀！他爬树可厉害了，猴子都比不上呢！”小米夸张地说道。

被夸的阿明傲娇地昂起头，“阿宇，走，哥帮你取下来！”

小米开心地看着这对长相不同身高体型却相仿的双胞胎兄弟，笑得眼睛弯成了月牙。

海边，山崖一侧的树上，一只风筝被枝丫挂住。阿明脱掉鞋袜，在树下仔细放好，而后脱下西服外套叠好，放在鞋上。接着，他抓住树干小心翼翼地往上攀爬，每爬一点，他都要确保稳当，然后再继续往上攀援，可见他的性格严谨、稳妥。

“阿明哥哥真棒！”小米仰首看着，一边拍手一边不吝夸赞。

“哥，你好厉害！”阿宇也把手圈在嘴边，对着树上的哥哥由衷夸赞。

眼见阿明的手就要触碰到风筝，突然，“砰！”“砰砰！”“哒哒哒！”枪声响起。这尖锐的声音在空旷之地显得如此狰狞。

阿明本能地一震，抓着枝干的左手明显一松，而刚刚探出去的右侧身子和伸向枝丫的手在空中又无处着力。这会儿，他就像断了线的风筝急速坠下崖谷。

“啊！！”椅子上的叶楠瞬间惊醒，伴着一身大汗。他扯掉眼罩，面前，两双眼睛正直直地盯着他，而刀老先生的眼里，有惊讶，有喜悦，还有盈眶的泪水。

七、感谢主！你还活着！

茶室。新沏的那壶茶正散发袅袅的香气。桌边，新增了一位银发美妇。

“新到的金骏眉，新上市的芒果……呃，阿明，你是没口福啦！”刀老先生笑眯眯地对叶楠说，“你从小就对芒果过敏，有一次误食了芒果奶昔，嘴巴肿得像香肠，两颊长满红疹，被我们笑了好久！”

“当年，我和阿字眼睁睁看着你坠下山崖，吓愣了。等我们反应过来，冲到崖边往下看，视线之内，只有翻卷的波浪。”银发美妇对叶楠说。

“我们跑去找大人，救援队和警察在谷底在海里搜寻了好多天，都没有你的踪迹。报纸也登了，重金悬赏，却一直没有结果！”刀老先生握着叶楠的手慨叹道，“当时沿海还是比较乱的，加上发生了这件事，小米的父母为了清除她的心理阴影，带她去了美国。而我们爸妈，经受丧子之痛，也放弃了这边的生意。他们卖掉那片庄园，离开伤心地，回到瑞都老家，他们也希望我能从这件

事情的噩梦里走出来。”

“1949年至今，我一直很自责，因为是我叫你爬的树。这么多年来，我经常被同样的一个梦惊醒，每次醒来，都是泪流满面！头发，就是这么白的……”刀老先生口中的小米——那个银发美妇哽咽着，又笑着。

“我也是，梦里，总是被那个坠崖的画面撕碎了心！”刀老先生无限喟叹。

“感谢主，你还活着！”小米在胸前划着十字。

“这么多年，你怎么不来找我们？”刀老先生问道。

“这不是阿明哥和阿宇你两地不方便嘛！”小米嗔怪道，“再说，你们都把当年海边那片庄园卖掉了，就是想找，又能奈何？好在主保佑，你们兄弟俩终于团圆了！”

“有没有另一种可能，就是阿明伯伯坠海之后失去了一部分记忆？”一直在一旁安静喝茶的Linda轻轻地来了一句。

“哦，正式介绍一下：Linda，小米的女儿，一名出色的心理医生。这几年小米一家回国生活，Linda也成了我的私人医生。”

“谢谢你，Linda！”叶楠由衷说道，“下午我是被催眠了吧？”

Linda点点头，尔后俏皮地说：“阿宇伯伯和我妈妈的心病都已经治愈，看来我要失业咯！”

◇ 胡不归（温岭）

那是立冬前的一个周末晚上，我应约走进一家闹市区的咖啡馆。

我们约定的时间是19:30。我提早到了几分钟，先是巡视了馆内所有的位置，没有发现我约的人，于是，我找了一个位子入座。我想着是否先点一杯咖啡，犹豫中还是没有点。

时间到了，我拿起手机问：“你到了吗？”

“我到了啊，老师，您到了吗？”

“我早到了，你在哪里？”我站起身张望。

“老师，我在这里呢！你不认识我了吗？”从二楼的台阶上冲下来一个人。

我怎么能认识，我当然不认识了。

眼前的人完全是一副女孩打扮的样子：染黄的头发顺着两腮扎着两个辫子，白色的衬衫，领口打了个蝴蝶结，花格子蓝色短裙，丝袜，一双平底女式黑皮鞋。

“你怎么这样子了？”我愣了一会儿，还是强打精神问。

“老师，没想到吧，我会以这种样子约你出来见面。”他边说边在我的对面坐下了，“我现在就是这个样子的，您不要见怪啊！其实，现在社会上有很多我这样的人呢……”

“你穿成这样，父母知道吗？”我表现出自己的担心。

“他们知道的。对了，我已经休学了。我在那个高中读了一个月，实在呆不下去了。您知道吗，我的血压高得吓人，低压130，高压180，老师叫我先不用去上学了。”

“怎么会这样，义成，你在初中的时候不是好好的吗？只是有时候流鼻血而已。”

“其实，我早就有高血压了，可能是初中的时候没有测出来罢了。流鼻血，也可能就是这个原因。”

杀猫人

“我刚才其实挺吃惊的，没想到刚分别三四个月，你就这样了，我还是一下子反应不过来呢？”我看了一下他的眼睛。可是，因为雾气，镜片朦胧，看不清楚里面的情况。

“老师啊，真的，现在像我这种情况好些学校都有的，只是有些人隐瞒了。如果那些男孩子也打扮成女孩子的模样，其实我们都辨认不出来的。您不必吃惊。每个人的生长都有其原因，比如我吧，我头脑中有三个我，现在和您说话的才是真实的我。这三个中，一个极度自卑，简直不想活在世上；另一个极度反叛，有时候出来和家人争斗；还有一个就是和您说话的我，是一个理性的我，我已经看透了世界。”

“看透了世界也可以热爱，你可不可以把这三个调和成一个完整的人呢？”

“已经不可能了，就如一面打碎的镜子，碎成镜片后各自生长壮大，原来的裂缝渐渐圆滑，不可能再重新组合了。我也想融合，可是我有时候无法自控。我晚上常常睡不着，一晚可能只能睡四个小时，于是我就去打游戏。但是，越打越兴奋，这就是我初中经常上课睡觉的原因。”

“你这种情况什么时候开始的呢？”

“七岁，我七岁那年，从我杀死自己养的那只猫开始，我就开始分裂了。有好几次，我差点伤害到了我的弟弟……”

“那你的弟弟有没有恨你，或者害怕你不和你亲近？”

“没有的事，他现在对我很亲近，可能小时候的事情他都不记得了吧。我自己小时候的事情记得清清楚楚，我可以记得自己四岁时候的样子……我自己走了弯路，我不想让我的弟弟重走我的路，我大概回不去

了……”

“那你打算怎么办呢？”

“我父母陪我去看了心理医生，我现在在吃药，不过这种药不能吃多了。前几天，因为吃多了几片，还送到医院洗胃了。我现在没有痛感了，起码肉体上没有痛感。”

“药一定要当心啊！可不是闹着玩的。”我的心一紧一紧的。

“有段时间，我真害怕我自己撑不住。不过，我现在在自学心理学和哲学，我知道以后要干什么了。对了，老师，还是你在课堂上讲的哲学等知识让我这颗种子发芽了的。你，不，您的课堂就是田野。老师，我谢谢您。我现在能想到的就只有您了。”

“我也没做什么啊。”

“老师您别客气了，你可能是无意，可我听进去了，万物流变，没有什么永恒，也没有什么永恒的真理。真理只是一个视角，是特定条件下的看法而已。我现在一直在健

身，我的腰太粗了，穿裙子不好看，我要把它练细。并且，健身让我的睡眠会好一些。哦，对了，我还有请私教学英语，一年后我要去英国留学，到英国学心理学。我学好了心理学再回国办一个私人心理咨询室，帮助像我一样走不出来的孩子。”

“你这个想法挺好的，能想到帮助别人，人生的意义就有了。”我想伸手去拍一拍他的肩，但又及时把手缩了回去。

“老师，下周我生日，我请了几个人来，您有时间吗？”

“我不一定有时间，我下周还要出去培训，看情况吧。”我拿出手机看时间。

“要不，今天我们就聊到这里吧。我们下回再聊。老师，谢谢您能来！再见。”

“再见！”我拿起雨伞出了门。

门外，寒风骤起。我裹了裹衣服，然后把自己投进黑暗之中。

◇ 张文雁（温岭）

岁月深处的老家四季

我的老家并不美。她坐落于内蒙古大青山北麓，老家人叫她为“后大滩”，土壤是盐碱土和沙质土，植被稀疏。村庄主要由“走西口”的山西移民组成。这儿没有高山，没有大河，也没有风吹草低见牛羊的大草原。身处姹紫嫣红、莺歌燕舞的江南，我那贫瘠而荒芜的老家却让我魂牵梦萦，年岁越长，思念越深。老家的四季从岁月深处向我走来……

一、瘦春

春，念出来，脆生生的；看上去，娇嫩嫩的；闻起来，香喷喷的。烟花三月，站在江南水乡的任何一隅，春便扑面而来。单是那高高低低、深深浅浅的绿，就会让你的心魂也变成一缕荡漾的绿波，更不用说那姹紫嫣红、芬芳醉人的花儿。这层层叠叠的翠和袅袅娜娜的媚把我消融在无边的春色中，令我怜惜起老家枯瘦萧条的春天了。好想扯一片绿放在老家的原野，携一抹红点缀在干枯的枝头。老家的春真瘦啊！

老家春天最明显的天气特征就是沙尘暴。飞沙走石，铺天盖地，天昏地暗，无处不在，无孔不入，黑狗瞬间变成了黄狗，人的耳朵眼和鼻孔都会钻入黄沙土，似乎放一粒种子都能发芽了。有时候放学突遇沙尘暴，我们十几个孩子手拉手围在一起才能不被狂风卷跑。有一次一个十几岁的男孩在野外撿柴，突遇沙尘暴，三天后才在一条沟里找到他的尸体，黄土掩埋了他的大半个身体，手里还紧紧攥着撿柴的耙子。北方少树木，上世纪六七十年代，由于贫困及交通不便，很少用煤，土灶烧饭只能靠麦秸，但仅靠麦秸是不够的，因此老人和小孩还要捡一

些牛马粪和撿一些干柴来维持一年的烧饭和冬季取暖之用。这风一点也不似朱自清笔下的那个温柔体贴如母亲之手的春风，更像是一只能量巨大的妖魔之掌，发起怒来，目中无物，横扫一切。如果久旱不雨，饥渴的大地会开裂，人们的手脚会皴裂。庄稼汉的愁眉紧锁，额头上纵沟横壑中只有细腻的黄土，一声长叹：今年不能播种了，又是一个饥荒年。因为当时虽然也有打井灌溉的水地，但只能满足少量土地的灌溉，大部分土地还是靠天吃饭。庄稼汉不怕干活苦，最怕无活可干的苦。盼望着、盼望着，一场淅淅沥沥的小雨在暗夜潜入，沙尘暴就逃之夭夭了。“春雨贵如油”，雨来了，风住了，尘落了，土酥了，天空明媚了，空气清新了，庄稼汉的眉头舒展了，终于可以播种了。所有的生命都蠢蠢欲动了。“天街小雨润如酥，草色遥看近却无”，光秃秃灰濛濛的原野远远望去透出了一层绿意，那是一种生命的气息，尽管走近看没有一棵小草探出脑袋，但你并不失望，因为你知道地下的生命正在努力向上延伸，绿满天涯指日可待了。这顽强生长的生命不正昭示着春的力量吗？

老家的春是枯瘦而又顽强的。蛰伏了一冬，努力了一春，终于迎来了夏的勃勃生机。

二、苦夏

常恨家乡没有春，不知转入夏季来。在我的记忆中，只有夏季的色彩是缤纷的。只需一场初夏的雨，村庄前面小土坡的一树田野酸杏便争先恐后地开花了，粉嫩粉嫩的似少女的梦，越看越喜欢得紧，摘一支插入家里的小瓶，便蓬荜生辉了。接下来小草探出

了头，杨柳秃秃的枝干上长出了嫩芽，小兔子可以吃到嫩草了，小孩子可以摘榆钱吃了，几片鹅黄嫩绿的榆钱入口，仿佛把春天吃到了腿上，走路都生风了。小孩子放学后呼朋唤友去剥苦菜，尤其是在青黄不接的年份，苦菜就是老家人的救命菜。苦菜可以凉拌，也可以做莜面饨饨，还可以做饺子和包子的馅。苦菜全身都是宝。嫩茎叶人吃了，其余部分可以喂猪、喂羊、喂兔子，动物吃了可长膘呢！

大人们披星戴月的劳作开始了。面朝黄土背朝天，恨不得用一把锄头顶住下落的日头。男人们在田间劳作似乎是天经地义的事情，自不必说。妇女们在“妇女能顶半边天”的口号声中，也走向了田间地头。我有一次去修大坝的工地上找姐姐，亲眼目睹了“铁梅班”战天斗地的劳动场面，内心极为震撼。难怪村民把这些16岁左右的姑娘们叫作“铁姑娘”，比她们都高的铁锹在她们的手中翻转自如，一眨眼大箩筐就铲满了约80斤的泥土，两人用扁担抬起来，快步走上约45度的斜坡。我赤手空拳都赶不上姐姐的步伐。铁姑娘们一边劳动一边还喊着口号：姐妹们，加油干，不能落后“向阳班”。“向阳班”是由18岁左右的男青年组成的突击队。在相同的时间里劳动成果“铁梅班”自然会逊色一些，铁姑娘们悄悄约定，第二天提早出工，赶上“向阳班”。那时候人们的衣服色彩几乎都是蓝色、黄色、灰色和黑色。年轻男女偏爱蓝色和黄色，年长一些的多穿灰色和黑色，从服饰上几乎分不清男女，最有女孩特征的是背后一条长长的大辫子以及系在发梢的红头绳。可是有一天发现“铁姑娘们”的大辫子不翼而飞了，齐刷刷成了“吴琼花”式的齐耳短发，原来是铁姑娘们在“不爱红装爱武装”的热潮中对自己进行的一次“革命”。她们的青春在战天斗地中燃烧着……

夏季妈妈们是最辛苦的，既要操持一家人的一日三餐，又要熬猪食喂猪，还要和男人们一起出工劳动。现在想来，只觉得母亲像“超人”一样。一家九口人起得最早的是母亲，睡得最晚的也是母亲。母亲是农田干活的一把好手，割起麦子来，腰也舍不得伸展一下。只见镰刀飞舞，麦子应声倒下，壮年男子都甘拜下风。劳动模范“杨玉梅”那

真是名震乡里。但我从来没有听到母亲抱怨过苦累。但也似乎没有见过母亲笑的样子，是忙碌得忘记了笑吗？在我的印象中，年轻时的母亲永远是忙、忙、忙！甚至十月怀胎也没有停止过劳作。长年累月的劳作终于压弯了母亲的腰，像一根笔直的红柳经过水浸火烤后有了弧度，成了农家日用箩筐的提梁，贡献着最后的力量。母亲一天天地小下去，腰越来越弯了，到最后几年几乎弯成了90度，依靠拐杖才能慢慢行走。故乡夏季的田野就是在像母亲一样的一双双布满老茧的手的劳作中由荒凉变成了多彩。绿油油的小麦禾苗是底色，黄灿灿的油菜花，蓝莹莹的胡麻花，白彤彤的荞麦花相间在其间，还有成片的像熏衣草一样紫色的马铃薯花，让我们这些不知稼穡苦的小孩子陶醉其中，和蝴蝶一样穿梭在花间，乐而忘返。谁曾想到，每一朵花儿下面都有一滴汗水的滋润。孩子们又怎能体会到这姹紫嫣红背后的辛劳，现在回想起来，那样的辛劳岂一个“苦”字了得！父老乡亲用双手丈量着每一寸土地，用双脚追赶着每一个晨昏，用汗水浇灌着每一株禾苗，终于迎来了粮满仓的收获季节。

三、忙秋

似乎只睡了一觉醒来，大地就换了新装。金色的麦浪滚滚，似黄河水一样汨汨涛涛。微风吹过，千千万万的麦穗仿佛在互相传递着丰收的喜悦：唰唰——唰唰唰。“抢收”季节到了，全民总动员，我们这些放假的孩子也加入了“抢收”的大军，和时间赛跑，田间地头支起了大炉灶，吃起了“大锅饭”，每个人都可以分到一碗“大烩菜”，偶尔碗里还会有香气扑鼻的几块猪肉呢，白面馒头可以放开肚皮吃。对于庄稼人来说，能吃饱饭就好了，若能吃上几口肉，那简直就是神仙一样的日子了，干活苦点累点又算什么呢？庄稼人都明白：成熟了的庄稼如果遭遇大风大雨就会严重减产，收割回来的庄稼也要及时晒场、碾场、扬场，入仓，这样庄稼才成为了粮食。记得父母白天去收割庄稼，晚上去生产队的“场面”加班，直到半夜时分才回家，天麻麻亮就又出工了，睡眠不足5小时。抢收大约有两个月的时间，到中秋节的时候，田野里几乎只剩下了一些麦

茬、根茎或藤蔓证明着它们曾经在这片土地上成长。家家户户都分到了一定储备量的小麦、莜麦、土豆、菜籽油等。男人们忙着宰羊、杀鸡。男人说，今年年成好，可以吃一只整羊了。女人说，和二姨家分一半也很好了。女人又说，我要回一趟娘家，杀一只老母鸡吧！女人们忙着烙月饼，包饺子，买中秋果。中秋节晚上家家要在院子里摆放桌子，放上一个同月亮一样大而圆的月饼、几个饺子、几个水果等贡品，让“月亮婆婆”先享用，大人们口中还念念有词：感谢月亮婆婆一年来的护佑，希望来年风调雨顺，平安快乐！我至今不明白：为什么老家人把月亮叫作“婆婆”呢？我觉得月亮应该是少女的模样，“月上柳梢头，人约黄昏后”该是情窦初开的冲动和羞涩。拜祭“月亮婆婆”之后，就是丰盛的团圆饭，像月亮一样的大月饼按人口分成几等份，人人一份，唇齿留香，吃下的是幸福团圆的愿望。还有让人垂涎欲滴的羊肉萝卜馅饺子，孩子们还可以分到几个喷香的红苹果，舍不得一下子都吃掉，用络子装起来挂在胸前，一直能香十几天呢！在物质匮乏的年代，人们对食物是极为珍视的。清楚地记得小时候感冒发烧时对妈妈说：不用打针，不用吃药，吃一个月饼就好了。那时候，人们的欲望浅浅的，能吃上饱饭，穿上打补丁的衣服就满足了。过了中秋节，天气日渐寒冷，某日早上，推门一看，漫天飞雪飘飘洒洒，天地相连，一片白茫茫的景色。老家的冬天进门了。

四、暖冬

冬天是老家人最悠闲的季节。男人的脚步放慢了，早晨挑上二担水，喂一下牲口，女人已经做好了早饭（农闲季节，老家人只吃两餐饭，上午9点左右吃一顿，下午4点左右吃一顿）。吃过早饭，大多数男人拿着旱烟袋出门了，找到一个阳坡弯弯去曝背聊天，少数“妻管严”在家和老婆一起干家务活，这些“妻管严”家庭多数是结婚没几年的小夫妻。村民戏谑地说：周瑜打黄盖呢。我的父亲是个另类，吃过早饭就坐在火炉旁边开始读书或者做一些手工品，比如小板凳、小推车、跑马灯、白天鹅、风筝、风车等。父亲的手真巧，做什么都有模有样。小伙伴都

喜欢到我家玩耍，多半是想来看看父亲的手工艺品，若能玩一会儿，那简直爽极了。妇女们喂好猪，清扫一下房间，就拿着要纳的鞋底或者是要缝补的衣服三个一群、五个一伙聚在一起，一边做针线活一边聊天，大胆的还放声唱几句酸溜溜的小曲，把晒太阳的男人们唱得心里痒痒的。晚饭后，大部分人就在家里干点杂活，少数贪玩的年轻人聚在一起打打扑克牌。夕阳西下，羊群归栏时，大人小孩都回到了自己家里。掌灯时分，一家人围炉而坐，嗑嗑瓜子、麻子，听听广播，讲讲故事，聊聊家常。身子暖了就早早钻入了被窝，睡个长长的懒觉，充分享受这一年中最为清闲的时光。冬天的夜里，母亲手里永远都在做一些针线活，或许在母亲看来，搓搓麻线、纳纳鞋底、缝缝衣服就是休息了。父亲总是腋下夹上一本书页泛黄的大书，拿着不知泡了几天的、约有小半杯茶梗（泡的是砖茶）的搪瓷杯到隔壁的隔壁王大爷家去说书。我常常跟着父亲去听书。王大爷的窑洞很温暖，炕上、锅灶边，都坐满了人。后来的人只能坐在地上的长条板凳上，炕上的中心位置永远是留给父亲的。父亲到了王大爷家，把搪瓷杯放在火炉上，王大奶就把烧好的水倒入杯中，水气便伴着茶香弥漫在小小的窑洞中，父亲呷上一口后，就开始说书了。父亲手中的那本书基本上是个道具，很少打开看，什么姜子牙封神、孔明借东风、武松打虎、潘金莲上坟……就在小小的窑洞内活灵活现了。听书的基本上都是上了年纪的老人，只有我一个小孩，王大娘有时候从火炉的灰坑中掏出一个烧好的灰不溜秋的土豆，剥掉皮还冒着热气，一口咬下去，又沙又香，连夜晚的梦都甜甜的。这样的冬日时光是我最温暖的记忆。

说到老家的冬天，那万里雪飘的场景是必须要大书特书的。我把老家的雪分为“冷雪”和“暖雪”。刮“冷雪”的时候，往往伴随着凛冽的北风，打在脸上，细如沙的雪粒如同针扎在脸上一样生疼，连狗都躲在窝里不敢露头，听到陌生的脚步声，也只是趴在窝里“汪汪”叫几声罢了。不过这样的“冷雪”比较少见。常见的是“暖雪”，像洁白的羽毛一样袅袅娜娜，漫天起舞。落在手上，似一朵朵梅花瓣；落在树上，似梨花盛开；落在田野，一片银装。狗在院子里撒

欢儿，孩子们一会儿堆雪人，一会儿打雪仗，第二天还可以滑雪呢……大人们望着覆盖了田野的大雪，也会喜上眉梢，瑞雪兆丰年呐！

“大雪”前后开宰了。养了一年的猪膘肥体壮。女人会给这头猪做一顿“大餐”，还会摸着猪的肚子说：好好吃吧，这是你在人间最后一顿饭了。几个身强力壮的男人早已准备好了绳索，瞅准机会，一拥而上，那阵势如同康熙擒鳌拜一样。猪在一声嚎叫中走完了它吃了睡、睡醒吃的一生，心软的女人躲在角落里抹眼泪。村里七大姑八大姨、左邻右舍都来了，七手八脚齐上阵，大约一个时辰，丰盛的“杀猪菜”就上席了。猪肉酸菜豆腐粉条炖了一大锅，还有油炸糕、油炸饼，大人小孩都吃得满嘴流油，那

滋味让冬天不再寒冷。猪肉的味道一直咂摸到大年除夕，除夕夜猪蹄或羊头、羊蹄一直在大锅里煨着，想吃就吃，吃饱喝足，人们穿上新衣去走家串户，俗称：跑大年。秧歌队在临近子夜时分开始挨家逐户踩院子。家家户户垒起了旺火，放起了鞭炮，红红火火过大年，祈福来年好光景。好一个温暖的冬天啊！

岁月深处的老家四季，回望时少了些苦涩，多了些甜蜜。我唯愿你风调雨顺，如一首律诗，首颌颈尾合仄压韵，意蕴悠长；像一首山歌，抑扬顿挫悦耳入心，忧而不伤；似一本无字大书，起承转合，岁岁年年，代代相传！

◇ 张亚妮（温岭）

泼墨之夜

夜色暗得像个巨大的鬼。

草从里蛤蟆的叫声连绵不断，在雷雨的冲击下，声势逐渐微弱。

爷爷伸着脖子在门口探望，不停地询问奶奶，小豪来了吗？爷爷有白内障，视力不好，但耳力强。奶奶相反，眼睛亮，但听不清。他们就互相帮助，互为器官，把外界的信息一起杂糅起来。

“没有，没有。”奶奶说。

乡间的路格外泥泞，一步一个深深的脚印。一点手机的光亮，在暗夜中显得格外醒目。点点忽明忽暗的光影，伴着啪嗒的声响缓慢往前移动。

“来了。”奶奶兴奋地说。

饭菜热了凉，凉了热，终于都端上桌来。

“哥哥！”我朝着踏进门的小豪高声招呼。哥哥今年23岁，中专毕业后，在外工作了好几年。

哥哥朝我笑了笑，他的笑容一直这样腼腆，好像乳霜染在上面搓不开似的。脱下的雨衣不断往下落着水滴子，屋内湿漉漉的，空气暗流涌动，深不见底。

奶奶笑得太欢喜了，除了满桌的菜，还烧了猪肉饭。伯父伯母、父亲母亲也一样，一家人围在一起，筷子都伸不过来。

“在外面工作还顺利吗？”爷爷先问了一句。伯父伯母也充满期待地看着久归的儿子。

“还行。”哥哥说。哥哥说话就是简洁。不管是好消息，还是坏消息，到他的嘴里，都是“还行”。究竟怎么个行法，没有任何描述。

十年前，哥哥上了初中，一个人去学校缴学费。回家的时候，却灰头土脸的。爷爷问他，他说：“老师说我一叠钱里，有一张

一百块的假钞票，让我回家重新取钱。”

爷爷气起来：“假钞，什么假钞？我给你的钱里面怎么可能会有假钞。”

哥哥闭着嘴不说话。

爷爷又问：“那你把那张钞票还给我，我给你换一张。”

哥哥说：“没有了，给老师收缴走了。”

爷爷气得一下子跳起来弹了他的脑壳：“既然说是假的，怎么不拿回来。白白让他赚了一百块。”

爷爷想想气不过，要去学校找老师理论。哥哥就哭了，半大的小伙子，委屈地流着眼泪，央求爷爷别去学校。哥哥说，自己以后可以省点钱，少用一点生活费。

当时屋子内外围满了人，大家声援爷爷去学校讨个公道。但爷爷心软了。他看着这个自己从小带大的孙子，说话的口气也柔了下来。爷爷一边心痛钱，一百块需要他卖几天的菜才能挣到；一边心痛男儿有泪不轻弹，孙子这是真伤心了。于是他解开拴在裤腰带上的皮质钱包，摸索着从里面掏出一张红彤彤的人民币，颤巍巍地递给哥哥。

爷爷问他：“这个老师平时对你好不好？”

哥哥回答：“还行。”

爷爷不说话了，叹口气，拿着锄头就下地去了。

夜色更深了，墨色一点点加重，深沉得化也化不开。

雨声击腾如鼓，雨势滂沱如沸，大地被冲刷了一遍又一遍。

我问哥哥：“过几天老师就要家访了，我能让他们去你那儿吗？”

班主任和任课老师组成的家访队让我焦虑，老家太破旧了，曝光会让一个成绩还算

不错的要强女孩丧失自尊。尽管父亲把热水瓶和杯子擦得锃亮，母亲也早早备下了干果和点心，做好了迎接老师的准备。但我还是提出建议，哥哥的房子不是弄好了吗，可以让老师们去那儿。父亲默许了。

哥哥说，再说吧。

哥哥的“再说”让我不确定，他的前后意见总会产生偏移。我还想缠着哥哥说家访的事，父亲给我递了一个眼色，我乖乖闭了嘴。

五年前，哥哥中专毕业的第二年。那年春节，工作一年多的他回家过年，带了很多年货。我印象最深刻的是金华火腿，红白分明、皮色黄亮，好大的一根火腿。尝了尝味道，对我来说太硬了。

那时只觉得这根火腿大，包装精致，长大了才知道金华火腿以当地“两头乌”的后腿为原料制作的。“两头乌”猪倒是可爱，头颈部和臀尾部为黑皮黑毛，胸腹和四肢却为白皮白毛，黑白相交处还有明显的黑皮白毛的“晕”带，体型又不似白洋猪那么肥大，长得太讨人喜欢了。哥哥能带回这样的好东西，家里人都说哥哥赚大钱了。

那次哥哥还把我带到他的书柜前，书柜外上了一把锁。铜锁像年老又忠诚的士兵一样守护着城门。而此刻主帅回归，拿出钥匙，用力一拧，柜子就敞开了心胸，迎接凯旋的主人。哥哥说，你拿吧，看看有什么喜欢的书。

难以置信！哥哥小时候不许我碰他的书，借给我看一眼都舍不得，现在竟然愿意送给我了。真是转性了。

也是那年春节，哥哥和我一起去赶集。出发前，他跟我说，我请你吃馄饨吧。我说好。我们在一个临时搭起的红色大棚里要了两碗馄饨，吃得很香。快吃完的时候，哥哥说，你有压岁钱吗？我说有。哥哥说，那我们各付各的，可以吗？我说，好。

夜风呼啸，吹过电线发出的哨子声如鬼魅一般。

夜黑雨紧，夹着雷声，敲窗急促。好像我们内心隐藏起来的渴望，虽与生命融为一体，偶尔也有一瞬电闪雷鸣的曝光。

伯父说：“家里房子装修好了，小豪的婚事也该安排了。”

爷爷奶奶露出了满意的笑容。

哥哥说：“我结婚也没那么着急。”

爷爷反驳说：“男大当婚女大当嫁，你已经有了工作，接下来就该结婚生孩子了。”

这时，哥哥已经吃完了一碗猪肉饭，起身去厨房盛饭。我连忙跟着他，好久没见哥哥了。

哥哥的脚步凌乱颠簸，脸色有点红，像是有点醉了，但是他整夜没有喝酒。他拿着饭勺自言自语地说，吃饱点好，饭总是要吃饱的。他把猪肉饭压得实实的，米粒之间毫无空隙，扁扁地挤在狭促的蓝边青底白碗里。

哥哥又转头对我说，你看砧板上的蜗牛，多可爱。哥哥站在厨房的泥地上，端详着灶台，像俯视着烟尘飞扬的大地的使者。

两年前，也是一个很深的夜晚，伯父坐车前往外地。

爷爷忧心忡忡地告诉我：“你哥不见了，厂里说他已经几天没去上班，电话也打不通，急死人了。”

全家人的心都被吊到嗓子口，密切关注着伯父的来电。好在最后虚惊一场，伯父说，他把哥哥找回来了。

原来，哥哥到山上一座庙里待了一段时间，决定出家当和尚。厂里打不通他的电话，只能联系伯父。好在哥哥还会接父亲的电话，于是，伯父冲到深山老林里，将儿子顺利逮回来了。

哥哥跟伯父说，人是一块充满弹性的肥肉。

伯父说，你娘个狗屁，你乖乖上班，讨个老婆是正经。

二十岁出头的哥哥，为什么不想着娶老婆呢，此刻同龄人浑身溢出的精力、血管里跃动的渴望，非常需要与一个异性紧密纠缠。但哥哥却前往寺庙修行，没有人知道哥哥在想什么。

哥哥是否在思考婚姻的意义，那是一个现代人都迷茫的问题。在他七八岁甚至更早的时候，当伯父的拳头大小不一地落到伯母身上的时候，也如今夜的雷声一样轰鸣。后者的头发被揪住，几缕发丝被无情地从头皮上拔出，她也像脱落的头发一样，毫无生机地瘫在地上，机械地哀声重复：“不要打了，不要打了。”

赚钱不容易，用钱的地方也多哩。”哥哥还是把钱塞给爷爷。

他们推来推去，搞了几个回合，哥哥突然生气了。他一把夺过钱，“唰唰”两声，八张钱就变成了三十二份碎纸片。

哥哥说：“既然都不要，就撕了吧。”

爷爷心慌了，赶紧捡起地上撕碎的纸币，轻声地怪责孙子：“干嘛撕好好的钱。”伯母被吓呆了，顿了一下，上前拍了下儿子的肩头：“现在上班了，怎么反而不懂事了呢。”

搁在平时，伯父肯定是要发火的，但这时的他也只是说了一句：“爷爷奶奶不收钱，是体谅你挣钱辛苦。你怎么不懂好意呢。”

哥哥没说话。

哥哥向来话少，长辈们也不再多说。孩子回家一趟也不容易，干嘛闹得不好看呢。

伯父说，时间也不早了，该回家了。

我也去睡觉了，打算隔天再去找哥哥说说家访的事情。

第二天，白昼张开一只巨眼，扫视整个大地。势头正盛的阳光射入窗户，洒满我的床铺，几声急促沙哑的声音，也破窗而入，那是伯父的声音。“你哥吊了！”他大喊一声。

我从睡梦中醒来，脑袋混沌一片，抬起头不解地望着他。他睁大了眼睛，又大喊了一声：“你哥吊了！”

◇ 陈连清（温岭）

春耕往事知多少

备耕

三月，春风劲吹，吹绿了浙东大地。也吹进人们的心里。

“目前正当春耕时节，希望一切解放区的领导同志、工作人员、人民群众，不失时机地掌握生产环节，取得比去年更大的成绩。”这一耳熟能详的指令在家家户户的广播里播送，穿村度水，响亮而悠远，日复一日，回荡在江南的梦里水乡……

上个世纪的50年代到70年代，每年的春耕前夕，这道动员令，总是如期而至，催促着广袤土地上的农人开展繁忙的备耕工作。

备耕工作千头万绪，先要把人们从新春的慵懒状态中拽回来。春节延伸到“二月二吃糕儿头”（庆龙抬头的地方风俗），人们尚在鞭炮、滚龙舞狮、社戏等酿成的欢乐里，春耕的号令一响，农人们的精神立即为之一振，把脱缰的心思收回来，投入到春耕备耕之中。

队里要开社员会议，传达公社要求，讨论本队要做的一二三，并把工作分到一个个具体的人身上：比如秧田要做多少面积，翻耕的时间和负责的人员；稻种的选定购买及下水的日子；队里要租的耕牛是两条还是三条，将派出哪几个去山里物色落实；水车犁耙等大型农具的检修日期和分工人员；确定人员和经费去供销社购买化肥农药等生产资料。

春夜，道地头亮起了一盏昏黄的提灯，光亮照着一个个社员的脸庞。作为队长的大伯如数家珍似的讲着一条又一条，社员们都应允称是，有的不时插插话，算是集思广益，最后各人都认领了任务。我在一角坐着仔细聆听，观察着人们面上的表情，也准备

去参与新一年的春耕劳动。

时间到点，大伯又一次“韩信点兵”，检查是否都到岗，每件事又都身先士卒。就说育种吧，大伯就几天几夜蹲在队屋里，从稻种落缸到每天浇水等环节都亲自照看，寸步不离，看着每颗种籽曝出芽儿，粗粗的，嫩嫩的，长长的，可以下田了，才放心走开。岁岁年年花相似，在大伯的引领下，队里每年的春耕备耕都有条不紊，秩序井然。每个队里都有一个“大伯”，莞渭陈有8个生产队，也就有8个像大伯一样的队长，是他们撑起了那时农业生产的半壁江山。

安排好了备耕，春色也更浓了。杨柳努芽，桃花吐蕊，小草也欠腰摇头了。燕子飞回来，在梁上筑巢了。土中的蚯蚓在蠕动，有一种叫“浮毫钻”的小鱼贴着水面吸氧，到处是一派春的气息。

斫草

阳春三月横峰道，遍地猫儿足迹花。河岸、田野、渭渚，各种花儿竞相绽放，“冷饭块”、拉锯草、油草更是从土壤中涌出绿来。

花事的主角是田里的花草，蓬蓬勃勃，像厚厚的被子盖着。苜蓿的小花金光灿烂，紫云英花格外抢眼，都在眨巴着眼睛，像无数星星在闪烁。

春耕生产的“头碗菜”斫草就要开始了。

这里所说斫草，不是拿着草刀在田埂上河坎边斫野草，而是收割农田里经过一个冬季栽培的作为肥料的苜蓿或紫云英。紫云英俗称花草，苜蓿有的人叫“草”。斫一丛丛花草时需要人手一把草刀，它的结构很简单，由铁制的刀体和木柄组成。花草堆成大

堆斫成细末时，要用绞刀。绞刀，很长很大，形如关羽的青龙偃月刀，也是由铁制刀体和木柄组成，只是没有关刀那么重，刀口也没有锯齿。

长满花草的田地是由沟隔开一畦一畦的。斫草以三畦为一单元，斫花草时，中间这畦先斫好，左右两边的斫起来都抛向中间的一畦堆成堆。斫好堆好后，用一根竹竿将草栓住，用绞刀在圆形的堆里，先竖后横，斫成一段一段的草末。接着“虾兵蟹将”们将碎草散回到各畦中去。“落花不是无情物，化作春泥更护花”也是对花草的写照了。

斫草前要将刀磨得锃亮、锋利。一次，我们撑着小船到渭渚上劳作，船上放着一块大磨石，一个社员正在船上用力磨刀，当他在蘸水时不慎将刀掉入河中。血气方刚的我，一想起杨子荣“气冲霄汉”的气概，就“扑通”一声跳入河中。春阳融融，但河水还冷得彻骨，猛扎下去，用手使劲向上翻，几下就到了河底，睁眼一看，白茫茫一片混沌世界，就靠手在河床上摸，摸啊摸，看似有一个刀的影子，就用手去抓。真的抓着刀了。心里一阵高兴，突然耳边响起“嗤嗤”的声音，一阵疼痛，耳朵灌水了。上岸后我拼命用单脚蹬地，不甚奏效，接着就引起了鼓膜发炎。直到现在，一到头痛冷热，这里就先发难。这是那次斫草给我留下的永久纪念。

草斫好后，紧接着是耕田了。当清晨的薄雾刚被曙光撕碎，人们牵着牛犊，扛着铧犁，结队下田了。大路旁，小河边，到处是犁田的吆喝声，流水的哗哗声，男女老少的嘻笑声，一片热闹非凡。水中的渭渚被小船的桨声摇醒，敞怀迎进勤劳的农人。好一幅人勤春早的晨耕图啊！

犁田

犁田时，农夫将牛轭套于牛肩上，一手扶着犁把，一手捏着犁梢（赶牛的鞭子），驱赶着牛往前走。启犁时，尖尖的犁头戳着泥土，犁头过处，一坨坨泥巴就翻过身来，黝黑的，锃亮的，散发着泥土的芳香。从这头到那头，快到田坎时，将牛“啣牢”，拉紧缰绳，手挈犁把，迅速转过身来，开始相

反方向的耕作。如此一来一往，循环往复，偌大的田园，不半天，就翻了个底朝天了。

接着是灌水。河水哗哗进了田里，农田变得明晃晃，白茫茫。这就是所谓的关田了。被粉碎的草压在底下，经一周左右也开始腐烂了，还要进行第二次耕田作业。这时的水乡，湿漉漉，水汪汪，一派“漠漠兮分田，袅袅兮轻烟”的田园景色。

我学犁田始于初中阶段。开始时我使劲捏住把手，神经绷紧，不一会儿就起泡了。泡在手心爆出，鼓鼓的，亮亮的，再捏把手就破了，锥心的痛。后来我琢磨，这同摇船摇橹是一样的，不可死捏。将手放松，搭在把上，顺势用力，这样，手就不会起泡而能持久了。

一次，我在扶犁时，将犁头插深了，牛走不动了，喘着粗气，怒目圆睁。我一看停了，就一边用犁梢狠抽牛身，一边乱吆喝。这时，父亲从身后大吼一声：“赶快把扶把压下去！”说时迟那时快，他帮我把手重重压了下去，才避免了事故的发生。

之后，我着重掌握动态中的平衡，让犁头与沟的深度始终一致。手压重了，犁头就会吃空；压轻了，犁头就吃土过深，犁就会损坏。掌握了要领，就得心应手了。我轻松地扶着犁，手执犁梢在空中炸响，“驾驾”着驱赶牛犊。我的脚步、牛步和着吆喝声很有节奏，人牛都在欢乐的气氛中缓缓前行。回首望去，黑土排成一行行，似波浪翻滚，蔚为壮观。在天地间，我仿佛是指挥家，启泥的嗤嗤声、赶牛的吆喝声、流水的哗哗声、人们的嘻笑声汇成了田园春的序曲；我仿佛是书法家，犁为笔，大地为纸，笔走龙蛇，书写着对一个丰年的期盼；我仿佛是画家，农田由绿变白，由青泛黄，村庄、水田和庄稼浑然一体，是一幅烟雨朦胧的水墨画图。

父亲的这一吼，使我猛然醒悟，牛也是有灵性的。如果体恤牛，不把牛当畜生，当成人，人牛配合默契，犁的田是均匀的，大小深浅始终如一，效率也高。如果动辄乱打，牛也会愤愤不平，气喘吁吁，哞哞直叫，人和牛都处在不快乐之中，犁的田也会深一脚浅一脚，左扭右歪，像老鼠啃的一样。这以后，我对牛也产生了更多的怜悯之心，犁梢只在空中舞，不落到牛身上。耕一会，就把牛轭卸下来，让它吃会草，舀水给

它喝；牛肩上磨破了，就去采草药捣烂给它敷上。如此一来，牛把我看成朋友，在多处场合，它就主动挪到我跟前，让我很是感动。我常常想起宋李纲的《病牛》诗，更觉人类要善待耕牛：“耕犁千亩实千箱，力尽精疲谁复伤？但得众生皆得饱，不辞羸病卧残阳。”

待牛最好的当然是牛主人了。队里的两三条牛是从附近山区养牛户租的，隔三岔五，主人会来看自己的牛。有一回，歇息的时候，主人一把抓住牛笼兜，把准备好的鸡蛋汁拌黄酒用竹筒往牛嘴里倒，说是给牛进补。我站在一旁想，牛是食草动物，用动物蛋白给牛补合适吗？仔细一想，只要主人在心里补了就好了！

一天，雨雾蒙蒙，我耕田回到家，忽见桥头王自然村的一个朋友挑着一担子的牛肉在卖，红彤彤，血淋淋，我问：怎么卖牛肉了？他说：为了给自家的牛进补，用活黄鳝喂，谁知那黄鳝到了牛嘴难受，就四处乱钻，不料钻进鼻腔直捣脑门，那牛刹时就活蹦乱跳顷刻毙命。他一边说着，一边泪眼婆娑。

犁田的实践让我对与人类相互依存的生物多了一份敬畏心、怜悯心，少了些傲慢和火气。

扎田和耙田

扎田是春耕的一个重要环节，在犁田和耙田之间，承上启下。把翻耕出来的大土块扎细，将高处泥往低洼处填。用牛耕田要进行两次。在两次耕作之后都要进行扎田。扎田用的钉耙，形似锄头，但不是铁板的，而是用四五根铁趾，能把土钩起来，既实用又轻盈，是农家的必备工具。相对耕田，扎田是手上功夫，嘴巴是闲着的，如同摸田，于是就多了些轻松的话题。人们说笑话、讲故事、唱田洋曲或讲些幽默话，相互逗乐。

在路边作业，常有穿着时髦的青年妇女经过，人们就找话“挑逗”，诸如“到娘家去也不说一声！”“钥匙带了没有，忘了过来拿去！”“回娘家这么久，我在家闷得慌，回来了就有好戏了！”这往往会引起调皮人的反驳，或应声说些闲话，或臭骂一顿，引得大伙哄堂大笑。

一次下叶大队的一中年女子经过，也应声接话。这个奇女子擅编顺口溜，出口成章，从社会主义好说到田头庄稼好，从春耕说到秋收，从男人说到女人，从水乡说到浙东，而且都是七字成句，连说带唱，说得发话人哑口无言。一时间，附近劳作的人都停住了，伸长脖子看过来，笑得前俯后仰，有的笑到肚子痛，扑倒在田埂上。

扎完田，就要耙田了。耙，长方形，周边是个木架子，中间有两个横档，横档下面安装有若干个耙钉。耙的前档两端各有一条绳索系着牛轭。农夫将牛轭套在牛肩上，挥动犁梢，把牛一赶就开耙了。将一坨坨泥块进一步粉碎、搅糊，再将泥土拉平，遇到高处，则将牛“啣牢”，随手挖土堆在架上，到低洼处推下去。这样来回几次，水田就平整如镜了。

后门岸，是个只有二三十亩田的渭渚，水清草绿花红，岸边爬出几株茶藤花，倒映在碧水中，格外艳丽。后门岸风景优美，富有诗情画意，有耙田的任务我都争着去做。一早，我就划着小船上岸了，牵上牛，开始耙田。独自一人，纵横驰骋，很是惬意。我喜欢站在耙上吆喝赶牛的感觉，就如同驾驭战马驰骋疆场。

插秧

“乡村四月闲人少，才了蚕桑又插田”。春夜五更，父亲就把我从梦中唤醒。我提起小凳和稻草把，踏着星星，急匆匆地汇入了拔秧的人流。

秧田里，大家围坐一起，各自拔起秧来。秧田的静谧被咳嗽声、击水声、窃窃私语声打破。拔秧时，两只手的前三个指头同时在根部挖，相向兜合，然后使劲在水中抖动，把结在根部的泥洗净，用稻草系住，就是一把秧了。当东方露出鱼肚白，曙光刺破晨雾的轻纱时，人们纷纷回家去吃早饭。吃罢早饭，肩挑畚箕把秧苗运抵大田。经过深耕的水田，白茫茫一片，青秧均匀地点缀其上，像一只只牛蛙蛰伏，整个水田顷刻充满生机。

插秧，先是两个人在田埂两端拉上秧绳。绳栓好后，人们争相跳下田，立于两绳之间，两脚之间插3株，左右两边各3株。

站正立稳后，抓起秧把，分一半捏于左手，用3个指头篦出一撮，约5至7根；右手接过来，插到泥中约1公分许。从左到右，一行“九株头”就插好了。第二行要保持行距5公分许。一二行插好后，双脚要有节奏地向正后方退去，人在一步步倒退，秧苗在一行行伸展，直到插遍整丘水田。

别小看插秧，看似简单，却蕴藏着深刻的人生哲理。传说唐后五代梁时，有一个布袋和尚，人称是弥勒菩萨的化身，时常背着袋子行走在民间。有一次他和农夫一起插秧，心有所感，写下了《插秧歌》，成了千古绝唱：“手把青秧插满田，低头便见水中天。六根清净方为道，退步原来是向前。”

劳作中，人们要整天弯着腰，手臂腰腿不断重复一个动作，一天下来，就腰疼背胀、精疲力尽，夜里躺在床上只觉动弹不得。但春耕插田要十来天，无奈第二天又要下田了！那时的水田多有蚂蟥，人常被叮咬。曾有知青下田，看到蚂蟥爬到脚上，又不敢抓，乱蹿乱蹬，发出凄惨的叫声。我也常被叮咬。蚂蟥吸饱了血，象个小丝瓜。我气愤之下，就把它撕个粉碎！

人们把酸痛、疲劳和艰辛踩在脚下，把秧苗、绿色和希望插满田野。队里的各块农田，诸如后泾岸、龙口舌、水口、长夹里、莞路傍和各个渭渚都渐次换了新装。稻田间或有几块油菜花田和麦田似锦绣绸缎点缀，令人遐想联翩。

整个县里四五十万亩农田都被春耕变幻了颜色，万顷绿海在春风里翻卷着波涛，真是“东风染尽三千顷，白鹭飞来无处停”。

“兜缸吃”

每季春耕结束，为了慰劳大家，队长一般都会安排一次“兜缸吃”。“兜缸吃”是温岭方言，聚餐的意思。“兜缸吃”在那时，算是大吃大喝了。说铺张，也不过就是猪头肉就年糕之类的，再加大盆的鲳鱼或墨鱼，外加豆子芽、鲜笋等。这样的聚餐一般安排在三个农忙季节，平时是没有的。

“兜缸吃”对于社员来说是一次狂欢。早几天队长就发出指令，人们早已垂涎三尺。当天，派出两三人去横峰集市采购菜品，被派的人仿佛中了彩票一样兴高采烈。买回菜后，许多人会来搭手，掌勺的是地方上的烧菜高手。有资格来吃的都是工分底在五分之上的，妇女不上桌。这么好的菜，要配饮黄酒。席间，人们大声喧哗，碗筷叮当，尽情享受着一季一次的饕餮大餐。餐后，人们面红耳赤，评论着猪头肉好还是鲜笋好，话题一直要延续好几天。

有一次，春耕“兜缸吃”，做了麦糕作主食。我很想吃，但工分只有二分，不能上桌，只能站在篔竹外窥看，看了很久很久。那麦糕的香气透过青竹林向我袭来，钻进鼻孔，进入五脏，融入血液，直抵灵魂。我虽未吃着，但那缕麦香镂刻在我的脑海，永志不忘，以至于后来我吃任何麦食时总会浮现起那个镜头，也总觉得没有那次的香。

旧时的耕田是多彩的，绿草茵茵，春水哗哗，稻田青青，莺歌燕舞。置身其中，虽然会手足起泡、腰痛背胀、全身困乏，但在春耕的舞台上摸爬滚打一番后，我也收获了坚韧和顽强，收获了对大地和农人的挚爱之心。

◇ 苇真（温岭）

父亲的脚踏车

开车经过中医院，被堵在那个熙来攘往的鸣远路口，行人车辆前进缓慢。眼角远远地瞥到，有一少年骑着一辆自行车，鼓着风，扬着发，披着茂密的法国梧桐树叶间洒下的细碎阳光，长驱而来。男孩应该很高，车子也不矮，所以在拥堵的缓慢行进的路口尤为显眼，以至于我很远就感受到疾驰而来的那股风。显然，座下的自行车是可以被他娴熟操控的工具，犹如史上那些著名的战马与主人的亲密关系，左右腾挪，疾驰骤停已了然于胸，驾轻就熟，如入无人之境。

忽然间，我的脑海里就浮现出了父亲的骑车模样。我的父亲，哪怕是在将近70岁时，操控脚踏车的熟练程度，以及享受骑车快乐的样子，正如眼前这位少年，甚至更胜于他。

在我很小的时候，就听母亲说，父亲更年轻时，在乡村的晒谷场上绕圈骑车，能一边踩脚踏板，一边蹲下身子捡起地上的一枚硬币。母亲说时一脸骄傲，而我听得满心崇拜。要知道，父亲身高1米78，能半佝着身子，一手扶好龙头，两脚从三角档里穿出去，有节奏地踩好踏板，保持平衡的前提下，再分一半心，用另一只手去捡起地上的那枚分币，这该是多么灵敏轻巧的身手啊！而对于父亲来说，这又是多么具有挑战而快乐的练习啊！正是因为有了这样高难度的练习，后来年长的他还能拥有不输于年轻人的骑车风姿。

父亲的青年时代是20世纪70年代，那时，拥有一辆脚踏车可以说是极其奢侈的一件事。原本像父亲这样的农家子弟，这是根本无法企及的。他是通过去当兵，把草鞋变成皮鞋，获得新华书店的一份国企工作后，单位才配给了一辆半旧的重型永久牌脚踏车，

只有使用权，没有所有权。我想起了那辆脚踏车，整辆车的钢管原本是涂上了黑漆的，由于单位买的时候更早，而且经历了很多位主人（父亲的同事们），车已六七分旧，很多地方黑漆剥落，已有锈迹，尤其龙头部分没有涂漆，锈得较厉害。估计拿到手时父亲自己已好好修整、打磨了一番，才使得车子虽看起来旧，但踩起来却很溜，左右刹车都很灵。父亲惜物，经常检修车子，给车子加润滑油，这辆车便跟随了他十来年，一直不曾坏。

就是这辆脚踏车，经常承载着我们一家四口。在我最早的童年记忆中，在那条去看望奶奶的山野石子路上，父亲踩车，大我四岁的哥哥坐在前面横档上，而母亲则一手抱着年幼的我，一手搂着父亲的腰，横坐在后面书包架上。去往山上的路几乎都是上坡路，彼时的我，不知父亲一人骑车，负载四人重量，需花费几多力气。只知这样蜷在母亲怀里，藉由父亲踩车带来的一家四口的旅行是那样安全而美好。以至于长大后，经常在梦里重见这样的情景。

等大一些，出行时，我可以被安排坐在前面横档上，哥哥叉腿坐在后面书包架上，而母亲，向别人借了一辆时下流行的凤凰牌轻便型脚踏车骑着。饶是这样载着一儿一女，父亲还是经常慢慢踩等等母亲。而我的视野，却因为由车后变成了车前，山野景色一览无余，满心雀跃之余，会一路爸爸爸爸地叫着父亲，更会和着父亲踩车的节拍唱起他教我的小曲。想来，父亲也因为这样的欢唱和多增了几分气力。

再大一些，哥哥拿父亲的车学骑行，因为个子小，车子高大，只好把脚穿过三角档，打半圈脚踏板，就这样学会了自己骑

车。而后来的我也是依样画葫芦，用这样的方法学会了骑车。后来，母亲买了一辆凤凰脚踏车，父亲骑着大车，监护着刚起步的哥哥和我在路上实操练习，类似于现在机动车教练带着学员的上路练习。

伴随着商品经济的到来，父亲的单位改制，这辆承载了我所有童年美好的脚踏车也被交还给了公家。父亲自己再买了一辆永久牌重型

脚踏车，因为他人高，一直喜欢高大的重型车，他说踩起来稳。而这辆车，真真正正地一直伴随着他，再无换过了。

在这个小镇上，父亲踩着脚踏车，上

班，买菜，办事，偶尔带我去乡下外婆家。我已长到青春期，他让我横坐在后面书包架上，说女孩子不能叉腿坐，不然不好看。彼时，他虽未说到优雅两字，大致也让我明白了，女孩是要有女孩样子的。父亲的车后座，我在工作、婚后，都一直坐，而他依然驾轻就熟，使我从未觉得他有一丝老去的气息。就是觉得，只要坐在他的车后座，跟随着他的旅程，就是无比安全无比快乐的。

是的父亲，您带领我长大的旅程，正是无比安全而美好的。而正是因为拥有过这样的美好，才让我有勇气在日后不断地去挑战自己。感谢您，父亲！

◇ 林静（温岭）

月光如水

我小时候并不怕父亲，通常我犯错后，他会严肃地盯着我，看上去很生气，顿了一下，然后很生气地说：去学习！然后我就如释重负地离开了他的视线。

我更不怕母亲，母亲生气了就批评，会说要我去讨饭，最严重的一次，说我不听话，要耳朵干嘛，拿起剪刀要把我的耳朵剪掉。

其实我很早就知道，他们其实不能把我怎么样。我不像大姐二姐和小妹那么听话又讨人喜欢，是父亲母亲眼里柔软厚实的小棉袄。我虽然也天性纯良，但是跟姐妹们比起来，那简直就是棉花地里的一把荆棘丛。但是我也并没见我父母对我有多操心。我整天疯玩，和中柱村的孩子没啥区别，我和他们一起从高高的房梁上跳下来，心里羡慕他们溜柱子上房梁咋那么敏捷；我和他们一起去山地上上蹿下跳，骚扰人家的园地和瓜果。父母的眼线遍布全村，总有村民来举报说我在干嘛干嘛，其中不乏夸大和臆断的成分，但父母好像也没怎么上心。现在想起来，难道他们也认为孩子本该如此？

我在学习上，更是吊儿郎当。成年之后母亲说起，我英语听写时都是书摊在膝盖上照抄的，原来老师早已告状，可是当时她们都表现没发现我作弊的样子，我的英语老师还跟我相当要好，可能对付一个如此顽劣的孩子，她们只能静待花开了。后来初二升初三的暑假，母亲和妯娌之间发生了矛盾，她只红着眼睛哽着喉咙叫我好好读书，要争气，我便突然服软了。整个暑假，我把自己关在蚊帐里，既隔绝蚊虫，也隔绝外界的喧嚣。在我对初中各科进行系统自主的学习时，也没见父母如何喜气洋洋眉飞色舞的。后来毕业考试我考了全校第一，谁也不相

信。父亲也淡淡地转述了学校老师觉得不可能的话，然后大家都一笑置之，至于谁是怎么想的，就不知道了，我也好像没怎么上心。到了中考考场，也没见父母如临大敌谆谆告诫。我依然遵从本心，每门功课都会提早很多时间交卷，觉得做好了坐那里太无聊，父母对此也不加评判。然而考试的结果非常好，父亲给了我一个填报志愿的建议，放在桌罩下面，我想也没想，就照抄上去了，其实那时我连师范是啥都不知道的。

父亲辞世后的七十天的重阳节晚上，我经过走廊，看见月亮在空中不疾不徐地走着。天空中有一层云，月亮时隐时现，或者半隐半现，她应该是想散发光芒普照大地的。可是面对黑云环伺，她没有左冲右突，或者左闪右躲，不论前方有什么，她只管坚定地往前走，既不因清辉遍野而欣喜若狂，也不因黑云当前而忧心忡忡。人生的路也许本该如此，就像我的父母对我的教育态度以及他们的处世态度，大致也跟这月亮一样，不骄不躁，不忧不惧，以他们的坚忍和乐观，把一手烂牌，打出一个明媚灿烂的局面。

父亲和母亲的家庭出身都不好，不仅没有占到那个大时代的红利，而且深受其苦。父亲的家境更加糟糕一些，因为他的奶奶把家里财产全部捐给了公家。父亲没钱上学，幸而得到他舅舅的资助。虽然他的成绩很好，常常考第一，但最终因为家道艰难而辍学，后来去宁夏支教，去没人去的中柱村工作，应该也有无法反抗命运的无奈吧！

那时中柱村小学的情形，被称为三个“18”，总共18个学生，入学率18%，升学率18%。教室里看不到学生，那就出去找，可能正爬在树上，或者在防空洞钻进钻出……后

来母亲从县中辍学，去那个蛇虫出没的中柱村做代课老师。两个人就这样做起了中柱村的老师叔老师婶，在大山里落脚生根，成为中柱村的一员，从此和这个村庄息息相关，不分彼此。

后来慢慢地，中柱村小学的成绩提高了，高到和观岙中心校不相上下了。当时在村里教书，有两大难题，一是招流生，一是调皮捣蛋的学生多。山村穷，村民对读书也真的不重视，所以那时山区老师还承担一个招流生的工作。中柱村小学并不只有中柱村的孩子，还有其他村庄的孩子也在此就读。有时他们沿着大山去寻访住得远住得分散的学生，出去要一整天，回来时天已黑透。有次母亲说，下午和村民们一起择绿豆，坐那里一边和村民一起把被虫子咬过的和瘪瘪的绿豆挑出来，一边和他们拉家常，一个下午过去了，一个学生也如愿回到了教室。那时学生年龄也很不一样，可能有人十多岁了还在读一年级，就特别调皮顽劣，难以下手。母亲说她就在放学后和这个孩子一起留在教室，把门和窗都关上。母亲在一旁静静地看着这个孩子把教室的桌子凳子全部打翻，或者在地上打滚，等他发泄得精疲力尽了，再跟他好好地讲道理，常常收到很好的效果，最后孩子会把桌椅都整理好再离开学校。现在想来，这颇符合现代心理学家李玫瑾的观点。

在父亲刚辞世的几天里，我很想能梦见父亲，希望能再听到他的片言只语，可是没有。母亲也说他一定去极乐世界了，要不怎么去了之后一点音信都没有。我想，去极乐世界了，难道就不牵挂家人了？直到做“五七”那天中午，我睡午觉时，梦见父亲了。

他从外面进来，一如他年轻时那样高大帅气，穿着亮光闪闪的绸缎袍子，脸上挂着他惯常见我时的喜气和悦，不过没有开口说话。梦很快就醒了，我想他大概是来告诉我，他过得很好。后来我总是想梦中父亲的那个表情，应该是自从我去师范读书后，他就经常用这个表情对我了。尽管我上班也没有表现很出色，反而依然像小时候那样，常常满身带刺，自以为是。可是父亲向来用这样和悦快乐的脸色面对我，从来没有觉得我做得不好，给他的脸抹黑了。因为我得罪的领导也大多是他多年的同事和朋友，但是他好像更愿意十八岁参加工作的我按照自己的意愿去迎接新生活，从来不会强行改变我的想法，只是让我在生活中接受略带温和的磨砺。他跟我说，你可以去自学考试提升学历，我就去参加自学考试了。现在想来，他尝试着让我学会提升自己，可以有更多的选择自己喜欢的环境的自由，只是他没有明说。后来国庆期间我又梦见他，他说他身体上的毛病都好了，我很惊喜，问他怎么好的。他说这山上很多老头子，会治病的，大家一起聊天很开心，还顺带把毛病都治好了。还说你妈的病也治好了，现在我们两个身体都很好，你们可以放心的。

月亮依然挂在空中，虽然刚才她没入了乌云中，但我知道，她在穿行，不疾不徐，不避不闪，所以现在，我又看见她了，我又想起父亲了。正如泰戈尔说的“不是锤的敲打，而是水的轻歌曼舞，让鹅卵石臻于完美”，今晚月光如水，感恩月光，感恩水，感恩父亲，我的生命也因此丰盈，无憾此生。

◇ 郑凌红（开化）

理解父亲

父亲当过兵。在部队，就做得一手好吃的。

这些年，我开始努力理解父亲。而“理解父亲”这个标题是我在三分钟之前想出来的。时间是二零二二年七月二十七日晚上十点十三分。这个时间通常是我看书和写作的时间。这其中的任何一种状态，都是以自己作为“父亲”的身份。

当了八年的父亲，终于明白要当好父亲这个角色并不容易。时间一路奔跑，每当我安静下来，就会偶尔从脑子里闪过，父亲此刻在干什么。去年，家里造了新房。父亲和母亲也做起了临时的小工，挑水泥，拌沙石。父亲的“工作”似乎更多一点，每天从租住的房子拎着大小水壶往老房子里赶。大的水壶是热水瓶，那个陪伴了他多年的热水瓶，在我还没当父亲的时候，就发挥着解渴和“如鱼饮水，冷暖自知”的禅意生活解读机的作用。小的水壶，是我送给他的水壶。他对水壶的要求高，玻璃瓶的烫手，塑料瓶的没有品味，陶瓷做的又显得太秀气。于是，我在侧面探听了他的喜好和对颜色、情怀的讲究后，给他买了一个军绿的不锈钢的水壶。水壶很高，容量很大，1500毫升，保温效果也好，冲一次开水，喝一整天问题都不大。

他是当过兵的，和爷爷一样。我十岁不到的时候，在老屋的房间里，缝纫机面板上摆放的是黑白电视机，17寸的。那时候，有线电视还没有，或者确切地说是安装的人极少，也舍不得花那个钱。我就常常趁着父母不在家的时候，打开电视机，用手一个频道一个频道地调台，电视机上部的两根天线被我摇得东倒西歪，角度从0度到360度，什么度都有，我能感觉自己当时的姿势五花八门，像极了夸张的舞者，屁股和腰身一定是

左右摇摆，目的只有一个，不停地，不厌其烦地把电视的清晰度呈现出来。那时候，看到电视机右上角的图标变得清晰时的那种兴奋，和哥伦布彼时发现新大陆无异。

快乐有时就这么简单，尤其是在年少的时候。可是，年岁见长就不那么容易了。在村子里，大众的眼光里和嘴巴里，父亲和大伯是他们的父亲母亲疼爱下的“好命人”，似乎大半辈子没做过多少事，也没吃过多少苦，没有生活的波澜，都在父母的庇护下。父亲种过树苗，当过兵，退伍后在本地的木材检查站工作过，后面遇到政策，补交了一些钱，然后享受了退休金。退休金不算高，但是他额头前的头发是越来越少了。去年，我因为工作不便，对新房子的参与度很少，但是在一次回家时，意外听到邻居嘀咕：你爸说你都不回家来看看，虽然造房子出钱你是大头，但是也不能不管不顾啊。

我清晰地记得，那天也是个大热天。时节估计是近大暑，午后，我一个人开车回老家。车程25公里左右，半个小时到家。到家时，父亲在和泥水匠聊天。他原本聊得尽兴，看到我出现在他的面前，似乎有点不自然。我估摸着，他在此前的几分钟内聊到了我。我也知道，我这几年也确实没有做到常回家看看。奶奶走了，前年走的。老屋有点破旧，哪怕在我们所在的村里也显得有点格格不入。奶奶生前就说，等我活到了一百岁，家里的房子最好推倒重新造。她也是喜欢热闹，喜欢看大大的电视屏幕，洗澡时最好也是拿来冲的。毕竟，上了年纪的人也喜欢图方便，尤其是这种方便建立在需要别人帮忙的基础上的时候。

父亲造房子也是出于这样的考虑。一来，老屋确实在雨雪天气带来不便和不安。

雨下得越大，父亲越睡不着。有时候，雨水从瓦片的破损处顺着屋檐滴到二楼的地板上，一楼房间里的他就能听到滴答滴答的声响。这种声响，我也是熟悉的。二来，谁都要面子。父亲和大伯是我认为在这个世界上我最熟悉的两个最要面子的人。只不过，父亲话少一点，大伯则是话唠，好像是天生的演说家或是有说不完的关于世事的自我评论。房子，终于是造好了，在去年的年底。只不过，装修还是比较简单。房间数够多，面积也足够。一楼是父母亲常住的房间，二楼是我住的房间，包括单独的书房和衣物间，三楼是客房及储物间。在我的督促和关注下，房子整体看起来简约大方，清爽，让人愿意停留。

我知道，父亲是在两种境界之间游离的人。有时候，太自信；有时候，又太自卑。这点，我想我是像他的。有时候会认为自己看得很远，想得很远，但是终究因为做得少，投入实际的少，变成了海市蜃楼，错过的机会只能在光阴里唏嘘。有时候，又过于自卑。明明自己在小小的环境里还是有些存在感和认同感，却又在茫茫书海面前，在对未来的期许和理想状态下的目标参照物面前变得畏畏缩缩，变得不敢表达真实的自我。

我渐渐理解了父亲。尤其是随着自己当父亲的年数越来越多，看到了父亲不论是身体上还是思想上的变化后。身体上的变化是，头发越来越少，白头发越来越多，曾经伟岸的背也慢慢弯了下来，眼神也不再犀利，有时候甚至不敢直视我。他睡的时间也变得很早，冬天六点多，夏天八点来钟，大概是因为寂寞吧，因为能聊得来的人越来越

少。邻居也睡得早，串门也变得和很多年前不一样。尽管乡下的人情味还是挺重，但每个人都有每个人的不愿被打扰。

我也变得话语少了，每次回家，如果儿子和女儿去不了，自己都会觉得不好意思。儿子要打篮球，要上画画课。女儿也要画画，或者练字等。每个人都有每个人的生活和要做的事。妻子也是一样，我也不愿打扰。于是，在看了很多次，看了很长时间的手机里的实时画面后，我知道摄像头的那一端，父亲是寂寞的，也是有心事的。他不像母亲那样，晚上容易入睡。他也不像大伯那样，喜欢聊天，喜欢和别人分享自己的心情和评论看到的经历过的感慨的人和事。他也不会没事没事打我电话，尽管我在摄像头里时常看到他会看一看手机，那里面肯定有希望我打过去的期待。只是，我的这种看似简单的拨打和寥寥数语也变得像陈年的头发一样稀少。

有时候，我也不知道我是怎么了。年岁增长，将近不惑，却有了一些迷惑。没有很深的热爱，如果有的话，文字算是一个，可是我又怕文字的认可是漫长又欲言又止的，没有足够的亮度提醒我一直走下去，黎明就在夜的最深处。我所想的，父亲应该也知道一些，或者看透了我的心思，他也不会说。他只想安静地做一个观众吧，让我自己朝着自己的路走下去，开心就好，自然就好。

很多年前，父亲骑着自行车带我到镇上的小学，参加作文竞赛。得奖后，父亲在路边烧了一碗粉干，我们分着吃。当时的表情和话语仿佛就在昨天，回想时竟然眼中渐渐含满清泪。

◇ 姚飞（桐庐）

买菜记（外三篇）

买菜记

起先，我们村里有两个菜摊。前几年开始，只剩一个菜摊了。而阳普的早市，因为有分水江里的鱼类，所以呢，上下三村的人都习惯赶阳普的早市了。

阳普菜场里有两个豆腐摊，两个摊主都是本地人。一家卖的是盐卤豆腐，一家卖的是石膏豆腐。如果眼花不行的人，肯定要被石膏豆腐光鲜的外表所蒙蔽。石膏豆腐又厚又白，卖相确实不错。而盐卤豆腐则是淡黄白色的，看上去卖相要差一些。然而，卖相再好，最后还是要落到嘴巴里吃的。一吃，你就知道盐卤豆腐好吃了。我买菜，如果菜品相同的话，就看跟哪家关系好一点就去他那里买。如果菜品相差太大，就不看关系了，直接去菜品质量好的那家去买。卖盐卤豆腐那家，却没有时豆腐干。所以如果要买时豆腐干，就要到卖石膏豆腐那家去。往往就是，在这家买了豆腐，又去那家买豆腐干。去年还是前年我忘记了，不知为何，他们两家忽然斗起气来。也是好笑，两家为了拗气，竟然一个多星期都不出工卖豆腐，真是闻所未闻。

阳普菜场里走进第一家，是我经常要去买的。他们夫妻年纪约在60多岁样子，说话也是慢吞吞的，不急不躁。他家的鸡爪特别大，五六个就有一斤。女儿喜欢吃鸡爪，所以我没少买他家的鸡爪。他家的朝鲜鲞，也很新鲜。这家老板，很会做生意。有时我买好菜，零头有个五六毛的，他都一律抹去，就算个整数。虽然只是几毛的零头，大家都不在乎，却是他表达的善意和对顾客的尊重及友好。还有几次，老板娘还送我一包约两斤鸡杀出来的鸡君。

菜场里有两家卖肉的。各色肉类，以及那些头头脚脚，都整齐地排列在那里，等待顾客挑选。因为菜场里是需要缴费的，所以他们两个的肉价要高一些。而在通往菜场门口的路上，也有两家卖肉的，都是骑着三轮车卖肉的，三轮车后面的车斗就是肉摊。他们不用出摊位费，所以肉价要便宜一些。最早的时候，好像只有一家，另外一家是骑车流动卖的，后来看固定在此处也能卖完，且生意不错，他们两家就并列在一起卖了。如果遇到干净的品相佳的五花肉，五斤十斤我都是要的。买得多了，只要看见我，卖肉的就会招呼我，老板，今天有好五花肉，要不要啊。我就跟他说，前几天才买了一大块，哪有那么快吃完啊。我在他那里，买得最多的肉，就是五花肉，还有就是猪蹄了。老板看我出手大方，他也大气，有时102或103元的，直接就去了零头，仅收整数的。他对我好，我也知道好歹，有几次时间稍微迟了点，买菜的人大都散了，而他的肉还没卖完，在那里干着急，我就把他剩下不多的肉全部买走，让他可以早点收工回家。

菜场里面，有将近十家做买卖的。菜场外面则是自由市场，卖菜的本地人就多了，一眼望去总有个二三十家。大部分都是附近的菜农，自产自销。笋出了就卖笋，蔬菜出了就卖各色蔬菜。他们的价格就相对便宜多了。因为都是自己种的，也不是特别在意一定要卖多少价格，也不存在亏本这一说。其中有一个七十多岁的老人，每天早上除了卖蔬菜，还卖螺蛳，据他说是在附近某塘里摸来的。塘螺壳薄肉厚，我爸特别喜欢用来下酒，所以呢，这个夏天，我大约在他这里买过上百斤螺蛳。他一看到我，就直接给我称好一斤半螺蛳递给我。默契至此。某日，不

知为何，他没有来卖菜。我就在另外一家称了螺蛳，这个卖菜的大娘是个聋哑人，跟她交流了半天也没有看懂她的手势，结果还是旁边一个卖菜的翻译给我才弄明白，完成了交易。我是好心，看她是聋哑人，帮她销一点，结果吃到好几个臭螺蛳，螺蛳又是很瘦很瘦几乎剩下了一条线。我在那个老人那里买了那么多螺蛳，可从未遇到过这种事情。奈何。

菜场门口，有一家卤味店。儿子在阳普上中学的时候，每到周末我去接他时都会去卤味店里买一点。他那里卤味品种可多了，有烤鸭烤鸡、五香牛肉、泡爪、卤猪头肉、卤鸡君、鸡翅等等。儿子最喜欢吃鸡翅，每次我去买鸡翅，方老板就会说，哦，又是一个星期啦？这么快。后来，我们还加了微信。方老板跟我说，你真是大学问家啊，你朋友圈里发的那些读的书，我别说看过，就算名字我也从未听说过呢，更别说懂了。最近几年，我文章发表有点多，方老板一看到我就说，姚老师，你一年到头，稿费都得有上万块吧。我说哪里有那么多啊，说归说，最后还是得在他那里买上一斤鸡翅或者是泡爪。我经常要去光顾他家的卤味店，还是因为他家的卤味味道不错，而不是他夸我有多少。

杭州行

在龙翔桥下了地铁，笔直往外走，抬头已经隐约瞥见西子湖的容貌。时间已到了饭点，就走进了路边的饭店。点了一份扬州炒饭，一瓶雪花纯生。扬州炒饭28元没感觉贵，一瓶500ml的啤酒要了我15元。转念一想，这是啥地方呀？黄山上的纯净水10元一瓶，KTV里的啤酒也都是10多元一瓶。这里可是驰名中外的西子湖畔啊。也就没觉得啤酒贵了。

吃饭时，我微了在西湖游船公司上班的芳妹子。刚才阴云密布的天气，突然有点山雨欲来风满楼的感觉。芳妹说，起风了，我做这单生意就回杨公堤了。遇上起风，大船四平八稳当然没啥事，小船随风荡漾就有点危险了。又没见到她，微微有些失望。顺着西湖顺时针走了一二三百米，路边有成群的洁白翅膀的鸽子，它们毫不畏惧人，有的甚至停在游客的手臂上啄食。树上叽叽嘎嘎的网红

小松鼠，有人拿着小棒子，棒子头上粘着玉米粒逗弄着它们。有几个小松鼠吃饱了就跑开了。最后，只剩下一只体型稍大的松鼠，可能它的胃口也比较大，还在不停地要吃。好多游客看着惊奇，纷纷拿出手机拍照。

继续走了50米，有游船公司（后来才知道，西湖边有好多游船公司营业，有的买了票还有小礼品，并非独此一家）的工作人员前来兜生意，于是我就买了一张票上了画舫船。这50元花得值得，西湖边虽然来过不知多少次了，但是每次来都是玩了某一个两个景点，旅途上最受累的就是两条腿，玩多了地方也吃不消。若论时间，就算一整天也玩不过来西湖所有景点。但是在游船上，游船绕西湖一大圈，沿途导游不停地介绍着西湖里的著名景点，有张岱先生写过的湖心亭看雪的湖心亭，有发生缠绵爱情故事的断桥，有坡公修建的苏堤，真可谓大饱眼福也。

40分钟如同白驹过隙，眨眼就过了。虽然意犹未尽，然而还是下了画舫。接着就逆时针顺着西湖走了一二三百米。看见路边围着一大群人，我也过去看，原来是一个来自内蒙古的画家在给人画速写。看到他挂着的人物速写都非常之像，我也跃跃欲试。在等了3个顾客之后，终于轮到了我。于是乎我就面向西湖坐着，这位画家就眯起眼睛看了我一眼，提起画笔就画，一看就是有真本领的人。他跟我说，开始画眼睛了，坐着别动，眼睛部位是神韵最重要的地方，眼睛像了这幅画基本就像了。我觉得有点道理，不然何以有画龙点睛的说法呢。画家身后依然围着一大群人，我问其中一个大哥，大哥，画得像不像啊？大哥回答我说，眼睛部位还是挺像的，感觉心里就有了个底。大约过了30分钟，终于大功告成，画家给我落了款。我赶紧拍了一张照片保存。画家说，虽然铅笔画无法长久保存，还是建议自己带着。自己的影像落在别人的手里，会有某种量子纠缠的。为了不引发不必要的麻烦，我还是带回了画作，虽然路上有诸多的麻烦。

此时，时间已到了下午四点三十分。原路返回途中，我想在西湖边吃了晚饭再走。就走进了一家店面不大的小饭馆（西湖边的店面都不大，且房租昂贵，小小的店面都是上百万一年乃至更多房租的，报纸上曾刊出，西湖边一个卖水的摊位拍出了二三百万

的租费。)。服务员递上了菜单，我看了一下，有东坡肉，于是就点了一小份，25元。无鱼不欢，就又点了一个酸菜鱼，68元。东坡肉上来了，我仔细端详了一会，东坡肉切得四方笃正，看来厨师懂得割不正不食这句话。肉大约6厘米见方，色泽红艳，上方有横竖两刀的暗刀痕迹，肉的下方则是连体的。我吃了一口，虽然味道不及母亲做的扣肉合口味，稍微感觉甜了一些，大致还是可以的，属于偏甜口味的杭州菜味道。东坡肉吃的是文化呀，最值钱的就是文化啊。

吃完饭，仍旧在龙翔桥地铁上，过了几站，到了东站。下了地铁，往上两三层，到了火车东站，然后继续上了两层到了候车室。杭州火车东站气势恢宏，我觉得50年乃至100年间，它也不会落后。这个规模，在全国乃至世界也是令人瞩目的。我是个乡下人，没啥事很少会来杭州，但是我还是时刻关注着杭州发展的，眼见杭州越来越有大都市的气息。杭州还是个文明城市，西湖边绝少有随地扔垃圾之人。

杭州行，深感杭州这个现代都市的巨大魅力。

早餐记

也不知道从什么时候开始，从城里到乡下，很多人都习惯去早餐店吃早餐。为了让孩子早上能够多睡一会，我们很少在家烧早餐吃，一则做起来费时费力，二则不及早餐店里的早餐品种丰富。按照某种说法是，早上需吃得好，中午要吃得饱，晚上要吃得少。深究起来，还是有点科学根据的。

阳普的阿驰饺子，儿子在阳普上学的十多年间，我们光顾得比较多。记得那时，饺子才8元一份。我们父子两人一碗就够了，儿子吃三四个，剩下的我吃。阿驰饺子是本地小吃著名商标，据说在桐庐等地都有分部。阿驰饺子皮很薄，几乎是透明的，里面的肉馅味道鲜美，再加上蒜泥辣椒酱和醋一调，味道确实不错。所以，每天早上，饺子店里都是需要排队的。而周一到周五，因为阳普小学生和中学生以及他们的父母，饺子店门口更是车水马龙。岁月变迁，饺子由最初的8元一碗，到10元一碗，到现在，已是12元一碗了。饺子的味道却始终如一，这才是最重

要的。有些吃客，根本不会在乎那两元三元的，他们需要的是早餐的品质。

阳普还有一家烧饼摊，这个烧饼不是指那种小小的圆圆的上面有芝麻的小烧饼。而是那种大大的薄薄的干菜肉木桶饼。他们先揉好面粉，再掐下一块面粉包上干菜和肉，再用擀面杖擀成薄薄的面饼，一面粘上水，摊在大大的烧饼桶壁上。大约三四分钟，猪肉遇到高温，滋滋地冒出油来，香气也开始弥漫开来。这时他们就用铁钳把烧饼铲下来，打包交给顾客。吴氏烧饼已经做了20多年了，远近闻名，据说在文广新局的某活动中还拿到过荣誉证书。从一个小小的三轮车摊位，做到能养家糊口，乃至能够挣到一般打工人几倍的工资，取得各种各样的荣誉，这么多年下来，真可谓不简单了。儿子特别喜欢吃他家的烧饼，我也很喜欢吃。他们除了做早餐，还做下午场。有时下午经过阳普，我也常去买一个来当点心吃。近年来，他家的烧饼生意越做越大，还提供了快递服务。一些在外打拼的年轻人念念不忘的味道，因为快递的便捷，也得以随时满足了。

第三个早餐是阳普的糯米饭，如果说饺子是早餐的王者，那么糯米饭则是早餐的打工者。摊主老奶奶差不多也快80岁了吧，印象里她已经做了三四十年的糯米饭了。糯米饭制作相对来说就要简单多了。煮熟一大木桶的糯米，用一个小碗，套上塑料袋，先放入一半糯米饭，中间放入顾客喜欢的菜，如干菜、辣椒酱、虾皮炒青椒、榨菜、萝卜条之类，最后再合上另一半糯米饭，捏成一个椭圆形的饭团，即可。糯米饭的价格一般就是两元，一般人两元已经能够吃得很饱了，遇上有些做体力活胃口大的，那就捏三元一份。物美价廉，当然要数糯米饭了。我喜欢糯米饭中间放辣椒酱和虾皮炒青椒。她家的辣椒酱是自家秘制的，味道非常之鲜美。我吃她家的糯米饭，与其说是为了吃糯米饭，不如说是为了吃辣椒酱。

第四个就是菜场门口的佳佳小吃店。最早的时候他家还做糊麦馃，现在不做了，可能是吃糊麦馃的人少，也有可能是糊麦馃做起来比较麻烦，没有什么效益。如今，他家有菜饼和肉饼，以及面条粉丝馄饨白米粥。菜饼和肉饼我很少问津。人也是很奇怪，从

前我喜欢吃汤粉丝，几乎不吃面条，如今却只吃面条而极少吃汤粉丝了。人的性格脾气会改变，所以口味也是会改变的。由于我在他家面条吃得太多了，我的口味他家师傅也是了如指掌，比如不要放葱，放点豆腐小块，多加青椒，肉丝多少我还是无所谓，关键是青椒不能少还得是多点。有时师傅口味给我烧得淡了，我就自己加蒜泥和辣椒酱和醋，只是他家的辣椒酱太一般了。别人哪里知道我喜欢吃辣，只有我妈知道我是无辣不欢的，所以就算烧红烧肉和鸡爪，都是放很多辣椒壳的。

在外面吃早饭，有方便的时候，也有尴尬的时候。比如吃饺子，一碗饺子两个人吃明显不太够。现在我都是送女儿上学时一起去吃，女儿胃口要比儿子小时候大，一碗饺子就是12元，如果烧一碗半15个就是18元。总感觉花18元吃个早餐有点夸张，不是我这种收入的人所能日常承受的。方便的是，一到那儿，坐下来几分钟就能吃了，不用自己动手，吃完还不用收拾碗筷。

随着阳普小学中学的开学以及阳普旅游景点垂云通天河的火爆，阳普的流动早餐摊是越来越多，也就是这几天，突然多了三四家做各种饼的早餐摊。那么，待我慢慢一家一家吃来。

儿子情

总觉得自己都还是孩子，但是站在跟前的儿子忽然都已经20岁了，个子跟我一般高。儿子小的时候，我们一家人总是担心他长不高，还去桐庐人民医院看过。做某个测试，还需要住院，每隔一个小时抽一次血，要抽近十次。事情已经过去十多年，很多细节都不记得了。幸运的是，儿子长到了相应身高，我们并无做什么特别的事情。现在看起来，小时候的担忧，以及那一系列治疗，都是浪费表情而已。花了不少钱且不说，可以说是毫无用处。不过是天下父母心，如此而已。

小时候，儿子都是父母在二院干活时带着，父母因为要同时干活，他要什么就给他买什么，只要他不哭，不影响他们干活。儿子因此养成了一些不好的生活习惯，这是很无奈的。

接着儿子就上小学了。儿子小时候特别听我的话，放学后，就来我的小店，每天照例是做完作业，然后给他买喜欢吃的零食。说实话，他小时候学习成绩不太理想。我们做父母的也没有做过什么努力，只在小学阶段给他在分水的某老师那里上过奥数培训课，基本上他的状态就是属于放养。双休日时，他就交给我父母带，我妈就催着我儿子做作业。拿起作业本，他做着做着就睡着了。我妈就无比担忧，这孩子以后的学习怎么办啊。家里人的文化都不高。自此，我就下定决心，要跟孩子一起成长。我主动拿起了书本，一读就读到现在。孩子学习拼音，我也学习拼音，所以现在手机和电脑打字，我一直都是用的拼音。读小学的时候，每当考试，儿子的成绩就被隔壁那家女孩碾压。她自小就成绩优秀，一直是班长。

从小学到初中，儿子的学校都是在阳普。那时我们村里的小学早就合并到阳普的小学了。家里到学校有3公里左右，每天一早都是我送他上学，这一送就是十多年。早餐有时在家里吃买来的挂面，更多的时候是在阳普吃阿驰饺子。小学时候，我最怕的是去开家长会，学渣的父母参加家长会，是什么滋味，众所周知吧。万事万物，不变的是一直都在瞬息万变。到了初二，儿子当上了班干部，我也相继加入了县作家协会和省散文学会，说好的跟孩子共同成长的啊。初中时，儿子还多次得到数学竞赛二等奖和三等奖。欣慰之余，我感叹每天起早没有白费。虽然说孩子学习成绩是进步了，但是我们深知跟优秀的孩子比还有不小的差距。比如，农村学校成绩最优秀的孩子拿出来，跟城里孩子比最多只能属于中游。初中三年过得非常之快，感觉我都还没有把那块最美家长的荣誉证书焐热，忽然就要上高中了。中考分流，很多孩子是上不了普高的，比如隔壁那优秀的女孩就没有考上而上了职高。儿子是中考全校排名落后的成绩上的富春高中。有一次，我带儿子去皇甫先生家里玩，老先生跟他说，你要把你爸爸写诗的工夫学起来才好，这样就后继有人啦。只是儿子对诗文毫无兴趣，至今也不肯学，我一直引以为憾。

高中三年，学校老师对儿子的评价是：热心班级事务，热心帮助他人，思想好。刚进高中那会，孩子回来跟我说，每当上数学

课，坐在那里犹如听天书。所幸的是，没过多久，孩子就适应了高中的生活和学习。学习上，在小学五年级以后，我就一点都帮不上他了，只有靠他自己。小学，初中，高中，孩子离家越来越远，我们之间的交流也越来越少。记得初中时候，每次去送他和接他的路上，我就把我的人生经历、正确的三观、一直保持的家道，灌输给他。我也不知道他听懂了多少。养不教父之过，做父母的惟鞠躬尽瘁而已。在印象里，儿子在高中时经常身体不舒服，还好都没什么大问题。家里相距学校30公里，有好几次都是他的班主任带他去医院检查身体的，也是没办法，等我赶到学校起码是一个半小时后了。班主任默默地付出，我也只有默默地感激。

儿子上初一那一年，是他成绩开始转折前的一年。我跟爱人说，这孩子成绩这么差，我都有点灰心了，要不我们再要一个孩子吧。爱人说，那你得跟儿子商量一下。于是乎，他放学回来我们跟他说，爸妈再给你添个妹妹如何？跟我们想象的一模一样，儿子竭力反对。他说，有了妹妹后，你们就不爱我了。他虽然嘴巴这么说，但是妹妹降临后，他是如此钟爱妹妹，也是出乎我们意料的。当然，每当顽皮的女儿惹事，儿子也是会替我们管教她的。儿子跟女儿完全是相反

的两个性格，儿子的性格文静而稳重，女儿则顽皮而捣蛋。男孩生就女孩的性格，女孩又生就男孩的性格，我们也是很无奈啊。

因为大学是提前招生，上半年儿子赋闲在家三个月。当他接到了大学录取通知书，开心地说：哦，我有书读了。我热烈地拥抱了他，我说祝贺你孩子。我写过好几首示儿的古体诗，没想过孩子能升官发财，只是希望孩子长大能做个有用之人，俯仰无愧于天地，为人处世无愧于心，如此而已。让他努力学习，只是让他以后面对生活和工作有更多的选择，也才能娶到和照顾好自己心爱的女孩，我这样跟儿子说，浅显而直白通俗。儿子听了也笑了。我让他暑假去把车学了，考试科目一几次没有通过。他说懒得学了，要去上班了，暑期工作也是他自己找的，在垂云通天河山顶上做管理人员，让游客好好排队，工作简单，但是费嗓子。山顶上既热又闷，我以为他坚持不下来，没想到，一个多月他也坚持下来了。垂云通天河生意特别好，每逢双休，半夜都还有游客在玩。这可不，昨晚儿子加班到半夜12点，还是在阳普吃完烧烤才回来。

年轻人的思想我们不懂。但是不由得说一句，儿子已经长大了。

◇ 刘立杆（江苏）

云南书简（组诗）

云南书简

那骑自行车来的邮差是不是
化装的窃贼？他想投递一封去年的信。

世界移动过了吗，不过
添上了几棵灰蒙蒙的棕榈。

冬天已经过去。有人正攥着
满把纸牌，从地平线上动身走来。

但是世界已经移动过了：一列
穿过旅馆的火车卸下中午的困倦。

那低海拔的幽灵从云端
扑来，如同滇池上空低飞的海鸥

在一个错误的纬度，迷惘地
尖叫——在云南，有时她又会变成

一个大象般沉重的女人
踏过你单调的白日梦。

但是他既是邮差，又是窃贼
一座缩微城市就在挎包里沉甸甸的。

今晚，他要涂改整条街的门牌
不是按照数序，而是按照一段起伏的旋律。

但是他永远无法安排自己
除了不停地攀升，不停地逼近群星。

而另一个人正远远奔来
这匿名的怪兽，他的记忆比岩石还要

古老，在岩石挤压成高原之前
在午睡与觉醒之间。

一堆旧照片

寒冷。呕吐。荆棘
丛中的石榴树，你破损的脸。在病中，你越虚弱就越接近抽象。
当翠绿的草爬上锈迹斑斑的推土机，一个人像梳妆
又像是转身
朝岁月的深处投出
不经意的石子。回忆要筑起它们的墙，敷上青苔
又怎样在时间里变成自己的敌人？
几十条手臂叠在一起
在令人不安的团圆中扭曲着像某个行为艺术
或者，初冬
灰白的光落在陈列货架上。
停止吧，你这爱撒谎的麻雀！在树下
捧着纸袋，边走边吃栗子。午后，密封的血
继续运行。罪犯们在停电的屋子里
打牌，吞云吐雾
用歌唱般的腔调抱怨着手中的运气：
“呵，狗屎……”
像宣读愉快的判决书
而钥匙的转动声
就是执行枪决。

一个小公务员匿名的白日梦
庞大，无耻，像一笔烂帐
在文件柜里咆哮——
快走开，我有毒！
但是没有人离开
或疲惫地到来。
石头下的留言簿湿漉漉的。
谁在拼命储蓄？
许多年以后，发现
取出来的日子有许多霉斑。
谁又是那扫落叶的人
收拾破败的冬景，也收拾起
自己的尸骸？

1994年12月，几封信或一次相遇

“看到你的信我如此激动。
在柳州，我已习惯孤独的生活。
请原谅，这封简短的信
就像我现在的心情：一个老人。
我会写的，为了大家——
昨天，我翻开相册。我们之间的争吵
多么美好——我想念南京。
想念你们。”

——摘自一封来信

很久以来，我们一直渴望有这样一所房子：
宽敞，明亮，有一双勤快的主妇的手。
现在我就在这所房子里
给你写信。一条安静的街巷从窗前折向西。
一个下坡，通向星期天泥泞的菜市。
黄昏，从敞开的窗口飘出音乐。
那些停止踩动的自行车从坡顶滑下去
像音乐间隔时啾啾的电流声。
我喜欢站在窗前，看拐角理发店里笑语盈盈的灯火。
这是多么美好的休息，在结束了一天的工作之后。
有时候——多半是深夜，一个孩子
哼着歌，从坡底慢慢走近我们的耳朵。
已经是冬天了。我们待在屋子里
计划着变了又变的旅行：去草原，去汹涌的海，
或者看白雪皑皑的山峰
在月光下，如何像肃穆的书脊一样排开。

窗外，沉闷的风声如同一列火车驰过——
它的终点是柳州。
我看见结霜的玻璃上
你被帽檐压低的脸——为遮挡过于强烈的阳光。
房间在袅绕的烟雾里飘浮起来，连成一串。
在漫长的等待中，蜿蜒的道路抬高
被反复修改成直线。
请想象地图上移动的翅膀！一闪而过的车灯
如何把城市分割在一块块密匝匝的南方的水田。

柳州！节日的夜晚灯火多么灿烂！
那木棉树下的广场和集市。
青色的芒果，金黄的芭蕉还有排档上热气腾腾的鸡粥。
鲜花搭制的天棚下，人们翩翩起舞。
父亲搂着女儿，丈夫搂着妻子，情侣搂着情侣
旋转，如同旋转木马，绕过喷泉，踏上浮萍。
每个姑娘都在自己的小伙子怀里：
那穿红色羊毛裙的和穿蓝制服的在一起；
那系黄丝巾的和戴棒球帽的在一起；
那披着织锦的瑶族姑娘和佩腰刀的壮族小伙在一起，
害羞地侧着脸，但并不掩饰她的心情。
他们在一起，这就是全部。
老人们微笑着从窗口探出上身，打着和谐的拍子。
而那些半大的孩子们可不管这些。
他们成群结队，玩“抢劫商店”的游戏。
他们把口袋装满硬币的母亲抛在一边，冲进公园，把心爱的动物带回家中。
今晚，每个家庭都住进了一位客人：斑马，大象，长颈鹿，还有威风的老虎
——至于不讲卫生的小猴子，
孩子们谁也不喜欢它们的顽皮。

欢乐就像一支支琴弓来回牵拉身体。
一只只酒杯在头顶传递，而巨大的结婚蛋糕像新年一样分送到每个人手上。
请留住这时光！邻居们在凿墙——
他们要推倒隔墙，涌入房间。
他们将一把夺过你的笔，并说，记下这一切
记下这广场，流动的灯光，这不停旋转的

停下车，蜷缩在后座里打瞌睡。
夜很安全，看上去像被摘掉了眼镜的
老学究一路小跑，牵着

一只隐形的风筝，直到半透明的蓝色
从每根树枝上凸出来。沉睡的人翻了个身
作为对影子和孤独的自动修正。

拉开大幕

来吧，哈姆莱特，夜晚
已经开始。（别胆怯
请踏上面前这片虚空）
那四边型的大地缓缓移动。
（快叫忧郁的人离开露台）“啊，月光多么皎洁！”
请安静——现在，不，不是这样。（你瞧，该死的！那上海的奥菲莉亚在嚼口香糖）
什么是王子的风流韵事？
他骑着一匹拉稀的驴子，淅淅沥沥洒了一路。
哎！那重现的鬼魂
又意味着什么？（在风暴中，赢得了奇异的共鸣）
当青春背诵着规定的台词，那夏天的哈姆莱特满头大汗，置身于荒原。……该是冬天了（不久，我们也要离开）一切都有条不紊地继续着，爱情或通奸
泪水装饰着她浓妆的脸。（岁月缓缓移动）
那是奥菲莉亚扯平衬衫的褶皱，走在旅馆凉飕飕的草坪上——她弯腰系凉鞋的搭扣（等一下，那条超短裙露出了粉红色内裤）……
舞台徐徐后退，灯光渐暗。但纸板搭设的道具还矗立在那里——充满悔恨或充满狂热。（然后，暴徒们从沸水般的

人群。
这消失的音乐不会消失，
它们已经像原子一样进入我们周围的空气。
记住它们。记住我们曾这样生活。
几十年后也许更久，有一天，
我们中走得最远的那个孩子
会从遥远的他乡回到这里，孑然一身，
那历经沧桑的脸上仍能找到欢乐的痕迹。

在这封信结束的地方，我走下站台。
一列开往柳州的火车鸣响汽笛。
南京在下雪：一片潮湿的屋顶的反光。
我们羸弱的身体承受这冬天，
这寒冷的屋子，煤烟，以及婚姻的悲哀。
但我们已经经历了旅行。我们学会爱孤独的日子
如同爱欢聚的日子，爱艰难的冬天
和手中行将湮没的古老技艺。
我们朴素的信念将在黑暗中创造出不朽的音乐。
请抬起窗前的头。世界如此广阔！
天空、大地、河流倒退着进入你的心。
我们将在宇宙里相会，体验宁静化作繁星。

哨兵

夜间谈话的快车穿越了冷冷的地平线。一座村庄。狗。杨树的湿脖颈——告别的吻印……睡眠被打开了。

冻僵的脚在毯子和抻揉中变暖。
睫毛不安地颤动：梦正赶着牛车爬上来
事物在斜坡上减少到一

外面，一些雾在公园里构筑防线
一些湿而重的冷杉。窗台上猫头鹰的眼睛一眨不眨，折射出灰暗但友善的时钟。

顶楼的警戒哨懒洋洋地走来
低头，脸凑近防风打火机，仿佛俯身接一支回旋镖：亮灯的窗口在飘走。

有时，他探过脑袋去看一眼
一点都不操心。下方，几点红光
出租车的尾灯。疲倦的司机在路边

暴雨中蜂拥而出)活着，
还是死去？当他们
痛苦地滚做一团，在那个
玻璃塔般的宫殿里。
他们说：“一切不过是虚构。”

寺院的四边形

此刻，孩子们咯咯笑着
在寺院外追逐——喂，你们
这些小麻雀！这些
图画书的颜色多么单调：
灰蒙蒙的光线
如同半打开的旧折扇
把它的难堪
藏在更高的树梢上
为什么和尚的衣裳是褐色的？
低着头，凝视鼻尖上的
痤疮。他们的苦闷
不会比她更多：
弯腰，系她松脱的鞋带
——那微弱的、几乎听不见的
啜泣！放生池的乌龟
总是喂得太肥
在绿得发黑的水下
趴着不动，仿佛
这样就足以应付野蛮的时间
衰渎的单反镜头里
涌进了苔藓
旁边，俯视者谨慎地
放进了一只晃悠悠的吊桶
这里的枯草比别处更深
台阶下弄脏的
明黄，把山墙过渡到
浅棕色的远山
冷衫第一千次弯腰
退回幽暗的角落，它的谦卑
似乎刷了釉。暮色涌动
所有丧失的热量离开云层
爬进树下翕动的嘴唇
脚边，一只飞蛾
停栖在冰凉的青砖地面
深褐色的翅膀
收拢，微微颤动
为信徒们不合时宜的沉默所惊扰
此刻，他们就睡在

这一天的怜悯和缺少里
尔后……鬼知道！
他们要的极乐
有点像画布上打翻的颜料桶
——最大程度地勾勒出
寺院的轮廓
当外面，孩子们的叫喊
在微弱的空气中扑腾
像捕鸟者的网
撒向这座软塌塌的佛像：
一个笨拙的替身
枯槁，憔悴
类似于舞台上穿帮的小丑
他花哨的羽毛，他被乡村画师
涂得一团糟的脸
暗下来的经堂里，一只手
迟疑着，接过了今天的一撮灰

飓风

——悼念外婆

她慢腾腾的跑过石板桥
像跑过生卒年之间的破折号。

桥下，漆黑的河水微微荡漾
仿佛她还在捶衣洗濯……

仿佛死亡之后，还有一次
为了被招唤的灵魂飓风般掠过。

我叠起她被换下的旧衬衣
放在垂软的棕绷床上。

真正的失去是失去了的失去
一种没有源头的痛苦……

我已经学会顺从。
我想尽可能活得久一些。

胖灵魂

脂肪只是他的外套。
在累赘、堆叠的最深处
忧伤如养鸡场潮湿的纸板箱
那里，一群刚孵出的鸡雏
啾啾着，孱弱又烦乱

像一个戛然而止的
飞行之梦。可谁关心呢？
他的梦，他令人揪心的细腿
系上了该死的铅垂线。
纯粹是出于自卑
或心脏一阵愚蠢的抽搐
他越忧伤就吃得越多
所以更忧伤。
从占用的空间看
他比任何人离现实更近
也更兴味索然。额头冒着汗
一头扎进油腻的厨房
每个发亮的毛孔
都朝堆积如山的食物绽开。
哦，那些海量的
悲伤的填充物，仿佛
他的胃是一座回声的机库。
又如此软乎乎
肥嘟嘟，如此温驯
苦恼于遗传或古老的家训。
每当他想稍稍振作一下
脚下就有什么
反刍似的，拼命往回拽。
血管里迟钝的油
使他绝缘于一切细微的
过于激烈的。
浴缸才是他的至爱
在温水懒洋洋的按摩下
惊讶于浮力和脂肪的轻盈。
人们常常责备他
愚蠢，麻木，品味糟糕
其实那也意味着
他的忧伤多少还有点用处。

太平山上

观光缆车驶向山顶。沿着颠簸的仰角，
一架波音客机滑出赤鱮角机场，
树蛙似的跳向天空。一座城市在机翼下
陡然倾斜，铺开错幻的航图。
我想起斯德哥尔摩市政厅天花板上倒扣的
船骨，
以及克里斯托弗·诺兰电影里
诡异的超现实街景。
如何确定这分钟的恍惚，
仅仅是一种离开大陆的短暂的漂浮感，

一种滑稽的前殖民地想象？光滑的桌面上，
陀螺飞旋着，为梦境精确分层。
一杯咖啡递入放大一万倍的混凝土蜂巢。
一个男人掐着太阳穴，在亮如白昼的写字间
等着欧洲或北美的电讯，
被时差拉伸成一根嚓嚓的秒针。
一个出租车司机想跟三个沉默的乘客闲聊，
他在后视镜里分别试了三次，粤语、英文
和普通话。
一位人类学家试图演示密如蛛网的航线，
揪着衣领，仿佛原始部落的祭祀。
而东张西望的游客
借助橱窗的反光，看见自己悠闲地抖着腿，
如同那个细雨蒙蒙的初冬的早晨，
圆胖的港督先生坐在起居室的摇椅里，
环顾这座即将失去的城市，
突然感到远处闪亮的海湾变得像玻璃一样
坚硬，
感到有一片袅袅的白雾在山谷
不停聚合，蒸腾，飘向中环和尖沙咀
人声鼎沸的茶餐厅。
他有一种如释重负的轻愁。
但陀螺说，这仅仅是梦境的第一层。
我们还没有资格谈论香港，如果没有在高处
俯瞰它的全景，像一个人需要时不时的飘
离自己，
像维多利亚港上空翱翔的海鸥
盘旋着，盘旋着，突然朝摩天楼俯冲，
变成一个消失在未来的点，一个无限的对数。
拥挤的小山上，一个摄影师逐帧回看着
数码快照：有点呆板，
缺乏生气，被无处不在的亮光刷了釉。
他不清楚究竟哪里出了问题，构图没有瑕疵，
光线堪称完美。他尽其所能摄入了一切，
那些尖顶，平顶，乐高玩具似的
玻璃立方体，那些簇状的不规则水晶。
他并不知道自己摄入的一切
是由微小的，可以无限切割的空间构成的。
不知道云朵也是驶离码头的邮轮。
不知道露天咖啡座一只冒着热气的杯子，
装着这座城市的想象与班车。
是的，我们现在看见的
还不是香港。我们还需要足够的耐心，
比一根嚓嚓的秒针更多的耐心，
直到黑暗笼罩群山，
满城灯火从远眺的窗口亮起来

——就像有一根神奇的指挥棒猛然向上挥，
沿着那完美的仰角，周而复始的海浪
如同一支庞大的交响乐团
使每条大街的踏板和琴弓发出轰鸣，
喧腾如星期六下午的跑马场。
我们目不转睛，看着这座光彩熠熠的城市，
像端详有关命运的包罗万象的星盘。
在一个看不见的轴上，
它转呀转，像旅馆的自动旋转门，
像陀螺，没完没了。这真的太让人焦虑了。

苦役

搓着脸
走进堆满脏盘子的厨房
饿坏了的猫在脚边蹭来蹭去。
数小时僵持
啃指甲，若有所思
直到出神的白墙
变成一面倒拖的溃败的白旗。
如今，就连短暂的兴奋
都成了奢求
只剩下雾一样的怀疑
消极的耐心，如同月台上
一个出走的男人
张望着，拎着发皱的旅行袋
拿不定主意该上车
还是转身朝脑门来上一拳。
哦，写作

就是抓住这迟疑的一秒
这出错的，不在时间中的一秒。
而探头探脑的侦探
尾随而至，紧张
如一艘拖曳声纳的间谍船
反复扫描幽暗的小窗。
那里，一只灰椋鸟
正在晾衣绳压弯的树枝上
开始练声，清澈
单调，像婚姻一样古老。
单调超越爱欲
所以爱玛·包法利死去。
而男人最终离开渴求的情妇
回到家中，胡髭拉碴
他想要抓住的一秒
比一支事后烟消散得更快。
我打着哈欠
站在雾蒙蒙的窗前
怔怔看着对面浮现的陌生人。
仿佛一次轻率的出走
就足以耗尽余生。
数小时，对静默的雷达太长了
对永恒太长了。
而生活，是否真的
可以草草塞进一只旅行袋？
鸟鸣，在寥落的早晨格外嘹亮
似乎侦测到虚无
正从蜷伏的角落发起突袭。

◇ 阿根（温岭）

早晨，廊道上的镜子都蒙上了雾水（组诗）

早晨，廊道上的镜子都蒙上了雾水

也许。不是因为南方潮湿的天气
而是火焰
在记忆的熔炉里窜出
多少年了，那痛苦的煎熬
依然让纯碱、石灰石和二氧化硅
冰凉的额头渗出汗滴

也许不是火焰
而是玻璃
分泌的胆汁
一次次，我们只看到它的平整和光亮
却不知它体内的苦水日积月累
现在，终于无法承载
终于在昨夜悄悄溢出来

现在，那个面容模糊的人
在单位廊道经过
在每个拐角处情不自禁放慢脚步
一次次，他无比惊讶
他终于看清了自己
身上到底披挂着多少条奔腾的河流

东海塘

天气预报中的冷空气提前到达
很多事情根本无法预设
我曾来这里追逐过落日
也曾来这里，为目睹明月在心中高悬
却从未想过要在这
阴雨欲来、北风呼呼的东海塘走走
“人生就是一场没有目的地的旅途”
这是伤水诗歌里的一行
现在，它突然跳出来

随行的他，面对退潮后的滩涂
发了一会呆
他说本可以在这里养些蛭子
我没告诉他20年前
我的父亲就在重复的挖蛭、挑蛭之中
弯了腰椎
在弧形大坝上，我们默默走着
作为在岁月中形变过的人
谁都懂得生活之力的份量
天似乎更冷了
我掏出手机对着风车拍了一张
不为别的，只为它
一辈子原地打转，却依然奋力划桨

竹篮和竹箭都不是我要说的竹子

——读伤水诗歌《竹篮提水》和
《曾在根竹子里削出无数支箭》

弯曲过，也挺拔过
唯独
节节攀升的体验
我没有
更多时候，我忙于编制提水竹篮
现在，又专注于
在一根竹子里削出无数支箭
反复模拟，用来
射
杀
自己
我懒得去证明
窟窿遍布的肉身和竹篮
原是相同的器皿
炮制流失和尖锐，也非我的本意
“山际见来烟，竹中窥落日”

万物自有罗格斯统摄
一路上，我只是无法兜住身上
不断漏出的液体
（哪些是水？哪些是血？）
我只是无法抑制竹子
在胸中
在百尺竿头，长了又长

老屋的老屋

很长一段时间，我不知道
写诗又当校长的老屋，他的笔名
源自祖父留在石塘宅基地的一间老屋
犹如我不知，海边那些粗粝的石块
有不同的排列组合
它们带来的可能性，能让意大利设计师
把狂暴的台风砌进去
“有生之年，一定要把这间老屋
转到自己名下，将来留给儿孙
那是对祖辈的一份念想”
每当老屋微笑着说起这些
眼里总涌动潮汐的响声
记得那年年关
他带我们参观这间正在翻新的老屋
在堆积沙土、木料与石头的二楼窗边
向我们一一指点
哪是四岙，哪是五岙，哪是金沙滩……
我仿佛又看到那片港域
有邮轮在鸣笛，提速
而世界在少年眼前徐徐远航^①
那一刻，我相信了时间流逝
并不等于湮灭

螺丝钉

长焦镜头里的轻轨列车：细小、狭长
在一片迷蒙中，像虫子爬行。
两个电表：要么指针不能偏转，要么
表壳破损。

站台。行人。工作人员。乘客。
“学习雷锋好榜样——”
人们纷纷抬头。惊愕。继而东张西望。
他搓搓手，翻出一把螺丝刀。

^①来自老屋诗歌《老家四岙》

“忠于……忠于……
立场坚定……，……斗志强”
（越来越响，越来越整齐）“……永不忘
愿做……螺丝钉”

他从一个破电表的底座
旋出一枚螺丝
又小心翼翼，把它
连同底座，固定在另一个上

“……思想……，……放光芒”
掌声响起。有欢呼声。
刚拧紧的螺丝纹丝不动。
他抬头，想看看前方是不是终点站。

从温岭站到厦门北

D2431 一路南下，像鱼王游动
而另一种移动，是拉杆箱
手提电脑、药罐与玉溪牌香烟
踉跄的脚步

从温岭站到厦门北
该停靠的站台一个不落
仿佛践行一种态度
没有经历的都要亲临一次

外贸局。苏泊尔。海德曼……
在时间的每个转折处都刻下标志
好途程
总是在路上，恰似写不完的作品

当万水千山作废，是谁两手空空
将水击伤，躺倒一身疼痛？
又是谁，在白肺的ICU室
等待一声翠绿的鸟鸣？

而D2431拒绝回答，它强大的惯性
只负责搬运暮色和远方的朋友
此刻，人间万千灯火开始闪烁
我知道，我知道那全是被点亮的回答

在病房里读诗

我觉得自己正一点点变轻、变薄
像这本发黄诗集的纸张，轻轻一翻

就返回2005年
“裸体的玉环，不设防的城镇”

白骨支撑逃亡，鱼王掀翻天空的波涛
这超现实迷雾又袭来
这令人着迷的戏法，让我相信
时间有螺旋的环，过去不是过去
现在，也绝非只是现在

当声带拒绝振动，汉字在笔尖散了架
我看见咖啡屋的青春
在谁眼里喷涌不息
有一刻，你伸出少了一指的手
握住我良久——

像此时的朗读：有些苍白，有些挣扎
让我不止一次意识到
事物总有残缺的内核，也许
那些无法表述的，才是意义的集合

观雁荡合掌峰

不知多久了，还站在这里
像忏悔，但本质是合掌示意
据说，从不同方位看
它还像鹰、双乳或拥抱的情侣
犹如立场不同，观点不一
所谓客观事物，总参和主观意愿

也许是被这高耸的肃穆感染
也许是这高规格的礼节，生平罕见
我愣在原地，和它默默对峙
仿佛一种态度：认准之事，不轻易更改
那份笃定，你可以说倔强
也可以说是执念

一条彩色的鱼游进我的血管

当我来临，大海早已退潮
天空蓝色的镜面映照
两只白鹭，在梦境里翩飞、挣扎
越陷越深，越陷越深
这片空茫的滩涂
曾无数次模拟我的生活
现在，它静悄悄的，像是一种倦怠
而礁石滩上有此起彼伏的“悉悉索索”

“那是雀嘴们呼吸阳光的声音”
你那么肯定，让我不得不信
在被人遗忘的天涯
最低处的事物也应该有
属于自己的喧哗
不知过了多久，潮水从天边涌来
海螺悄悄爬进烟盒，我感觉到
有一条彩色的鱼游进我的血管
那优雅的尾鳍摇动，一下一下
送来眩晕和窒息，恰如这浪的馈赠
一波一波，经久不息

扬谷人

瘪谷，稗子，泥沙
你把难以剔除的事物
都交给风
风自会辨识

扬谷人，你有高过头顶的事业
而我对掉进眼里的沙子
一筹莫展

那么多年过去了
我满身杂质
我老虎的黄金也长出了锈铁

天成山麓的早晨

昨夜的时辰过于稀薄
竹韵园36号，露台蔓藤
还紧紧缠绕主人的梦境
额头渐渐渗出汗水
而林中叶子与叶子的间隙
已塞满翠绿的鸟鸣
三角梅悄悄把火点进玻璃
我独自踏上“发现之旅”
对面高大的摩崖石刻
让天成山的早晨佛光加身
我低低行走，浑然不觉
自己的身影
越来越小，越来越模糊
像颗药丸溶解在水里

生命不能承受之轻

我一生都在反对重力

流水。磅秤。
颈椎病。咸鱼翻身。

现在，我反对
我的反对

我在天狼星投下的阴影里
抱紧了自己

夜鸟不停鸣叫

从日暮时分开始
到凌晨2点，还在鸣叫
短促，凄厉
是痛失我爱，还是有沉冤待雪？
我不得而知
黑暗中，我甚至无法辨别
这声源的方位
这让我心头一颤
白日里春色蔚然的天成山
也有被浓墨泼染的一刻
也有夜鸟不停悲鸣
无法和谐
莫非是普天之下莫非王土？
我发现，我的耳膜开始疼痛
嘴角，也渐渐渗出殷红

温州南

是诗歌的一次分行与转折
是时间
出现了不易觉察的分叉
我知道，G7588正背负雷霆而来
要把谁带回最初的始发站
而一列绿皮火车，将沿瓯江
“咯哒哒、咯哒哒”
驶进衢州的黄昏
我知道，每一个朋友的双肩
都扛着远方
分别的站，不言珍重
在来往的人群中
你我只是点点头，挥挥手

竹韵园36号

题记：伤水说，博尔赫斯、卡夫卡、福克纳和
卡尔维诺，是最伟大的小说家。

与我想象的差不多
书房类似于巴别图书馆
而院子里
没有时间交叉的小径
也不见洪水与秃鹫
只有溪流清唱，空气香甜
我深信，这不是
美国南方地理中的杰弗逊镇
更不是迷雾中的城堡
4月16日，老屋和我
背包，带水杯，坐D388
只用5个小时就抵达
就见男主人跛脚迎來
近视镜片折射成吨笑容
我一时恍惚，不知该喊他：
不存在的骑士？
被劈成两半的公爵？
还是树上的男爵？

在古代，我有很多朋友

在古代，我有很多朋友
他们穿长袍，但并不古板
蓄长须，也不代表对天朝不满
有时锄禾日当午，悠然下南山
有时逛街，摇扇，提鸟笼
有时趴在老员外家高高的墙头
等待一枝红杏伸出来
青山不改，绿水常流
他们见面作揖，分别时抱拳
也不是传说中的陆小凤和李寻欢
只有我，是他们中的异类
既不能浪迹天涯
也不能混迹于人群
整日怀抱一堆发霉的文字
咳嗽，偏头痛
亦步亦趋，走到今天

吃地图

味觉在密谋。起义的时间到了
暮色中，三个接头的人

不知道自己是哪一个——
寻找父亲的胡安，还是恶霸佩德罗？
而鲁尔福就坐在对面，整整一夜
用他先知般的微笑看我，如何
在时间的闭环内突围，又一次次无功而返。
整整一夜，我辗转反侧，想起麦田和童年
越飞越高的风筝，想起这片土地上
还有那么多的灵魂等待宽恕，我缓缓抬起
即将坏死的手臂，指向远方，用力呼喊
“苏萨娜——苏萨娜——”
醒来，就见刚买的皮鞋沾满了新泥

乌发碧眼

实际上，杜拉斯是你，而你
又是安德烈亚。在人海，我们无异于一群微粒，磕磕碰碰，跌跌撞撞
有一瞬，其中的一颗撞进另一颗体内
长出人形：皮肤白皙，乌发碧眼
像来历不明的阴影
清水洗不净，橡皮擦不掉
深夜，你可以去打烩的酒吧买醉
也可以在临海的小屋昏昏睡去
醒来，就看见自己赤裸着，躺在舞台
灯光刺眼、眩晕，观众黑压压一片
为了迎接下一个黑夜
你首先得度过眼下这漫长的黑夜
（这循环的程序是道咒语）
偶尔，你也站在寒风中的露台
看海浪抚摸沙滩（出来寻欢的人不知所踪）
好像人生中的第一次
你发现波浪涌起，又消逝，永不疲倦
它们来时没有征兆
去时又不带走一点水滴
只有一轮红色的月亮静静悬挂
它圆润、饱满
像由来已久，又像刚刚升起
你不想哭，但眼泪却没有止住
那是因为体内的他（也许是她）
皮肤白皙，乌发碧眼，在远方抽泣

明显有些鬼鬼祟祟
他们有西风的构想，流水的腿
枸杞酒、苍蝇馆
文静的老板娘一次次
在分行中转身
他们的胃厌倦浙南沿海
昨天吃湘南，今天吃恩施
宽广的两河流域永远值得期待
版图已徐徐打开
等着吧
那些四川、江西、河南、湖北……
等着吧
那些“橡皮、煤、铀、月亮和诗”

娜嘉

我不是布勒东。我没有可溶解的鱼
但我见过狮子的爪子拥抱葡萄树的乳房
我相信，疯人院与肥皂剧院的边界模糊
意识踉跄着，迷失了脚步

我相信娜嘉的存在
是无数偶然串联而成的必然事件

昨夜，我拄着喷泉弯曲的手杖，沿马让塔大道
穿过猫的梦想来到维利埃广场
我一次次对着石头人喊：娜嘉、娜嘉
醒来，就看到她蕨菜般的眼睛

她说：傻瓜，情人之花是道深深的痕迹
我是你唇边呼吸的原子
她说：思想的磁场已经聚合，万物就要
为之痉挛

佩德罗·巴拉莫

我曾以为小说都是虚构，而鬼魂
也只在传说中出没。那晚，我走进科马拉
到处都是窃窃私语，到处都有
来去无踪的身影。那些冤屈与苦难多么熟悉。
迷迷糊糊中，我分不清自己在哪里，也

◇ 依兰（温岭）

在平潭（组诗）

在平潭

1. 仙人井

狂涛雷鸣，凝成一个感叹号
直达天与地

一口洪钟，在东海撞响

来自海底的嘶吼
是铁拐李和龙王在搏击吗
天与地的较量
在涛声里祭出了浪花的白

我俯身于仙人井
和树梢的那只鸣蝉一起
仿佛看到了人间的暗礁与深渊
等待着时光的修补与轮回

2. 坛南湾的夜

叠加的浪，被夜色驱赶
逼近，翻滚
风掀起那些虚无
揉进细沙里

二十二公里的那根长弦
弹奏着永不止息的浪人情歌
夜的手一寸寸抚过起伏的月光
把那些隐秘推向无限

我已在涛声里坐了很久
仿佛经历了人世的潮起潮落
只盼望在晨曦中有海鸥掠过
借着它追赶旭日的翅膀
去拥抱下一个艳阳天

3. 68海里

不仅仅是远眺

刻进岁月深处的疼痛
一寸寸锯进了68海里
每一朵浪花都是乡愁的底色

时光之外，海的那边
历史的经纬线
在68海里辗转

无数人的孤独堆砌成一座孤岛
漂泊的灵魂
穿过那些战火和硝烟
在天的尽头，叹息又彷徨

是谁在对岸呼喊
口音中带着华夏五千年的沧桑与期待

那是新竹的潮汐
越过68海里的距离
抵达分开的无数个日日夜夜

68海里啊
那么短，又那么远
有时一次的离别，就用去了我们整个百年

4. 那片风车林

从温岭的夏天出发
在平潭北部湾抵达了年少时的那个梦

蓝色的海风拉着我，为我压低从未有过的惊艳
一路向北
玉潭湾的最深处
一排排风车在大海里向我招手

那是等待了多少个日夜的初见啊

无数风车重叠、交错
被平潭的风收起

转一程，停一程
往事在转转停停之间叹息
一回首，我已转到人生的中点
这忙碌的半生啊，一路风尘仆仆
仿佛岁月的风雨都在万千次转动的风车里
停歇又前行，前行又停歇

我一直爱着这片辽阔的苍茫
一颗心，带着风的自由
少年的梦，在山海那边延伸

多年前，那架秋千架在了山海之间
此刻，我只想坐上去
穿梭在云端
无数未做的梦都有着蓝白相间的风华

5. 平潭夜市

细雨从海上飘来
落在城市高高低低的街灯上
一条街的一边
在夜里九点半

被命名为——平潭夜市

夜，在喧嚣中微醺

生活在这里仿佛是一缕烟火
在反复蒸煮与煎炒中
沉淀着泛黄的记忆

尽管我来自异乡，却仿佛一直生活在此
一杯手打柠檬茶，就着烤肉
还有一碗福鼎肉片
就是生活的酸甜与苦辣

穿过夜色的那把伞
正好可以收拢整条街小贩们的艰辛

出租车载着我们向夜色深处驶去
各种滋味在热闹与沉静间交替
当我回首时才恍然大悟

行走千里外的异乡夜市
只是换一种味道去咀嚼生活

平潭夜市里的细雨
正密密地斜织着人间的悲喜与苦乐

外箸路二号

满怀沧桑的石屋静默着
在外箸路的拐角

四合院里的木石
是民国吹来的落花
镶嵌在岁月的缝隙间

远眺或抬眸
在每一个叹息的瞬间
一块块石头被命名为“三生”
随千帆远去

二楼花檐口窗里的那块胭脂砖
描摹着入骨的相思
等待的光影里
心头的那颗朱砂
在涛声里渐渐枯萎凋零

从热烈到冰冷
从潮起到潮落
正是一块胭脂短暂而漫长的一生

在坊下街

顶着天边最亮的那颗星
一个人漫步在坊下街
有时，我需要这一份孤独

黄昏还未离开
慵懒的风回应着初夏
隐约还能听到老城的叹息
右边是低矮的墙，斑驳着
像一支怀旧的老歌
用青苔装饰时光留下的伤痛
左边是坊巷里
新造的高楼寻找错位的光

昏黄的路灯，一地的碎影

路尽头的牌坊边
老槐树发现了矮墙的秘密
每个夜晚
是否能听到这座城市的点滴回忆

我没有这些回忆
坊下街的舞台没有我的一丝足迹
今天，我也只是一个过客
偶尔在暮色里翻到了一本古老的书
那个藏在坊巷里短短的注释
或许可充当一部新剧的楔子

夜色里
矮墙上的那只鸟儿
迅速地跃下
飞向下一个明媚的早晨

龙湾潭

我看见自己
在深深浅浅的绿中穿行
在永嘉东南，在时光之外

瀑布把我们运到山顶
折折叠叠了七次后的真相
早已淹没在群山沟壑间

潭水深深，黄龙还在搏斗法师
每一朵溅起的水花
都是它脱落的带血的鳞片
天地间的风被龙尾用力一甩
世间就多了一个三角形的龙潭

多少秘密隐藏在潭水之下
我站在绿色里，不敢惊扰
没有搏击过的生命
不会明白七折的意义

一片山、一个镇、一座机场的名字
属于一条龙和一个潭
顺着风的方向，交给未来

一条黄龙，终于被流放在凡间

廊桥和我

长在时光深处的一根根木头
架起无数个春秋
从唐宋明清走出的戏台
演绎着风雨归人的等待

他们谈起你和一条河的呜咽
在万千浪涛中挣扎的生命
是泰顺生生不息的诗篇
跌宕着饱经风雨的坚韧和执着

我倚靠着你已经渐生华发
而你倚靠着身旁的那棵老樟树
有着同病相怜的哀伤

你已被光阴磨折
只有岁月才能匹配我们的孤独
从这头到那头的风雨
一直停留在那些年的惊心与动魄

东瓯古城

夜色掠过古城遗址
水管下全是千年的回音

群山苍茫
寂静的塘岭正收纳着东瓯王的金戈铁马
夜风里菜畦间的虫鸣
如一只只低低吹奏的陶埙
吹响了被尘封的古国风云

一座座墓穴，一片片城墙，一堆堆瓷器
如同历史的谜底被一一解开

板瓦、夹砂陶、双耳罐、匏壶一一排列
是东瓯国五十四年的春夏秋冬
如闪电划过大溪的夜空
似昙花绽放在西汉的辽阔

“立摇为东海王，都东瓯”
短短几行就是史书上一个国家的兴衰

此生，我的命运是一颗尘埃
匍匐在古城的墙根
守着孤独和无奈
找不到回家的路

◇ 三斤（温岭）

迷途不知返（组诗）

地图

晃动的树枝在探索
路显光秃，如一个脊骨
翻过了身：吵醒了一只羽毛
一只眼睛。那彼此的翻动
拉长了每寸土地
铭文在每个房间里回响，旋绕
——是该跳舞，把脖子高高地挺起来
你这夜晚的战士，走进一条河流
就叫自己是英雄
原来你不再年轻。

在院子里的百合
都以为自己是太阳时
你返回家乡，带来新的故事
新的沉默
一袋烟等于一个傍晚的时间
可惜你不再年轻。

睡，睡觉去
睡是双脚踩在天空上的梦
那叫死亡的，也无法带走。
你拖动时针的一角
丢到明天
因为你不再年轻。

那就回家吧，走吧
回家。
——我是一个时日，还是任何一人？
你举起双手，如同火把
就算你不再年轻。

被窝

世界是带着噩梦的枕头，
白云如大地横卧。
午夜临近，洞穴中的声音变得复杂：
爱、眼泪、食欲、绝望。
你们沉溺于侵犯自己的情感，
而后躲进这里，重生成一副无辜模样。
“所谓的信仰害苦了自己！”
门的开关藏在背上，
直到你的碎片淹没了荒凉大地上的日落，
灵魂红得像火。

安抚过后会是什么？
还是暴力的沉默。
人们在这小小天地里重复经历着短暂的死亡，
而名之为睡眠。

相坐

夜色在深。这个动词显得有些粗鲁
弟弟下楼的声音透出困意，他说
我如鬼魂在飘荡。而这是一个梦的开始：
时常，他梦不到自己心爱的动画片。
我敲了敲桌子，实心的外表传来内在的空虚
窗帘时而闪过汽车的灯光，像在拍摄鬼片。
夜已深了。
也许我进入了神的自责
而你是巴黎苏醒的忧郁
你靠着我，如同一封未完的信被折叠
你要告诉诗人们，月亮已死
告诉自己，还记得多少个名字
尽管你不再记得我的名字

那还不睡吗，你发烧了。

妹妹的二月

妹妹说，就到这里了
剩下的交给你
她是一盏烛火，风吹过
便烧向山脉，无法再控制了。
而春天转眼就结束了
野鸭的叫声渐渐淹没在蝉鸣中

树梢攒起光线，一点点撒向大地
我躺在田野上，如同田野是我的床。
妹妹，你还会走吗？我握着蜡烛
向眼前的一切
默念悼词，替你祝福。
妹妹，你走吧
不要你疼，回来的路，总是要比离开更漫长。